

正覺

電子報

第 71 期

2011.08.01

緣種種界生種種觸，緣種種觸生種種受，緣種種受生種種愛。云何種種界？謂十八界：眼界、色界、眼識界，乃至意界、法界、意識界，是名種種界。

《雜阿含經》卷 16

Depending on various realms [*dhatu*], various kinds of contacts arise; depending on various kinds of contacts, various kinds of sensations arise; depending on various kinds of sensations, various kinds of cravings arise. What are called the various realms? They are the eighteen sense-realms [eighteen *dhatavahs*]: eye-root realm, visual object realm, eye-vijnana realm and so on, including Manas [root of the conscious mind] realm, mental object realm and the conscious mind realm. These are the various realms.

Samyukta-Agama Sutra, Vol. 16

由六識的見聞知覺性而感覺到實有的我與我所，當然是在虛妄的認知下才覺得是真實有的，所以說我與我所都是假有的，都是在六入中的見聞覺知性上誤認為實有的。如能依照 佛這樣的教示，親自確實觀察，一定可以斷除我見與我所的執著、斷除三縛結，取證聲聞初果。

《阿含正義》第一輯

It is certainly based on the illusory cognition that the self and self-belongings which are perceived to be real through the six *vijnanas*' nature of perceptions including seeing and hearing are considered to be real. Therefore, the self and self-belongings are both nominal existence, and mistaken for being real based on the nature of perceptions including seeing and hearing upon the six entrances. If one can follow Buddha's above teachings and truly observe in person, one will definitely eliminate the attachments to self-view and self-belongings, eliminate the three fetters, and realize the First Fruit of sound-hearer [*sravaka*].

The Correct Meanings of The Agama Sutras, Vol. 1

正覺電子報第71期

本期目錄

- 
- | | | |
|-----|---------------|-------|
| 1 |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二） | 平實導師 |
| 22 | 中觀金鑑（二十） | 孫正德老師 |
| 42 | 邪箭囈語（十八） | 陸正元老師 |
| 63 | 廣論之平議（二十九） | 正雄居士 |
| 80 | 遊於畢竟空（五） | 正慶居士 |
| 93 | 救護佛子向正道（七） | 游宗明居士 |
| 100 | 425系列—我們回家啦 | 張正華居士 |
| 107 | 邁向正覺 | 林正溪居士 |
| 114 | 優婆塞戒經講記讀後心得 | 吳承勳居士 |
| 119 | 般若信箱 | |
| 131 | 公開聲明 | |
| 134 | 佈告欄 | |
| 149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 159 | 正覺贈書目錄 | |
-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

—第七、八識有可能是意識嗎？

—平實導師

(連載二)

【演講大綱】 意識，在阿含聖教中，既是「意、法因緣生」的有生之法，既是識蘊所攝之虛妄法，既是「意根、法塵、觸」等三法和合而生之法，即是所生法；所生法即無可能出生萬法，故不是實相法，當知不可能出生任何一心，祂又怎能是第七、八識的所依法？而說第七、八識都是從第六意識心體中細分出來的？事實卻相反：意識反而是以第七識意根及第八識所生的法塵作為祂的俱有依緣，才能從第八阿賴耶識心中流出意識種子而出生。

講記內容： 意識，在阿含聖教中既是意、法因緣生的有生之法，祂既是識蘊所攝的虛妄法，既是根、塵相觸而生的生滅法，既是根、塵、觸三法和合而生的法，當然就是所生之法囉！只有本住的實相心才能出生萬法，所生的法當然就不可能出生萬法。意識既是所生法，一定不能出生萬法，當然也不可能出生任何一個識，所以說祂不是實相法。既不是實相法，又不是出

生七、八識的法，那怎能夠成為第七、八識的所依呢？六識論者竟然對大家說七、八識都是從第六意識中細分出來的。事實上則是顛倒過來的，意識反而是以第七識意根，以及第八識所流注出來的法塵及意識種子作為根本因及所藉緣，才能出生的；所以意識存在的時候，必須要有意根與法塵作為俱有依的藉緣，才能從第八識中流注出意識種子來，才會有意識的存在。

但是說了老半天，到底意識是什麼？也許有人想：「**意識**這個名詞我常常聽到，可是又不知道**意識**是什麼？」那麼，如果你沒有弄清楚「**意識**」是你自己的哪一個心，你今天這些法就會白聽了！要斷我見就不可能了！所以，這個前提還是要讓大家先瞭解一下。我相信你們絕大多數人都知道，意識是哪一個心；但是可能還有少數人，我們希望也能照顧到，所以要為他們說明。

現在你坐在這裡聽聞佛法，你是很清楚明白的，我們要把這個清楚明白的心，要分成六個部分來看。不論你在這裡直接看到我，或者從暫借的第二講堂那邊視訊影像上來看到我，都是看；你所看到的我，是個影像——色塵，而你能夠看到我的那個心就叫作眼識。你也同時聽到我說法，能聽到我說法的聲音，這個能聽的心叫作耳識。假使剛好旁邊有人點了香，你同時嗅到了香味；或者有個新學菩薩，今天特地抹了香水來，你嗅到了；你嗅得清清楚楚，那個心叫作鼻識。啊！一路上趕路來到這兒，口渴了！口有點乾，那個了別**口乾中甘苦**味塵的心叫作舌識。坐在這裡不像外面那麼熱，你覺得有一點涼涼的清涼感，欸！這是身識，是在觸覺上讓你接觸到了觸塵。這些都

是根與塵相對的：眼根對色塵相觸的地方生起了眼識，耳根對聲塵相觸的地方生起了耳識……這就是識陰中的識。

可是五塵你都領納到了，特別是現在專心在領略法塵，從我所說的聲音裡面，你領略到了法：從你所見到我的影像裡面，你瞭解到我這個人是長什麼模樣！以前也許你們很好奇：「這蕭平實長什麼模樣？沒見過。」也許我曾經在你眼前晃過，你不認得；可是你現在瞭解了，這其實是色塵上顯現的法塵啊！從我說話的聲音，你感覺到我好像喉嚨不太好，氣管好像有點問題：「或者是感冒吧！」從聲音裡面你也領略到這個，這也是法塵啊！聲音上也會顯現出法塵，譬如這個人說話的音質好不好聽，南部人說：「這個人說話時破格、破格。」¹對不對？另一個人講話時，您心中想：「唔！聲音很好！」這也是法塵，故說五塵上各有法塵。

然而這個法塵是被意根所領納，然後由意識去分別出來的；意根雖然領納法塵，但是無法作詳細了別，所以祂接觸了法塵的時候，必須要把意識喚起，由意識來了別這些法塵。所以現在諸位能在五塵上領略各種不同的狀況，也能了知五塵內的種種細相，那都是你的意識所了知的。用簡單的一句話來說：「**意識就是覺知心**。」這個覺知心藉著眼識及耳、鼻、舌、身識來了知種種法塵的細相，也了知它的粗相，所以這個覺知心就是你的意識。好！現在瞭解哪一個是你的意識了，接下來不應該再聽不懂了哦！我一面講，你們可以一面反觀：反觀你

¹ 編案：平實導師以閩南語語音說出。

的意識狀況，跟我講的法義是不是符合？如果符合，你就繼續領受，繼續聽下去！希望你今天聽完了以後，三縛結就斷了！那麼我今天便成就一場紹繼聲聞法的大功德了，並且也可以使你們了知「識陰我」的虛妄以後，漸次發起大心，敢發大心說：「我現在要轉入大乘！我真的要親證法界的實相！」這樣就是紹隆佛種。那麼，今天我們大家便共同成就了一場大乘佛法久住的大工程，這也是諸位的大功德。

【演講大綱】 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執持了意根、法塵與意識的種子，才能出生意識心體，所以意識心必須有第七、八識及法塵為緣，才能在人間生起與存在，這是諸位可以現前檢查而證實的；既然如此，當知意識心是以第七、八識作為所依緣，才能生起與存在，依照他們的邏輯，當然應該這樣說：「意識是從第八識中細分出來的，並且要具足第七、八識同時運作，才可能存在。」既然如此，又怎麼能把第七識意根說成第六意識細分出來的第七意識呢？又怎麼能把第八識如來藏說成是意識細分出來的第八意識呢？豈不是盡成「心行顛倒妄想」的愚人呢？

講記內容： 現在，我們回到主題來說。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祂執持了意根、法塵與意識的種子，這三法的種子都由第八阿賴耶識執藏著。講到這句話，又有一個問題出現了！你應該要問啊：「蕭老師啊！那哪一個是我的意根？不然老是說這個覺知心是意根、法塵接觸而出生的，但是哪一個是我的意根啊？」這也是要先插幾句話來說明，讓你今天瞭解意根是哪一個。其實，眾生所認知的自我有兩個：第一是意識覺

知心，第二就是時時作主、處處作主的心啦！這個心與意識混合在一起，所以你分不清楚。因此當有人問你說：「你的意根是哪一個心呢？」就茫然了。可是你今天一定要弄懂意根，懂了意根以後，接下來斷我見就容易了！譬如：當你開始學佛了，你說：「我不應該再貪好吃的了。」可是看到好吃的食物呢，忍不住又多吃了一口，吃了以後又自責：「不要再吃了！」可是忍不住，又吃了一口；這種事情，特別是小朋友，最常遇見哦！

好！現在產生了自我衝突，是誰告訴自己說「不要再吃」的？是意識！因為這個覺知心能夠分別法相，知道說「現在學佛了，這種對好吃的貪求是我所的貪愛，我所的貪愛應該要斷除啊！」意識是理智的，可是意根很不理性，牠是隨著自己的習慣去做事的。一向都吃好吃的，家裡平淡的食物沒辦法每天吃，每週總要上兩、三次館子啊！以前意識總是很想要，現在意識知道那個味道很好，但是現在則說：「不要再貪了！」其實意識以前也很貪，但現在不貪了；可是意根卻說：「不行！我還要去吃！」所以意識雖然想了再想，認為不該再貪味了，最後也沒有誰告訴你，可是你自己就走上館子去了。這是為什麼？這表示意根在主導。意識說：「不應該去了！」可是意根是主導的心，由意根作決定，於是你的腳就走上餐館去啦！所以，那個作主決定你要上餐館的心就是意根，這個不接受意識理智判斷的意根，才是背後真正的「你」，也就是眾生最深藏而最堅固的自我。所以說，今天開始你要很清楚的認知哦！「世俗我有兩個：一個自我是能判斷的覺知心，另一

個自我是作主決定的意根。」聲聞解脫道中說的「意根」在大乘法中叫作「末那識」。

好！這個意根的自我與意識不一樣；這個意根的自我，當自己睡著了，意識滅了，覺知心不在了，可是意根還在，所以半夜裡你會作夢，這都是意根引起的啦！夢完了又睡，睡到天亮了，意識又會起來——覺知心又會起來，也都是因為意根！包括微細的意根行相，譬如說：我現在告訴你某一個法，你聽了覺得很有道理，意識說：「嗯！很有道理。」在很有道理的時候，就應該會點頭認同，對不對？可是你意識並沒有下決定要點頭啊！那是誰下的決定？是意根啊！所以決定點頭的心，就是你自己，那就是意根！好！這樣子你就知道自己身中有七個識了，總共七個了，對不對？懂了哪個是意根，你就知道說，為什麼睡著了以後，意識滅了，可是法塵境界有大變動的時候，有天搖地動的地震時你就會醒來，或者有很大的聲音時你就會醒來，因為「你」還在嘛！就是意根還在嘛；睡著了意根還在，可是祂領受到法塵時卻不能分別啊！不能決定要如何？應該作什麼回應？祂必須要把意識拉起來了別，所以你就醒了！醒了以後發覺：「啊！大地震！」意識了別後判斷說：「嗯！這個要趕快逃！」所以，意根就知道應該逃了嘛！意根知道應該逃，你立刻就逃了，就跑出屋外去了；不必再由意識以言語對意根說：「欸！應該逃囉！」然後意根再決定，不須要這樣！當意識了知後，意根會直接決定。

很多事情意根都是直接決定的，當意識分別完成，祂就自動決定了；但這一句話有點語病，應該改為說「我」就自動決

定——「你」就自動決定。舉一個簡單的事例來說好了！譬如說：我這兒拿一個石頭，或者偷偷伸手到背後向 佛剽竊了一顆水果，突然間對你丟去！你的回應就只有兩種動作啦：一種就是閃開，另一種就是伸手把它接了。意識在見的當下就分別完成了，然後意根立刻下決定：「接了！」如果是女眾呢，一定是閃開。但意識並沒有去告訴意根說「我應該往右邊閃，或者往左邊閃，或者應該去接」都沒有！但意根憑著意識那個認知，祂直接就下了決定。那個作決定的就是「你」，所以「你」自己是無時無刻都存在著，睡著無夢時依舊都在。這樣意根弄清楚了哦！還有沒有人弄不清楚的？好！謝謝諸位！（大眾笑……）你們都弄清楚了，接下來我就好講了！

接下來說第八識了，第八識如來藏又名入胎識、住胎識、取陰俱識、有分識、窮生死蘊、正住者、如、涅槃本際，在我們大乘佛法中，叫作阿賴耶識、異熟識、無垢識、心、所知依、真如、如來藏……等很多名稱；在大乘「阿含」（阿含亦名阿笈摩，原意為成佛之道）中，也就是《雜阿含經》的《央掘魔羅經》中，則說祂叫作「如來藏」。那麼如來藏究竟是哪個心？這個密意呢，暫時保留，期待你自己參禪來證悟，這樣你才不會退轉。凡是自己參出來的，般若實相的智慧就會不斷地出生；般若智慧不斷出生的結果，你得到的功德受用很大，當然就不會退轉；但如果為你明講，我若是今天公開為你說明你身中哪一個識就是第八識，很可能你將來會謗法！因為你還找不到祂，原因只由於祂和你的距離太近啊！和你實在是太近、太平實了，所以你不可能相信的。我若為你明講了，你的實相智慧不

能生起，以後可能會謗法而成就地獄業；所以這裡就先賣關子，賣到諸位將來參加我們的禪三，破參了，我就不用賣關子了，你就可以真的理解般若的真實義，所以這裡先保留。

但是我要先提出一個前提：你可以自己先觀察清楚，確定意識覺知心與處處作主、作決定的意根，都是不可能出生五陰的。當你經由實地觀察而確定了這個前提，那麼現在是否已經證得第八識如來藏的事情，就不那麼重要了，也可以安下心來聽講了。既然意識是從第八識中出生的，當然不能把意識說成是能夠細分出七、八識的心。聖教中已經很清楚說明：入胎識如來藏出生了名、色；「名」中的識陰就是眼、耳、鼻、舌、身、意等六識，已經明說意識是識陰所含攝的。而識陰是名所含攝的，名則是被第八識入胎識出生的，那當然不能夠說第八識入胎識是從意識細分出來的。

就像我們每一個男人都是媽媽的兒子（每一個人都是女人的兒子啊！所以妳們女眾都不要妄自菲薄，不管哪一個偉人，都是女人的兒子！）可是，竟然有人說：「媽媽是從兒子身中細分出來的。」你能不能同意？唉！就有一種人會同意，叫作顛倒想的人。所以，今天你們應該知道什麼人是顛倒想的愚人，從今天開始你們不再有顛倒想了！以上這樣的說明，諸位對第六、第七、第八識，應該有一個輪廓了！

【演講大綱】 總說已經說完了，以下我們就大略分為九個部分加以略說吧！讀完這本小冊子²以後，您對意識就會有

² 編案：平實導師本來預計要將此內容寫成小冊子流通，後來因為演講解

更清楚的認知了，從此以後就不會再被表相大師們所籠罩了！也不會再被印順派的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邪見所誤導了！並且在這場法會結束時，您也可以遠離藏傳佛教密宗紅、白、花教的自續派中觀，不再墮於意識心中，現斷三縛結；從此就可以直入解脫道裡觀行與進修，或者再轉入佛菩提道中參學般若智慧，乃至親證第八識如來藏而悟得實相般若，就能因為這二種智慧而有能力隨緣或努力救護可憐的末法大師與他們座下的學人了，這就是平實期待於您的地方。

講記內容： 這段文字是我們第一章的總說。這個總說說完了，接下來要大略分為九個部分來作略說。那麼聽完這一場法，你們對意識有了更清楚的認知以後，就不會再被表相的大師所籠罩了！也不會再被印順派的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六識論邪見所誤導了！並且在這一場法會完畢時，你也可以遠離**藏傳佛教**——喇嘛教中紅教、白教、花教等自續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了！因為藏傳佛教的黃教，他們最自豪的是應成派中觀六識論，但它其實是具足常見與斷見的，這個部分我們後面會再說明。而紅教、白教、花教是自續派中觀六識論，自續派中觀也是意識境界，也是常見外道見。那麼，今天如果你聽完了，斷了我見，回家以後可以用《阿含經》來自我檢驗，看看你的我見是不是斷了？如果斷了，你可以再檢查你的三縛結有沒有斷？那麼，因此功德你就可以正式成為聲聞法解脫道中的見道者，你就有膽子敢發願：**「我這一世一定要證得法界實相，那**

說的緣故，所以取消了小冊子的寫作與印行，改以電子報連載後結集成為結緣書流通。

個能夠出生我身體、能夠出生我覺知心的那個心，我發願：『要把祂親證！』你就敢發這個願。你如果沒有斷我見啊，膽子就小，不敢發這個願。好！假使你今天真的斷了三縛結，你就能夠有智慧在緣熟時，努力去救護末法時代的大法師、大居士們，你也能夠有能力救護他們座下的弟子，這就是我期待於諸位的地方啊！

第二章 意識的因緣、所依緣與等無間緣略說

現在我們進入第二章，要來講意識的因緣、所依緣以及等無間緣。瞭解了這三個緣，就知道意識是必須要有三個緣才能生起以及存在；否則，意識就會斷滅。諸位可以一面聽聞，一面現前觀察——隨聞入觀。

第一節 意識覺知心的出生與存在

【演講大綱】 意識覺知心的出生與存在，必須有因緣、所依緣、等無間緣，才能出生及存在，否則就不可能有意識覺知心的生起及存在。意識心的所依緣，是依照祂出生時必須具有的各種依存條件來說的；換句話說，意識心必須有三個基本條件，才能從第八識如來藏中出生、現行、運作於人間；這些緣，都是意識覺知心生起及存在時，不能一時或缺的要素；否則意識隨即斷滅，不能存在了。

講記內容： 第一節講意識覺知心的存在、出生，必須有因緣、所依緣、等無間緣，才能出生及存在，否則就不可能有意識覺知心的生起及存在。祂的所依緣是依照祂出生時必須具有的各種依存條件來說的；換句話說，意識心必須要有三個基本條

件，才能從第八識如來藏中出生、現行，以及於人間運作。這些緣，諸位可以現前觀察，都是我們意識覺知心生起以及存在時，不可以一時或缺的要素，否則的話，意識隨即斷滅，不能存在。

意識覺知心不論是有念靈知或是離念靈知，既然在現實上可以現觀證實必須有這三緣才能生起、才能存在，顯然是有生之法；若是有生之法，未來必定會有壞滅的時候，當然屬於生滅法。生滅法絕對不可能出生他法，因此意識覺知心不可能出生五色根、六塵及意根，而第七識意根是末那識，正是意識的所依根，當然不可能從意識中細分出來；我們將在這裡一一為大家詳細說明，讓大家可以現前觀察意識心的生滅性，藉此來斷除意識是常住的自我的我見，然後識陰我見以及其餘四陰的我見就會隨之斷除。斷了我見以後，回家可以請出《阿含經》來印證，從此以後不再落入意識的有念靈知或是離念靈知中，不再沉淪於常見外道的凡夫見解中。

第二節 意識的因緣

【演講大綱】 意識的因緣：如來藏與意識種子。這就是意識心出生的二個根本因，因為意識不能自生、自在。

第一、是如來藏心體中所含藏的意識心種子；如果沒有如來藏中所含藏的意識心體種子，每當晚上眠熟而使得意識斷滅了，第二天就無法再度有意識覺知心出生了。這意思就是說：如果沒有如來藏所含藏的意識種子可以在次日再流注出來，則一切有情入眠之後就會成為

死亡與斷滅了。

第二、意識心的種子，必須有一個常住、不間斷的無間等法來執持不散，就是由常住不斷的第八識如來藏來執持種子，才能在第二天再度流注意識種子，使意識可以在第二天早上再度出現。假使在沒有另一個常住心執持意識種子的情況下，意識覺知心入眠而斷滅之後，就不可能有再度現行的機會了，也不可能轉入中陰身去；因為沒有另一個心體來執持意識心的種子，所以眠熟斷滅了以後就成為「空無、無法」的斷滅境界；此時是斷滅而沒有任何一法存在，自己已經不存在了，又怎能自己再度出生自己呢？所以說，如果沒有如來藏所執持的意識覺知心種子，一切有情都應該眠熟之後就成為斷滅境界，再也不能繼續出生了。中陰身及中陰境界的意識也都不可能生起，因為意識心已壞滅而不存在了，又沒有另一個常住心執持著意識心種子，當然無法再度生起意識，所以眠熟以後就成為斷滅。由此可知，意識晚上眠熟而斷滅以後，一定另有一個常住的心繼續存在運作，才能收藏意識種子，使意識種子繼續存在而不斷滅；待緣熟時，也就是身體疲勞消失時，由意根的攀緣性、執著性，在身體不疲勞時決定可以醒來了，使得如來藏流注出意識種子，於是意識在隔天早上又再度出現了，又有見聞覺知了！所以收藏意識心種子的如來藏，就是意識覺知心出生的因緣。故第八識如來藏不應是從

意識中細分出來的。

講記內容： 第二節說意識的因緣。意識的二個因緣是如來藏以及意識的種子。如來藏中含藏著意識的種子，含藏著諸法的種子，含藏著六塵的種子，也含藏著五色根的種子，如來藏就是意識的第一個因緣。那諸位想想看：種子是什麼？種子又名爲「界」；諸「法」的種子就叫作「法界」，所以法界的意思就是：**諸法的種子**。這個界（這個種子），又有一個名稱叫作**功能差別**；「法界」就是法的功能差別，所以意識的種子就叫作意識的功能差別。功能爲什麼又要叫作差別？因爲這個識跟別的識不一樣。意識能夠了知六塵，可是眼識只能了知色塵，並且有限制，不是全部色塵都了知，所以眼識與意識的功能有差別，因此種子又叫作功能差別。種子又叫作界，是因爲功能差別有其界限，不能超過眼識或意識自己的功能界限。

如來藏與意識的種子是意識的因，如果沒有這個因作爲意識出生的緣，沒有這個「因緣」意識就不可能出生。也許有人覺得說：「你這樣說法太簡略，我聽不懂！」那我們就再說明一下好了。譬如說意識，現在你知道就是覺知心嘛！這覺知心在晚上睡著時就中斷了，但你並沒有斷滅，因爲你的第七識意根還在啊！你的第八識如來藏也還在啊！可是第六意識中斷啦！意識中斷的時候，當然意識是不在了，所以那時你不知道發生任何事情，因此眠熟時你是無所知的，因爲對六塵已經沒有意識可以領受了嘛！好！現在問題來了，意識在眠熟以後中斷了，意識當時是不存在的；這個時節，意識既然不在了，當然不可能由不存在的意識自己再來出生自己嘛！因爲不存在

就已經成為無法囉！既然都沒有法存在而成為無了，怎麼能又出生自己呢？否則即是無中生有，就與 龍樹說的諸法不無因生的《中論》正理相違背了。眠熟後意識斷滅而空無了，隔天還能繼續生起而運作，那一定是說意識自己的種子，也就是自己的功能差別是被另一個心執持著，然後我們睡著了才不是斷滅；因為意識覺知心的種子還在，所以我們明天早上意識的功能差別又出現時，我們覺知心就又出現啦！所以這表示說：一定還有另一個心收藏著我們覺知心的功能差別。

覺知心意識的種子是被另一個心收藏著，收藏意識種子的的心，就是第八識如來藏，就叫作入胎識，所以這個如來藏心就是意識覺知心生起時的第一個因緣。那這個入胎識收藏了覺知心的種子，所以能使覺知心睡到半夜作起夢來了，到了天亮又醒了。所以，這個第八識如來藏心如果不在，就不可能收藏我們第六意識的種子；既無第八識而不能收藏意識的種子，那我們就不可以睡覺了，因為一旦眠熟就會成為斷滅，再也不會有意識覺知心醒過來了。好在有這個第八識如來藏幫我們收存著種子，我們才可以今天事情做累了睡一覺，明天又精神百倍地醒過來，這都要歸功於你自己的第八識如來藏，這已證明如來藏是意識覺知心出生及存在的第一個因緣。這個如來藏一直都跟你同在一起，祂又叫作**自心如來**，所以禪師才會說：「夜夜抱佛眠，朝朝還共起。」正因為有祂，所以你每天晚上都可以安心睡覺；否則你睡著了，意識自己不在了，明天怎麼可能又出現？因為不論什麼法都不可能**無中生有**啊！那麼，這就很清楚知道了，第八識如來藏收藏著第六意識的種子；所以意識

的種子跟如來藏二者就是意識生起的因緣，這就是意識覺知心能夠出生的根本因。

那麼第二個部分說：意識心的種子由這個常住不間斷的無間等法，來執持不散，我們第二天就可以重新醒來。假使在沒有另一個常住心——如來藏——來執持意識種子的情況下，我們覺知心眠熟以後，就不可能有再度醒來的機會了，也不可能轉入中陰身去，因為三界中不可能會有無中生有的事情嘛！

死後的中陰身，是由誰生的？也許有人說：「那中陰身就是我們意識生的嘛！」可是，問題來了！有好多人都不知道人死後會有中陰身，甚至於從來都沒有聽過「中陰身」這個名稱呢！那麼意識在死亡時根本不知道自己應該幹什麼事情，又如何能生中陰身呢？絕大多數人的意識對中陰身完全無所知，而且那時候意識也已經斷滅啦！怎麼能出生中陰身呢？那請問中陰身是誰生的？當然是本識如來藏嘛！

欸！也許又有人不服氣說：「那是你說的！應該是那個睡著了還在作主的我——意根——生的。」那問題又來了，有的人造惡業，他死後出生了畜生的中陰身，只好往生畜生道。請問：「他處處作主的意根願意出生畜生中陰身嗎？」顯然不願意嘛！這就證明中陰身不是意根出生的。可是畜生中陰身還是被出生啦！那是誰生的？一定不是意根生的嘛！而前六識死了，已經滅了，不在了！意根又不願出生畜生道或餓鬼道、地獄道的中陰身，那中陰身當然是如來藏生的嘛！一定是能出生五色根的心，才能出生中陰身啊！那假使沒有這一個常住心如

來藏呢？一切人死了，就沒有下一世了，因為都不會有中陰身了，也無法去投胎啊！所以也會變成睡著以後就成為空無一無法一斷滅了；那麼這樣在意識成為斷滅空無以後，怎麼可能再有下一世的自己呢？怎麼可能會有明天的自己呢？總不能無中生有吧？也不能自生吧？所以否定了七、八識的時候，本質就是斷滅見，無法脫離斷見的範疇。

因此，大家應該都瞭解到：意根是一定存在的，否則第二天不能夠促使入胎識再把我們的意識種子流注出來；假使沒有入胎識阿賴耶識常住，而意根本身也沒有執藏種子的能力，那麼意識今天晚上睡著斷滅了，明天又怎能由不存在的自己來出生自己呢？不存在的自己是不可能出生自己的，因為這是無中生有，不符合邏輯及法界事實。這樣大家就瞭解：**一定是還有一個第八識存在的，一定也是有一個意根存在的。**諸位在聽聞這個法的時候，可以一面回想：你每天睡著、醒來的事是不是這樣？由此證明：意識的出生，必須先有二個因緣：如來藏心以及如來藏心含藏的意識種子。

第三節 意識出生的藉緣

【演講大綱】 意識出生的藉緣。

先說：無明、意根、法塵；此三法是意識生起及存在的藉緣（而此三法也是由如來藏出生的），故意識無法離開如來藏。

次說：意識亦須以如來藏心體為因緣（配合意根的運作，使得六塵與無明能與意根相應，否則，意識就無法生起，所以如

來藏也是意識的因緣。意識若無如來藏心體配合運作，即不能存在、不能運作，故如來藏亦爲因緣。），故說意根不可能是從意識中細分出來，如來藏更不可能是從意識心中細分出來，當然不應名爲意識細心、意識極細心。

講記內容： 好！第三節要說：意識出生的藉緣。前面說的是因緣，說意識種子以及執持意識種子的入胎識，是意識的因緣；可是光有因緣，還是不能出生覺知心意識，還得要有藉緣。那麼藉緣呢，至少要有三個，這三個就是**無明、意根以及法塵**。

（這三個藉緣是最簡單的說法，如果你要再加上世俗人所看重的色身，那就變成四個藉緣。）現在我們來說這三個藉緣；譬如說意根，如果睡著了以後只有入胎識而無意根存在，而入胎識是被動性的，祂不會主動做什麼，所以就要有一個主動性的意根，來促使你的入胎識把你的意識種子流注出來，然後你覺知心才能出生而醒過來，所以一定要有個意根作爲意識出生的藉緣。

這意根不但能促使你的意識出現，並且從剛剛諸位所體驗的，假使沒有意根爲你作決定，你是無法生活的。譬如剛剛你在搔癢，誰了知身上癢？是身識以及意識。可是誰決定要去搔癢？你自己嘛！就是意根嘛！現在呢，如果先知道癢而沒有意根，不能決定說「我要去搔癢」，那你能生活嗎？你只有躺在醫院裡面有如植物人：只能領受痛苦，不能去處理它。所以意根一定存在嘛！意識覺知心現行時，如果沒有意根配合，意識就無法運作，因爲意識連現行都不可能了；所以意根是意識覺知心出生的第一個藉緣；必須有意根的作

意，意識才能生起及運作。

好！第二個藉緣呢，要有法塵，大多數的情況下，法塵是在五塵上顯現的。所以，大多數的情形，法塵存在時五塵其中至少有一塵會存在，在人間的定境裡面也是如此。好！既然如此，那麼這六塵具足，或者最少有兩塵存在，或者最少譬如說在四空定中，至少要有定境法塵存在，意識才能存在。那麼請問六塵或者定境法塵是從哪裡來的？六塵或法塵會是自己本有的嗎？會是自己出生自己的嗎？當然不是自己本有、不是自己出生的啊！唉！可是有人還是難免誤會啊！對一般學佛人而言，這個部分的內涵蠻深的。

譬如有人說：「我看見你，很清楚，我看見你這個色塵，不是我生的；是因為你在那裡，所以我看見啦！」其實不然，你沒有真正的看見我！怎麼說呢？因為當你看見的「我」這個色塵，只是你自己的內相分，而你的覺知心並沒有真的看見我。你所看見的「我蕭平實」這個相分，是你的如來藏一入胎識—藉著你的五色根所變現出來的。

譬如說，你真正看見我這個色塵、這個影像的，是你的眼球；可是我這個影像在你的眼球視網膜裡面是顛倒的，不是正立的，而是倒立的。現在請問你：「你現在看到的我，是倒立的嗎？」不是！而你眼球中那個倒立的我也不是真的我，只是你的眼球中的影像，顯然你沒有真的看見我嘛！所以看見我的，是你的眼球；可是你的眼球也沒有真的看見，因為它不是心，所以它自己不能看見；只是視網膜上有一個我倒立的影像

在你的眼球裡面，透過視神經傳到腦部裡面去（腦部中的一部分是你眼根的勝義根，你的眼球只是眼根的扶塵根），如來藏就在眼的勝義根中變現出內相分的色塵影像出來；那麼意根在腦中眼根的地方接觸到色塵的法塵相，祂無法了別，祂得要意識與眼識來了別，所以你的頭腦裡面的眼根的勝義根，接觸到眼球傳進去而由如來藏變生的內相分色塵影像的時候，意根就透過意識把眼識叫過來了別色塵；然而如來藏在你的腦部裡面示現了我這個影像，它又是正立的，不是倒立的；倒立的才是眼球裡面真正的我這個色塵影像，而你看到的卻是正立的，顯然你所看到的影像，不是你所看見的身外真正的色塵相。這樣，諸位應該可以接受了吧？所以你看見的是你的入胎識變現出來的內相分色塵相，不是身外的色塵相。

那麼再舉一個例子好了，譬如說，《尼柯耶》、《四阿含》中 佛都開示說：「阿羅漢入涅槃時，要把十八界都滅除，才能成為無餘涅槃。」好了！問題來了：且不談古時候像法時期的後代阿羅漢，光談 佛在世的時候有一千二百五十位大阿羅漢，那些未迴小向大的阿羅漢入滅了沒有？入滅了！只剩下四位還在，未入涅槃嘛！但也不示現給我們看嘛！可是其餘的都入滅了，他們入滅了，所以入涅槃時也都把十八界滅盡了；那麼他們的十八界滅了，有沒有滅掉六塵呢？有沒有？有啊！現在問題來了，那麼多位阿羅漢把六塵滅了，為什麼我們如今還有六塵？有沒有想到這一點？這表示什麼？表示他們滅掉了六塵只是滅掉他們自己的相分六塵，不是滅掉世界中的六塵，不是滅掉外六塵啦！所以，那個十八界中的六塵講的是什

麼？是各人自己的內相分六塵，不是外相分六塵喔！因此法塵也是由自己的如來藏變現的，所以你才具足十八界嘛！如果你自己沒有六塵，全部都是依靠外面的六塵，那就不應該說你有十八界啊！應該說你只有六根及六識等十二界啊！所以，顯然六塵也是你自己專屬的六塵，那當然不是外六塵，而是自心中的內六塵。好！現在已經瞭解了：得要有意根與法塵兩個藉緣，意識種子才能被促使而從如來藏中流注出來，覺知心才會出現啦！這是意識覺知心出生的兩個藉緣。

第三個藉緣呢，譬如阿羅漢說：「我意識種子不要再流注出來啦！我要入無餘涅槃啦！」那表示什麼？他的無明斷了，意根作主決定不想再有未來世的自己了，想要使自己永遠滅失了，這是我執的無明斷盡了，就沒有再使覺知心從如來藏中流注出來的動力；所以入涅槃以後十八界滅盡，只剩下本識如來藏，成為無餘涅槃。所以若沒有無明，意根就不會促使如來藏流注出意識種子，就不會有意識覺知心的出生；顯然意識的出生還得要有一個藉緣，就是無明，這樣就是三個藉緣囉！

意識的出生要有三個藉緣，可是，如果要講得比較完整一點，還得要有色根啊！如果沒有五色根，你在人間的六塵就無法出生啊！那意根要如何觸法塵？如來藏又如何能出生意識？所以必須要有五色根啦！因為人間就是這樣（如果排除五色根，那就是說無色界）。好！既然要有五色根、意根、法塵以及無明作為緣因，人間的意識才能出生；而且這四個藉緣，又都是由入胎識如來藏中出生的。那請問：意識能出生第八識嗎？請問第八識可能是從意識中細分出來的嗎？顯然不可能！因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

爲，意識是藉很多的緣才能從入胎識中流注出來的，也因為意識所藉的四個緣都還是入胎識所出生的。那麼這樣子，諸位就很清楚，意識不可能細分出如來藏。若要說是誰細分出誰，反而要說意識是從第八識如來藏中細分出來的，應該如此說啊！
（待續）





(連載二十)

三、意識是常住不壞之我？

應成派中觀另創造細意識我，當作是世尊密意所說之如來藏我本住法，而一貫的說此細意識我本住、常住、永恆不壞，能受熏持習氣、持一切善惡業種，能入胎結生相續；但卻又說此細意識於入胎後即滅，以該滅法可以再生起後世六識心相續隨轉，落入龍樹菩薩所破的「諸法能自生」中，因為龍樹主張「諸法不自生」，廣破「諸法能自生」的邪見。應成派中觀此種理論，無非是因自己無能力親證第八識如來藏，故將生滅法（從意識中細分出來的細意識）顛倒說為非生滅法，又將非生滅法如來藏曲解為生滅法；何以故？藉世世不同果報五根身為緣所生之意識心，雖仍然都稱為意識心，但此意識心卻僅能與當期人類果報之五根身相繫屬，不能與上一期欲界天身或與下一期

畜生果報之五根身為緣而生之意識相繫屬；乃至上一期、下一期生死之果報身五根同屬人身時，亦皆不能前後三世互相繫屬，都只能存在一世而不能來往三世；世尊於四阿含經中說，意識等六識心稱為果報五根身之同分心品，人間的法塵要藉當世的五根身為緣方能生起故，譬如《雜阿含經》卷 11 明載：

【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速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此已分明顯示，得先有五根才得以藉此五根觸五塵之緣而方便生起現行，故意識心是隨著每一期果報五根生滅之法，非不生不滅之法，不能連貫三世，當知絕非常住不壞之真實我。於人間果報五色根壽盡身壞命終時，意識最後斷滅，最後於持身識如來藏捨離色身時，是由此持身識阿賴耶識心體執持著一切善惡業種，並能了別此善惡業種之內容，依業緣而入人類、畜生道……等母胎中，執持受精卵而攝取母身所提供之四大養分，變異成熟為受報之具足五根，藉著五根及原已存在之意根，成就六根觸六塵「根塵觸」三法和合之緣，然後方便生起意識等六識同分心品相續隨轉；故意識只是藉阿賴耶識世所出生之五根為緣而生者，世所生五根各不相同，故世世意識亦隨之各各不同，並非同一意識從前世來至此世，亦非同一意識由此世去至後世，故知世世意識各不相同，不能貫通三世，都是只有一世住的生滅心，死後永滅不存，不是有情的常住不壞我。

阿賴耶識心體從上一期果報五根捨報離棄之後，入胎生起這一期生死果報五根，方能緣於此世五色根而生起意識，故此世意識與此世五識都是同分心品，同樣是緣於此世五色根而生

之心故；而此世六識都是阿賴耶識藉五色根爲緣所生，意根亦是阿賴耶識所生，故意根與六識都能與自己的阿賴耶識互通，都是阿賴耶識同分心品。而能夠入胎出生世世五色根的阿賴耶識，未曾於生死之過程中間有一剎那是生而後滅；生者乃是此世全新之五根及全新之意識等六識，壞滅者是前世舊的五根及意識等六識，故唯阿賴耶識心體才是不生不滅、常住不壞之法。而應成派中觀師月稱、寂天、阿底峽、宗喀巴等人，卻以意識細分出來之一分立名爲細意識，試圖假名而說爲阿賴耶識，理不應成。近代應成派中觀師釋印順，已知意識的生滅本質，卻不承認有第八識心實存，是故繼續演變發展爲新的學說，試圖以此意識之一分於身壞命終時現起領受一生所造之業，又因觀察一切粗細意識於入胎後即斷滅，而改以意識斷滅後之滅相空無，狡言滅相不滅而能實現因果，欲從滅後空無之中再度生起六識等同分心品相續隨轉，乃是無中生有之無因論者見解，落入龍樹所破的外道「諸法能自生」的邪見中；如是於篡改經文曲解佛意之餘，又以此假想之法，欲使人相信阿賴耶識僅是從意識中細分而有之一分生滅法，以達到其六識論中「細意識是常住不壞本住法」之中心思想。這就是應成派中觀將非生滅法如來藏曲解爲生滅法，再將生滅法意識曲解爲不生滅法之證據。

彼等應成派中觀以意識滅後之空無能生後法意識，落入「後世意識能自生」的外道邪見中，立如是邪論而否定意識本源之常住法阿賴耶識心體。然其所主張之「滅」乃是依附於「生」之法：依附於五根五塵及意根法塵爲緣所生之意識等六識心，

以及六識之受想思等心所有法而有者，要因五根、六塵、六識之滅除方能有應成派中觀師所說的滅相（釋印順等人都不信有意根第七識與五色根並存）；此「滅」既是緣於如有生有滅之法，無有自在常住不變之體性；如是以生滅法為緣而有之「滅」相，已是空無斷滅，當然不可能再出生意識，否則即是龍樹所破的「諸法能自生」的外道邪見。故說應成派中觀是無因而能生諸法之無因論者，與佛所說「因緣生、因緣滅」之聖教全然相悖。而五根等法之生滅現象即是緣生無常之法相，生滅現象之本身是因人類智慧之觀察而有，若離人類意識智慧之觀察，即無此生滅之現象可言，而意識亦是依因藉緣而生的生滅法，生滅法不能出生五陰十八界等任何一法，而滅相只是有生之法滅後的空無，全無能生的法性；故生或滅之現象，並非生起五根等法之因，繼生而有之「滅」後空無，如何得以能為再生後法之因？究其根本，乃是妄想以細意識成為此滅法回歸之體，誤以細意識為常住不壞之本住法，妄以細意識與五蘊同在而妄想為世尊密意所說之祕密藏如來藏我。舉示宗喀巴於《入中論善顯密意疏》中所說為證：

如近密之五蘊，若一若多，及離此二之異體法，皆不可立為近密之所相，近密亦非彼三之所相。然依自身諸蘊，假立近密為有事，全不相違。如是所滅之有事及彼同類之有事，雖皆不可立為滅之所相，然滅是依所滅法生，故是有事。（註¹）

註¹ 宗喀巴著，《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卷7，第9頁。

宗喀巴所說之近密，就是彼等應成派中觀所說微細無我之我，彼等說此微細我非五蘊中之任一蘊，也不是離五蘊或任一蘊之異體法，又說此微細我依與微細我同在之五蘊有爲法而說有爲有事，自認爲完全不相違背。從彼等這一點論述就可以了知，所謂之近密與五蘊同在時，是依五蘊而假立成有法，故此近密應無有常住不變之自體性；換句話說，此近密可依五蘊而假立成有法，應亦可依五蘊之壞滅而假立成無法；五蘊乃是生滅有無之法，故其所說之近密即是墮於生滅及有無中之法，與世尊所說不墮於有與無中之常住、本住法完全相違背。此處宗喀巴說細意識一近密—不是離於一蘊或多蘊之異體法，卻又於先前所舉《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卷 4 中主張「此宗安立補特伽羅之理，以於離蘊別體及於唯蘊聚等安立補特伽羅，定非世間名言義故。」乃是以細意識爲離蘊之別體而安立法我補特伽羅，今又於《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說細意識近密並非離蘊之異體法，自相矛盾而無法確定自己所說何者爲是、何者爲非，反反覆覆不知所云。這都是因爲近密—細意識—純粹是假立法，不是實有法並且已經實證，而是純憑想像建立之故，便有記憶模糊而前後不一之情事；既是想像假立之法，則異於如來藏實證者面對實有之如來藏而說法時，必定前後皆同一說而無差別。

月稱、宗喀巴自己必定常常忖度著：此細意識到底應是即蘊或是離蘊？倘若是即蘊，他人若責難五蘊是生滅法，則此近密細意識不就是落於生滅法中嗎？那麼應當是離蘊吧？倘若是離蘊，明明自己於雙身法中受四喜之樂時，清楚

的了知自己認定的真我細意識不離五根以及六識之取境界明瞭相，應該是即蘊而非離蘊；而此近密是能生後法之滅的主體，若是離蘊，豈不又成為與因果不相干了嗎？因此於同一本書中或者不同的書籍中，仍然無法確定而往往推翻自己先前所說，常常落於不定之過失中而不自知。反觀實證如來藏者則是前後皆同一說，無有不定之時；這是由於說法時皆依現前可觀之如來藏心而說的緣故，不是純憑想像而建立的學說。

宗喀巴又說「然滅是依所滅法生」，亦即主張五根等同類法剎那滅，皆能剎那生起各自同類之「滅」；此各自之「滅」都同於五蘊類之三界有事，故得以生起後法；又反過來主張各自之「滅」都是能生之因，都能以自因生自果。倘若五根等之前剎那滅而能生後剎那五根，則五根各都必定要有常住之自體，以持每一剎那之變異，使能相續而不錯亂失律；若五根各有自體，則五根即不需依仗四大之聚合而有，使五根成為實體法，即已違背了生住異滅之現量法則。若說五根無有自體，則五根各自之滅即應存於虛空，即應各各有情五根之滅都能互相為因、互相混生，即成就法界混亂現象，亦違因果律。

亦如宗喀巴之思想所說，意識之滅是依有生而有滅之意識而生，意識既是有生有滅之法，則意識滅後之滅竟能返生新的意識；依同一邏輯，則一切人的五蘊在前世滅後應該都能自生前世五蘊，繼續前世的生活，何必一定要入母胎再生新的五蘊而轉入下一世？滅是依所滅法而生，所滅法所生的滅，竟然能回頭出生所滅法，依此邏輯則應說：生是依所生法生，所生法當然能生生，故「生是所生法五蘊所生，生亦能出生所生法五

蘊」。有智之人聞此說法，應該都不免要嗤笑應成派中觀的強辭奪理。應成派中觀恐懼墮於斷滅空，又好於破斥他人過失以顯自宗之勝妙，由上來之舉述，其背景亦可知矣！

佛法是可以親證而知的，親證以後所說都依眼前親證的如來藏心而說，自然不會前後矛盾不一，也不會三乘證境互相衝突；但應成派中觀所說的近密細意識，卻是不可證而不可知的，當然是想像建立之法，並無實證作為所依、所觀，故其說法常常前後不一而自相矛盾，也是可想而知的必然現象。應成派中觀師為避免所說「佛法」互相割裂而紛雜錯亂，故於彼心中安立此諸滅法所依止之體即是所說近密細意識微細我，將自創的近密細意識與緣起性空及如來藏的各種功能聯結起來，假想此不可知的細意識微細我能夠持一切種，取代他們所不能親證的如來藏心功能，將如來藏的各種功德移植到自己所建立的不可知的細意識中，然後自我陶醉的認為三世之法能夠以此細意識微細我而聯貫起來，認為因此可以不墮於斷滅空，亦能使因果不失亂。所以宗喀巴接著說：

顯句論中以聖教正理成立此義。初引聖教，如十地經云：「生緣老死。」死即所死有情之滅，說彼是以生緣而生。又云：「死亦有二所作，一能壞諸行，二作無知相續不絕之因。」此說死能作二種事。既說死由因生，復說死生無明，故滅亦應有能生因，及能生果。此雖是說相續之滅，第一剎那於第二剎那謝滅，理亦相同，故亦顯示第一剎那為第二剎那謝滅之因。由是當知，有情之生與死，（粗無常，）及第二剎那不住與已不住（細無常。）

立不立爲有事，是否由因所生，一切相同。依此密意故中論云：「有無是有爲。」六十正理論云：「由因盡而滅，說彼名曰盡。」前說苗等有事，與苗滅等無事，俱是有爲。後說油等因盡，是燭等果盡之因。故定應許此是龍猛菩薩之意趣。(註²)

宗喀巴欲以十二有支中之老死作爲無明之生因，此乃其喇嘛教之教法，不是十方諸佛之教法，因爲世尊從來不曾如此錯謬說法。彼等曲解、誤解經文之處極多，此處又是一例。收錄於大正藏中《佛說十地經》是這樣記載的：

「所言三界，此唯是心，如來於此分別演說十二有支，皆依一心如是而立。」何以故？若於事中貪欲相應心起，是識事即是行；於行迷惑是即無明，行與無明及心共生，是謂名色，名色增長是謂六處……生亦有二種所作：一能起諸蘊，二爲於老生起與因。老亦有二種所作：一令諸根有衰變異，二共死會合生起與因。死亦有二種所作：一能壞諸行，二非遍知斷。(註³)

略釋經文如下：「所說之欲界、色界、無色界三界，唯是指一心如來藏識藏所變生，故三界唯是如來藏識藏；如來於此一心所變現輪迴於三界之蘊處界法生起次第而分別演說十二有支，此十二有支皆是依於一心如來藏識藏而安立。是什麼道理而如此說呢？倘若於如來藏心所變生之色等法中

註² 宗喀巴著，《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卷7，第9頁、第10頁。

註³ 《佛說十地經》卷4，大正藏第十冊，第552下～553上。

基於我見、我執而有種種貪欲相應心生起，由是而使如來藏心藉根塵觸三法而生起的心即是意識等六識爲識支，意根及意識等七識與阿賴耶識所變生色等諸法之和合運轉等事相即是行支；不能如實了知行支的內涵而產生顛倒迷惑就是無明；由行與無明而導致如來藏心現行識阿賴耶識（異熟識）入胎而共同出生的羯羅藍及同時存在的意根即稱爲名色；隨著名色增長，五根漸漸具足而能夠攝取六塵時，即以此六根稱爲六處支，……依於一心如來藏識藏而安立之生支有二種所作：一者依於業之內涵而藉緣興造新的有根身等諸蘊，二者生對於色等諸蘊的變老現象之生起給與其因。所安立之老支亦有二種所作：一者由如來藏識藏所執持之識種、業種而使五根生滅變異乃至衰老，二者是老支能使有情與死會合的現象之生起給與其因。所安立之死支亦有二種所作：一者使五根毀壞而不能再生起諸身口意行，二者死不是有情所能遍知及斷除。」

經文中世尊說十二有支皆是依於一心而安立，此心即是如來藏（識藏、阿賴耶識、異熟識），三界唯心所說之心必定不是三法和合所生之意識心；又世尊說如來藏心變化興造六趣諸色，方得藉三法和合而方便生起意識等六識，故意識是所生法，這樣的緣生法絕非能生三界境界之心。世尊更說由此三界唯心之如來藏心配合行及無明而共同出生的即是名色，換句話說，名色是由如來藏心及如來藏心所藏之種子的現行、無明等三法配合，才能在母胎中製造出吾人的名色；名色經增長後才得具足六處，有六處之因才能有六塵出生，然後才能有三法和合生起

意識故；因此，這個與無明及往世的行支業雜染共同出生名色之心，定非意識心，而是名色之因、名色之本、名色之習的如來藏心阿賴耶識（異熟識）；意識只是名色所攝的識陰中的一法，是如來藏心入母胎後出生了名色，增長名色、具足名色而有六處以後，意識才得以出生的。十二有支中之「生」，乃是因為如來藏心興造新的五根身而說為生；「老死」乃是因為所生之五根身變異毀壞，乃至如來藏心捨離五根身而使識陰、受想行陰斷滅，而說為老死；因此從十二有支之次第而說生為老死之因，實際上如來藏心才是十二有支一支興起之因性。

而宗喀巴不能了知無明者乃是迷惑於如來藏心所生色等諸法興起之一切行，迷惑於意識對實相無知的無明，卻誤解經文而說死法能出生無明，以死法能出生無明而欲證明其所主張之滅法能生自果，自認為是合理之說。倘若死法能生無明，是否外道所修之不死法即是對治無明之道？則阿羅漢也應該不會死亡，因為已經斷除後有生因之無明故；但阿含中世尊卻說已斷諸慢、正意解脫之聖弟子，身壞命終、更不相續，捨五陰身已不再生彼彼處，故阿羅漢五陰並非不死，亦非死可以新生五陰而導致後世繼續有生。倘若無明是經由不死所對治，佛法即應該已被外道法所破，阿含及方廣諸經中則不應外道法皆為世尊所破，則應成派中觀亦不應與佛法有任何關聯才是。宗喀巴主張第一剎那為第二剎那謝滅之因，此亦非理，何以故？滅既然具有能生之因，則第一剎那之滅就是第二剎那生起之因；而第一剎那與第二剎那一定是同類法，例如前一剎那與後一剎那眼識，兩剎那之眼識並未同生同滅，故前眼識不能熏後眼

識，而眼識也不能熏眼識自體，又如何能夠以前剎那眼識之滅而生後剎那眼識？又第一剎那既已謝滅，於第二剎那生起時即已不存在，方能成立剎那之義，已經謝滅不存在之無法又如何成為第二剎那謝滅之因？故宗喀巴主張滅有能生因，不離過失，理不應成。

宗喀巴欲以其自意建立之生而死後之死滅，及死而生已之生滅，建立其滅為有情相續之因，已由滅法不能成立「能生因、能生果」之理而毀壞，縱然彼等應成派中觀諸傳承者欲辯言「此滅乃是細意識之性空體性」，亦不可得；因為死法現前時，一切粗細意識心都已隨著五根壞滅而斷壞；生法現前直到新的名色增長五根具足，才得以三法和合為方便而生起意識，故意識不是空性之體，亦無有堪能性得以成為安立十二有支所依之心。彼等以死即是滅，或者以剎那相續的滅，作為能生因而能生果；若以理證而廣推徵，過失極多，處處違背世尊所說之法教故。

為何說應成派中觀是以細意識之性空為滅、為貫穿三世之常住法？謂宗喀巴截取龍樹菩薩所說《中論》及《六十頌如理論》特定之局部文字，以為足以證明其心中所思所想之「滅」其實就是彼等所否定如來藏心之涅槃體性。但是他所摘取龍樹菩薩《中論》中的「有無是有為」，真的能證明應成派中觀之「滅」是能生果之有事法嗎？舉示其前後文如下，供大眾檢查與判斷：

若謂於有無，合為涅槃者，有無即解脫，是事則不然；

若謂於有無，合爲涅槃者，涅槃非無受，是二從受生；
有無共合成，云何名涅槃？涅槃名無爲，有無是有爲。(註⁴)

念念生滅即是有爲法之無常法相，因爲有爲法皆是因緣所生法故，無有自體生起存在之體性，亦無有自主壞滅之體性，如何此等有爲法之滅能夠成爲能生之因？生即是有法，滅即是無法；生者蘊處界生，滅者蘊處界滅，有者蘊處界有，無者蘊處界無；龍樹菩薩說不可於有、於無兩法合說爲涅槃，否則蘊處界生及蘊處界滅、蘊處界有及蘊處界無，合起來時都將是解脫；但解脫若繫於有之生及滅之無，則解脫反受生滅有無之繫縛而不能成就解脫故。而蘊處界法都是與六塵相應，剎那皆不離六塵之領受，乃是從「受」生愛取而導致蘊處界有之生因，蘊處界壞滅亦是因爲五根毀壞而不能領受六塵法，並非本來已存之無受之法；故龍樹菩薩說生滅及有無皆屬於有受法，欲將生滅兩法、有無兩法和合說涅槃，則涅槃即成有受法，即與涅槃正理相違。而涅槃者乃是有一心從本以來即不受六塵，不與六塵相應，不於六塵起諸覺觀與取捨，故於六塵中之萬法一向如如不動，此本來無我不受六塵法之如如涅槃體性，才是佛法之根本；本自具足此等無爲涅槃體性者即是如來藏心阿賴耶識（異熟識）心體，由如來藏心藉緣所變化興造之蘊處界及一切有等法，以及蘊處界諸法壞滅之無，皆屬有爲法，與涅槃本際如來藏心恆時不生不滅完全不同，故涅槃之寂滅性非有爲法。

彼等應成派中觀欲以「滅」法成就能生因而不惜違背世尊

註⁴《中論》卷4，大正藏第三十冊，第35頁中～下。

之法教，將已滅之「無」法捏造成能生自果之有事有爲法，落入諸法自生的邪見中，妄以爲舉出龍樹菩薩《中論》中之「有無是有爲」，即可如同宗喀巴以自己之謬論而假稱爲龍樹菩薩之意趣。反而是彼等應成派中觀欲將攝屬無常有無法之「滅」聯想繫屬成常住法之涅槃，正是龍樹菩薩此句「有無是有爲」所破斥者；因爲「無常之有無」法皆無有常住之體性，皆不能成爲世尊所說十二有支安立之所依；生與老死等法皆依於常住法如來藏心而安立，意識心乃至細意識之微細我或者微細無我，都攝屬識陰，都是有生有滅之有爲法，不是常住之本住法，故應成派中觀所主張與諸蘊同在之「近密」細意識微細我一滅之體性一有能生因、能生自果，理不應成；以此緣故，應成派中觀應改名不成派中觀，所說中觀之理皆不應成故。

宗喀巴又舉龍樹菩薩《六十頌如理論》中「由因盡而滅，說彼名曰盡」，欲使人以爲其所說「滅能生自果不會產生無窮之異熟果而不能入涅槃、不能解脫」之過失，而龍樹菩薩於偈中所闡述者又是如何？再舉龍樹菩薩前後頌文如下，供大眾比對宗喀巴的說法而加以檢驗：

若謂生非滅，是有爲分別，而彼緣生輪，隨轉無所現；
若已生未生，彼自性無生，若自性無生，生名云何得；
因寂即法盡，此盡不可得，若自性無盡，盡名云何立。(註⁵)

略釋此段頌文：「如果說生不會滅，這是住於有爲法上所作的分別；當他依於這樣來建立生不會滅的道理時，那個緣生

註⁵ 《六十頌如理論》，大正藏第三十冊，第 255 頁上。

緣滅的輪轉事實，在生與滅的流轉情況中將不可能現前。如果主張說已生之法仍然未生，那麼那個已生之法的自性應該是無生的；若已生之法的自性是無生的，已生的生這個名義如何能成立呢？能生的因寂滅時就是諸法滅盡之時，那時連這個盡字也不可得；如果已生之法的自性是無盡的，法盡的盡字這個名稱又將如何成立呢？」

龍樹菩薩於論頌中所說者，正是如此申論：一切有生有滅者、生法與滅法有異者，皆是於色等五蘊有為法上分別所得，也就是說，若於有為法上所分別之生法與滅法不異者，窮之不可得。有生之法必定有滅，不許說有生之法非滅；倘若主張有生之法非滅，本質上只是依有為法而生起的分別，依照這樣的說法，緣生緣滅的生死輪隨著眾生輪轉時，將不可能顯現緣生輪了，一切有情的五蘊應該都是無生而永遠不死了。已生之法不該主張是未生、無生的，如果是五蘊等已生之法而主張為未生之法性，則已生的五蘊的自性應該是無生的；自性既然是無生的，五蘊已生的生的名稱又如何可以建立呢？本自無生之法即無有滅法，有生之法即無「無生」可說；有生之法若有本自存在之無盡性而不可滅盡，則蘊處界滅盡而入涅槃的盡，便無法建立；則諸阿羅漢即不可能滅盡蘊處界而入涅槃，必須永遠生死無盡了。但是應成派中觀卻說有生的意識是常住的，是不會滅的，主張已生的意識是有自性的本住法；然而意識既是有生之法，卻又主張為無生而不滅之法，那麼意識出生時的生字又怎麼能夠成立呢？意識的自性若是無生的，才能夠是無滅的，因此應成派中觀師把有生的意識說為無生的，所說意識本身的法性是自相錯亂而不能成立的。有生的意識若如他們所說

是「生而非滅」的自性，那又如何能滅盡意識等六識而入涅槃？那麼涅槃滅盡一切法的盡字又如何建立呢？是故應成派中觀將有生之意識建立為有自性而無盡的非滅之法，使意識（不論粗細意識）都成為不可盡之法，則取證無餘涅槃即成為不可能，則佛法所說的諸法滅盡而入涅槃，即成妄說；然而佛世及後來數百年間常有親證阿羅漢果的聖者，命終之時滅盡識陰意識等五蘊諸法而入無餘涅槃，仍是佛教歷史上的事實，可見應成派中觀外於四阿含正教所建立的已生的意識無生而不滅的創見，理不應成。

親證本自無生之如來藏心，即能以此如來藏本來無生之無生智而觀察：將如來藏所生一切法都攝歸本來無生的如來藏時，實無少法可生，亦無少法可滅，故無有生名可立，亦無有滅盡之名可立；如來藏心非由業因而有，故不隨業因盡而滅；色等五蘊諸法乃是如來藏心藉緣所幻化而有，是故能幻化色、識等法乃是無生之如來藏心之自性功德，此自性功德依於如來藏心之無生而說自性無生；業因盡而不再幻化生色、識等法，此自性功德不隨業因盡而盡，本來無生之如來藏心永遠無滅故。宗喀巴為了使人相信其所主張之生滅有為法中之「滅」具有能生因，說此能生因有滅盡之時，所以沒有無窮過；然實有無窮過，「滅」既為能生因，則「滅」即無有滅盡之時故，滅後必定繼續有生故，成就自相矛盾之過。

應成派中觀以自己之謬論誣攀龍樹菩薩，而說他們這些主張都是《中論》及《六十頌如理論》中之意趣所在，以搏取沒有擇法眼者之信賴。但是以兩部論前後文之內涵來詳細檢驗，

發現到宗喀巴之主張正是龍樹菩薩論中所破斥者：有爲法定是有生有滅之法，凡是有生有爲之法自性絕對有滅、絕對不是無盡；是故由如來藏藉意根、法塵爲緣而生之一切粗細意識，都是有生之法；有生之法必屬有盡法而非無盡法，並無無盡之自性，不可建立爲無盡法而持諸業種。倘若單純從五蘊世間之有爲法來分別，縱能從最粗之無常分別至最細之無常，仍然是生滅法，皆是緣生輪中隨轉之有法，永遠是生滅的體性；於緣生輪中隨轉而無生滅者，乃是十二有支緣生輪一支安立所依止之如來藏心阿賴耶識（異熟識）。如來藏心絕非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月稱、宗喀巴等強加演變後所說之細意識微細我，細意識微細我仍然攝屬三法方便所生之意識，仍是識陰所攝之生滅有爲法；有生有滅之有爲法，即不許說爲無生之法；既非無生之法即不能攝持一切善惡及無記業種子，於百千劫後實現業果。應成派中觀建立爲無生不滅而攝屬五蘊之近密細意識，並非世尊密意所說之真我第八識，真我是能藉根塵觸三法和合方便而生起意識之如來藏心阿賴耶識（異熟識），這才是龍樹菩薩於《中論》、《六十頌如理論》之真實意趣。

爲何世尊密意所說之我，不是應成派中觀所主張之細意識微細我？舉示經中世尊之開示略分辨之：

我爲眾生說，一切法無我；凡愚不能知，謂佛說無我。

慧者了自性，我非我無二；無量無數佛，說是如來藏。（註⁶）

略釋此段經文：「我釋迦牟尼佛爲眾生解說，因緣所生之

註⁶《佛說大般泥洹經》卷5，大正藏第十二冊，第886頁中。

一切法無常、苦、空、無我；凡夫眾生及聲聞緣覺等愚人不能如實了知這個真實義，而向大眾說：『佛陀只說五蘊無我，並沒有一法是真實常住法。』具有佛菩提慧之菩薩們能夠解了常住法與所生諸法之自性：真實常住的真我，與有生有滅的蘊處界非我，其實本是不二之法；無量無數諸佛，皆說此真我及其所生蘊處界諸法的無我，都是如來藏——以如來藏爲因。」

凡夫眾生不能了知五蘊存在之虛幻性，於不真實之五蘊法產生顛倒想，而於意識非常計常、苦計爲樂、不淨計淨、非我計我；因此於五蘊法生起貪愛、我見、我執等染污法，所造作一切身口意行均是三界中生死輪迴苦果相應之業。世尊爲此等畏懼生死苦欲得解脫者宣說出離法，演說蘊處界法之無常是真實苦、貪愛之過患、五蘊無我與我所、三十七道品等修道之內容，乃至蘊處界法生起次第等十二有支緣生輪之宣講；信受佛語之二乘學人如實依照世尊之教導而知苦、斷集、修道、證滅，到達出離生死輪迴之涅槃彼岸。二乘學人乃至已證解脫之無學聖者，都不能如實了知世尊所說非我、非異我、不相在之常恆不變易法，僅以信受佛語而於心中施設安立涅槃本際，未能親證此「非我、非異我、不相在」之涅槃本際如來藏心，故二乘有學無學往往誤以爲世尊所宣說之法只是五蘊無常、苦、空之無我法。但解脫道中之凡夫宣稱爲常住法之意識乃至細意識微細我，皆屬五蘊中之識蘊所含攝，是根塵觸三法和合方便所生之法，亦是意法爲緣所生之法；此是有智之世俗人現觀可得之事實，號稱最勝妙的應成派中觀師竟不能觀得此一事實，實屬

怪事。又意識於夜夜眠熟無夢之無心位亦不現前，故意識於一期果報期間之心相皆非不滅之常住法，更不能入胎住胎而往生到下一世；今觀應成派中觀師都以此意識心之微細了知相作為常住之微細我，即是世尊所說非常計常、非我計我之顛倒見者，尚不能知二乘菩提之五蘊無常故無我，當知更不能知大乘菩提之真我第八識。

親證而不愚於涅槃本際如來藏心之菩薩，自能於如來藏心所親生之五蘊法中領受世尊在四阿含所說「非我、非異我、不相在」之密意，亦能親證大乘中道實相法，故能如實了知世尊所說「我、非我無二」之密意；即於緣生輪中，以緣生法、無常生滅、不是真實我之意識心假我，現前觀察本來無生、真實不滅、於三界獨尊無侶、本來即無五陰我性之真我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之真如無為，現前領受意識覺知心乃至五蘊身之虛幻不實，這是菩薩與二乘不共之佛菩提慧。無量無數諸佛皆以如來藏心而說我，同時以五蘊虛妄不實、非常恆不變而說非我、無我；五蘊身乃是如來藏心藉緣所興造變現者，若攝歸於能變之如來藏心時，則所變而非我之五蘊仍是如來藏所有，本屬如來藏心所擁有之無量功德之一，不能外於如來藏而有，故無量無數諸佛所說我、非我無二（如來藏真我與非真我之五蘊不二），皆以如來藏心而說；只有親證如來藏心之菩薩才能如實了知諸佛密意，非彼墮於我見中以細意識微細生滅我為常住法之應成派中觀諸傳承者所能思議或忖度者。又舉示經文二：

迦葉白佛言：「世尊！二十五有有我不耶？」佛言：「善男子！我者，即是如來藏義；一切眾生悉有佛性（成佛

之性)，即是我義。如是我義從本已來，常為無量煩惱所覆，是故眾生不能得見。」(註⁷)

略釋經文如下：「迦葉向佛稟白說：『世尊！輪迴於三界六道二十五類之有情，都有不顛倒之真實我嗎？』佛說：『善男子！真實不顛倒之我，就是如來藏法性之義，如來藏即是一切眾生心；一切眾生因如來藏本來具足一切功德法，故皆有成佛之體性，此等不生不滅常住不壞、自性清淨能圓滿成就一切世出世間法之真如體性，就是不顛倒真實我之義理。此等真如佛性真實我的真實義，從無始劫以來，常時不斷被無量虛妄顛倒之我見與貪瞋無明等煩惱所覆蓋，因此三界中二十五類有情眾生就無法得見此如來藏真我。』」

《大般涅槃經》中世尊說：一切眾生悉有佛性就是真實不顛倒的真我意涵，真實不顛倒的真我就是如來藏法性。如來藏法性者即是真實不虛、常住不滅之金剛體性，自性清淨遠離一切煩惱染著、無為無作，具足無量功德法性，能興造變現宇宙世界山河大地及一切諸趣眾生，能圓滿成就一切世間法、出世間法及世出世間上上法；此如來藏我並非由於顛倒虛妄想而有，亦非名言施設假有，乃是一切破除煩惱障、所知障斷我見之菩薩所能得見並現前觀察領受者。世尊於同一部經中說「世間之人雖說有我，無有佛性」，而世間之人所說之我就是緣於顛倒虛妄分別之五蘊我，但五蘊法不是常住不滅之法，五蘊法無有自己存在之體性，五蘊法現行之自性皆是因緣而有故，例

註⁷ 《大般涅槃經》卷 8，大正藏第十二冊，第 648 頁中。

如受之領納性、想之取境了知性、識之了別境界性；五蘊法是有爲有作之生滅法，亦是與煩惱雜染相應之法，故此等五蘊法無有真實之義，是虛妄顛倒想之所緣，乃是一切眾生心如來藏變化所生之法。因此五蘊世間我非如來藏真我，五蘊世間我並無能使眾生依之成佛之絲毫功德體性，而意識乃至細意識微細我永遠屬於識蘊所攝，此一法界中的事實永遠不可能改變，故應派中觀月稱、宗喀巴等所主張細意識微細我爲本住法，理不應成，一切粗細意識皆無有使人成佛之自性故，是因緣所生之生滅法故，唯有一世存在故，人類世世意識都藉諸世不同之五色根而成就不同之意識故。

應成派中觀妄想將不堅固之世間我、無有成佛體性之粗意識我、細意識我，渲染包裝欺騙世人說成常住法，假想建立爲具有寂「滅」性、「空」性之心體，計著執取成爲能持業種受熏之識及能結生相續之眞識，竊取如來藏心阿賴耶識（異熟識）之種種法性功德，移植於生滅無常之意識心以後，不顧世尊及諸菩薩之聖言教，否定世尊所說阿賴耶識常住之聖教，而主張不需實有阿賴耶識即能成立結生相續之功能；彼等如是種種作爲皆屬變造佛法，是嚴重虧損如來、虧損法事，實乃一切謗佛、謗法中之特重者。（待續）

邪箭嚙語

破斥藏密外道多識喇嘛
《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 陸正元老師 —

(連載十八)

第三目 六識如何而有？

六識即是指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那這六識—特別是指意識—是因何而有的呢？經中 世尊多處開示：全部都是「根、塵」因緣相觸所生之法。尤其是意識有各種的變相境界，但不管是什麼樣的意識，不論是極粗或極細意識，全部都是「意根、法塵」相觸為緣而後才能由如來藏中出生。如《雜阿含經》卷 9（238 經）：

佛告比丘：「**眼因緣色，眼識生。所以者何？若眼識生，一切眼色因緣故。耳聲因緣、鼻香因緣、舌味因緣；意法因緣意識生，所以者何？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故。是名比丘：眼識因緣生，乃至意識因緣生。**」¹

另有《雜阿含經》卷 3（68 經）、卷 8（213 經）、卷 9（248 經）、卷 11（273 經）、卷 13（306 經）、《中阿含經》卷 28（115 經）皆同作是說。顯然 世尊不斷耳提面命：**所有一切意識都是意根、法塵之因緣方能生起，是有生有滅之法。**

¹ 《大正藏》冊 2，《雜阿含經》卷 9，頁 57，下 17-22。

世尊於初轉法輪開示解脫道世俗諦諸法時，皆如是簡略而說「根、塵因緣而生識」，但在開示大乘第一義諦法時，則有完整之說明。如《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菩薩摩訶薩欲知諸法因緣、次第緣、緣緣、增上緣，當學般若波羅蜜。】²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中有如下開示，卷 1：【識，謂現前了別所緣境界；彼所依者：等無間依，謂意。種子依，謂如前說一切種子阿賴耶識。】³ 卷 3：【四緣：一、因緣，二、等無間緣，三、所緣緣，四、增上緣。因緣者，謂種子；等無間緣者，謂若此識⁴無間，諸識⁵決定生，此⁶是彼⁷等無間緣；所緣緣者，謂諸心、心所所緣境界；增上緣者，謂除種子，餘所依，如眼及助伴法望眼識，所餘識亦爾。】⁸

龍樹菩薩於《大智度論》卷 32 中說：【心、心數法從四緣生；無想、滅盡定從三緣生，除緣緣；諸餘心不相應諸行及色從二緣生，除次第緣、緣緣；有爲法性羸故，無有從一緣生。⁹……無有法從一因生，若六因生，是名四緣¹⁰。】

² 《大正藏》冊 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頁 219，下 12-14。

³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1，頁 280，中 9-11。

⁴ 「此識」謂第七意根末那。

⁵ 「諸識」謂眼識乃至意識等六識。

⁶ 「此」謂第七意根末那。

⁷ 「彼」是指意識等前六識。

⁸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3，頁 292，上 1-6。

⁹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2，頁 296，下 26-29。

¹⁰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2，頁 297，上 16。

由上所舉 佛陀、彌勒菩薩及龍樹菩薩之聖教可知：次第緣又名等無間緣，緣緣又名所緣緣；除了無想定、滅盡定不須所緣緣，以及心不相應行法及色法不須等無間緣及所緣緣；其餘一切有爲法，尤其是六識皆要從因緣、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等四緣而生。重要的是：一切有爲法，無有僅從一緣生者，意識正是識陰所攝的有爲法。

多識喇嘛等藏傳佛教外道既然高推中觀，又如此信受 龍樹菩薩，當不可能將如此重要之法義漏失，但他們卻從來都不引用；很顯然的是因爲心虛，且深執常見外道的邪見不肯棄捨，故意不說最重要的因緣，將經論掐頭去尾以朋比己意，而說僅須三緣即可成就感覺、認知。如多識喇嘛言：

佛教認識論認爲感覺和認識的產生必須具備三緣：

- 一、等無間緣，即引起此刹那的前一刹那意識的存在，意識屬於流注生，前面的意識若斷流，此刻的意識也將無法產生；
- 二、所緣緣，即引起感覺、意識的客觀對象，如色、聲等；
- 三、增上緣，即主觀感覺和知覺，如眼識、耳識等當前意識。

這三個條件缺一不可，如無所緣緣，如無色，眼睛便看不到色¹¹。

¹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 年 11 月初版一刷，頁 194。

四緣中的因緣最重要，若沒有因緣的作用，其餘三緣就不可能存在及作用，但多識喇嘛卻捨棄最重要的因緣而只說其餘三緣；多識喇嘛如此作為完全背離 佛陀及龍樹菩薩之教示，故意捨棄最重要的因緣，唯說三緣，可見這些不信佛法根源於如來藏之藏傳佛教外道諸師，完全不畏破謗三寶之長劫純苦重罪，確實是不信因果的外道。

《瑜伽師地論》卷 1〈本地分意地〉：

云何意自性？謂心、意、識。心，謂一切種子所隨依止性，所隨依附依止性，體能執受異熟所攝阿賴耶識。意，謂恒行意及六識身無間滅意。識，謂現前了別所緣境界。彼所依者等無間依，謂意；種子依，謂如前說一切種子阿賴耶識。¹²

由即將下生成佛之 彌勒菩薩之開示中，應知意識之出生要有兩種俱有依，即一、種子依——第八識阿賴耶識，二、等無間依——意根（恆行意及六識身所依無間滅意）。並依於四種緣：一、因緣：阿賴耶識中所含藏之意識種子。二、等無間緣：謂若有無間滅之第七識意根之作意，方有其餘六識之出生，可見等無間緣是包括意根、諸心及諸心所之相等無間，並非多識喇嘛所說只是意識本身。三、所緣緣：若在欲界、色界中，諸心、心所所緣之法塵以及前五塵（一乃至五不等）。四、增上緣：色身諸根等等。所以在欲界及色界，意識至少要有第八識如來藏、第七識意根、意根之作意、意識以及意識之諸心所法種子、色身、

¹²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1，頁 280，中 6-11。

法塵等等法爲因緣，才有辦法出生；並且還要有意根作爲等無間緣，意識才能出生。即使無色界眾生雖無色身，亦必定要有第八識、第七識、意根之作意、意識以及意識之心所法種子、法塵等因緣法，方能有意識之出生；而且無色界眾生的意識定心，也都同樣要有意根作爲等無間緣才能出生及存在。絕非如多識之錯解：只要有意識本身及外在色、聲等即可出生者。

由此更可證明多識等藏傳佛教外道諸師根本是認爲：「因外在四大所成之五塵永不滅故，所以意識是永遠不會滅的。」這分明就是常見外道論者，卻以各種言語巧辯想要魚目混珠，讓人誤以爲喇嘛教也是佛教；但是，外道喇嘛教的六識論邪說就像是玻璃珠欲以假亂真，然而擺在佛教正法之摩尼寶珠前，永遠是經不起比對和檢驗的。

第四目 五蘊皆是生滅法

蘊是積聚的意思，五蘊就是色蘊、受蘊、想蘊、行蘊、識蘊。有時也稱五陰，陰是障蔽的意思，以能陰覆眞如法性，起諸煩惱故稱。色蘊包括眼耳鼻舌身等五色根及色聲香味觸等五塵境，再加上法處所攝色；識蘊即是眼等六識，是因根塵相觸而由如來藏出生了眼識乃至意識等六識；受蘊就是覺受，即前六識所感知的苦、樂、捨三受；想蘊即是六識對六塵的了知，以及意識對五識所觸五塵之了知，乃至末那識意根對一切法的了知，六識對隨後生起苦、樂、捨受的了知，以及所生起語言文字前後之想法；行蘊謂六識對六塵時之思心所繼續存在不斷，以及對六塵決定取或捨之身口意行，乃至一切法之生住異滅的所有過程皆不離行蘊。

由上可知色蘊是指十八界法中的五色根與六塵，都是入胎後才漸漸出生的緣生法，有生則未來必滅，其性虛妄不實；由色蘊爲緣才會有識蘊六識的生起，六識既因虛妄性之色蘊爲緣而生起，故識蘊六識亦皆是虛妄之法；受、想、行蘊都是由緣起虛妄之色蘊與識蘊而輾轉出生，當然亦是虛妄不實，是名五蘊虛妄不實。

如《中阿含經》卷 34（136 經）中 世尊云：

有比丘作如是念：色陰是我，我有色陰，覺、想、行、識陰是我，我有識陰者，彼比丘必被害，猶如商人爲羅刹所食¹³。……若有比丘作如是念：色陰非是我，我無有色陰；覺、想、行、識陰非是我，我無有識陰者，彼比丘得安隱去¹⁴。

又如《雜阿含經》卷 3（88 經）：

云何色滅？受、想、行、識滅？多聞聖弟子如實觀察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如實知故，不樂於色，不讚歎色，不樂著色，亦不生未來色；受、想、行、識亦如是廣說。色不生，受、想、行、識不生故，於色得解脫，於受、想、行、識得解脫。我說彼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聚，是名色滅，受、想、行、識滅¹⁵。

已經明白開示：識陰六識已經全部滅除，才能入涅槃而解脫生

¹³ 《大正藏》冊 1，《中阿含經》卷 34，頁 645，上 7-10。

¹⁴ 《大正藏》冊 1，《中阿含經》卷 34，頁 645，上 13-16。

¹⁵ 《大正藏》冊 2，《中阿含經》卷 3，頁 17，中 27-下 5。

死。意識正是識陰所攝的生滅法，是入涅槃、解脫生死時應該滅除的；而平常生活中的意識，也是夜夜斷滅，悶絕時、死亡時、入無想定、入滅盡定時都會斷滅的生滅心，被 世尊歸攝在有生有滅的識陰中，多識喇嘛等所有藏傳佛教上師竟都公然違背佛說，堅持說意識心是常住法，以這種常見外道法取代真正佛法，公然否定出生意識的第八識正法；多識等藏傳佛教喇嘛就如同世間賊人大喊抓賊一般，要求大眾將屋主趕出屋外，有智之人必然會看穿他們的虛偽。

第五目 蘊處界法皆是無常變異、虛妄無實之法

由上一目的解說可知，無論是五蘊或是六入、十二處、十八界法，皆是由第八識如來藏為根本因與無明煩惱、四大等等諸緣所生的生滅、無常、有為之法，無論是外六塵或內六入，皆當滅除對其之貪著，如上節之中已舉 世尊之開示「**當求方便，滅內外六事**」，在二轉法輪之經典中，世尊亦有詳盡之說明。

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

以色非真如、是虛妄、是顛倒、是假設，非諦非實、無常無恒、有變有易，都無實性故，此大乘是尊是妙。超勝一切世間天人阿素洛等¹⁶。……以受、想、行、識非真如、是虛妄、是顛倒、是假設、非諦非實、無常無恒、有變有易、都無實性故，此大乘是尊是妙。超勝一切世間天人阿素洛等¹⁷。……以法界、意識界及意觸，意觸

¹⁶ 《大正藏》冊 5，《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頁 319，中 2-5。

¹⁷ 《大正藏》冊 5，《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頁 319，中 8-11。

爲緣所生諸受非真如、是虛妄、是顛倒、是假設、非諦
非實、無常無恒、有變有易、都無實性故¹⁸，……

世尊於此段經文中，不斷說明包括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等因緣所生之法，都是虛妄無實、無常變易的，不是真如法故。以現代科技來說，也就像是看電影或電視螢幕，無智眾生因無始以來的虛妄熏習，對螢光幕上僅是紅、黃、藍三色光點所顯現的如幻影像，生起了貪愛、瞋恨、趨避等心行，不知能見的六識與所見的六塵皆是虛妄無實的，因而深生執著、無法解脫。

茲再舉 馬鳴菩薩之開示，大家則更易明瞭其中之真實義。《大乘起信論》卷 1：

依於一心有二種門：所謂心真如門、心生滅門。此二種門各攝一切法，以此展轉不相離故。心真如者，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以心本性不生不滅相，一切諸法皆由妄念而有差別，若離妄念則無境界差別之相，是故諸法從本已來性離語言，一切文字不能顯說，離心攀緣無有諸相，究竟平等、永無變異、不可破壞，唯是一心說名真如¹⁹。……心生滅門者，謂依如來藏有生滅心轉。不生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阿賴耶識。此識有二種義：謂能攝一切法、能生一切法²⁰。

馬鳴菩薩此處說明法界本體阿賴耶識一心有二門：心真如門是

¹⁸ 《大正藏》冊 5，《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頁 320，下 2-4。

¹⁹ 《大正藏》冊 32，《大乘起信論》卷 1，頁 584，下 5-12。

²⁰ 《大正藏》冊 32，《大乘起信論》卷 1，頁 585，上 4-6。

指勝義諦阿賴耶識心是不生不滅，能攝一切法、能生一切法；心生滅門則是指依於阿賴耶識所生的蘊處界法無常生滅，是爲世俗諦。

而藏傳佛教外道等人堅持六識論，否定阿賴耶識的存在，雖舉一些佛法名相誑惑他人，但對於由阿賴耶識所生，本就虛妄無實、苦、空、無常、無我，而應滅除對內外六事的虛妄想，也不如實知「外六塵、內六入」，皆同於愚癡凡夫執以爲實，反而否定能出生蘊處界諸法的阿賴耶識，真是顛倒至極。

中觀應成派於否定了阿賴耶識之後，對於經典中的世俗顛倒見及二乘人所證的世俗諦，以及大乘菩薩所證知的勝義諦，就只能胡亂解釋，完全違背經論之聖教。如**多識喇嘛**就乾脆將凡夫世人的顛倒見妄說爲是「世俗諦」，扭曲 世尊對世俗諦的定義。**多識喇嘛**如是說：

“ 世俗諦 ” 即是智力正常的世人共認的事實。什麼是有？什麼是無？都是憑眼識等五識的無分別現觀識和以五官現識爲依據的心識分辨抉擇所認定的事實爲依據的。如日月星辰、山河大地等，都是不依人們的意識所轉移的獨立存在，而且它們的性質也不是意識所顯現的夢境似的精神現象，而是極微物質的集合體，是精神現象的對立面。認識客觀物質世界固然離不開人們的主觀認識，但它的存在不依賴主觀認識……²¹

²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 年 11 月初版一刷，頁 107。

多識喇嘛之說法完全與聖教不符，如 龍樹菩薩於《大智度論》卷 89 中舉《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中 佛陀開示之經文云：

佛告須菩提：「於汝意云何，凡夫人爲知是世諦法、是第一義諦不？若知，是凡夫人應是須陀洹果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須菩提！以凡夫人實不知世諦、不知第一義諦、不知道、不知分別道果，云何當有諸果？」²²

佛陀此處說得極爲明白，凡夫之人實不知世諦，更不知道如來藏第一義諦，故並無須陀洹果乃至無上正等正覺的果證。若照多識喇嘛之說法，則「智力正常的世人」都應該是須陀洹果以上的聖人囉？若多識所說正確，則是否意味著 佛陀及龍樹菩薩說錯了呢？請問到底是該聽 佛陀及龍樹菩薩的聖教，還是該聽多識等藏傳佛教外道於此胡亂解釋經論的說法呢？

藏傳佛教外道諸師不但如凡夫堅執顛倒見，乃至根本不懂三乘佛法，也不知三轉法輪全都依如來藏中道而說，以是彼等說法恆常自相矛盾。譬如號稱已擔任十四世法王的達賴喇嘛有時說：【早期的佛陀教法是後期教法的根基，而後者強調並宣說與早期教法相應的主題，兩者相輔相成。】²³，有時又說：【相較於唯識宗，中觀宗肯定《般若經》所說『諸法無自性』是了義。】²⁴ 如是前後相違，真叫人不知該聽其前言還是後語。

²²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89，頁 686，上 12-16。

²³ 達賴喇嘛著《達賴喇嘛談心經》，圓神出版社，2004 年 3 月初版，頁 58。

²⁴ 達賴喇嘛著《達賴喇嘛談心經》，圓神出版社，2004 年 3 月初版，頁 113。

佛法只有一種，向來皆是已證悟的賢聖依現觀法爾如是眞如本性而說，凡證悟菩薩所說，一向只有法義深淺廣狹的區別，絕不會有說法彼此前後矛盾衝突之處。從上所舉經論即可了知 龍樹菩薩之說法皆同於 佛陀正教，皆依眞如法性而說故。然而藏傳佛教外道諸師自家胡謔、亂說一通不算，還將 龍樹菩薩拖下水，誣指 龍樹所持法義立場乃與唯識不同之中觀見。如達賴喇嘛說：

龍樹及聖提婆，主要根據中觀宗的思想，來講述空性，這是對萬法最究竟的詮釋。接下來兩位是無著及世親，他們的作品著重在戒律及行門，而非理論，就理論來看，他們主要都遵循唯識見。由於大部分西藏人都服膺中觀，我們與龍樹及聖提婆同一陣線，強烈反對無著及世親。²⁵

只有未證悟的凡夫才會說有中觀宗與唯識宗之不同，才會說有「空有之諍」；也只有不懂佛法的凡夫及外道，才膽敢如此胡亂切割佛法，以順成己意。而且 龍樹與提婆從來不曾反對無著及世親所說的法義，達賴竟可以睜眼說瞎話來誣衊 龍樹與提婆。

現在再回過頭來說，世尊以眞實之理而爲眾生說五蘊、六根、六塵、六識等因緣所生法「非眞如，是虛妄、是顛倒、是假設，非諦非實、無常無恆、有變有易，都無實性」，多識喇

²⁵ 達賴喇嘛著《達賴喇嘛在哈佛》，立緒文化，民國 93 年 7 月初版，頁 14。

嘛卻違反聖言量而強調【“世俗諦”即是智力正常的世人共認的事實。什麼是有？什麼是無？都是憑眼識等五識的無分別現觀識和以五官現識為依據的心識分辨抉擇所認定的事實為依據的。】²⁶ 照多識喇嘛自己說的【如承認這四法印者是佛教，不承認四法印者是外道】²⁷ 那顯然多識就是自己書中所批判之「不承認四法印」之外道了，看來多識自己掌嘴了都還不知道痛呢！

多識喇嘛又說：

《密宗道次第廣論》首卷以教理二證說明：密宗成就的快速在於色身（報化二身）成就的快速，而色身成就就是靠觀想佛身的天瑜伽完成的；顯宗色身是靠三個阿僧祇劫的廣大福德資糧完成的，無上密通過觀佛身、化幻身等方便成就色身，故縮短了修色身的過程，這正是密法的特點。²⁸

讓我們來看看般若經典中是如何說的？《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卷1：【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²⁹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1：【若以色

²⁶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07。

²⁷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18。

²⁸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258。

²⁹ 《大正藏》冊8，《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卷1，頁848，下6-7。

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³⁰ 色身是五蘊中的色蘊，《密宗道次第廣論》中所說觀想出來的如來「色身」只是內相分六塵影像，能觀想的覺知心則是五蘊中的識蘊，與受、想、行蘊皆是無常生滅之法，竟然一廂情願地錯認為即是如來的莊嚴報身；藏傳佛教外道諸師連基礎的二乘解脫道佛法都弄不清楚——連我見都斷不了，當然更不可能懂得需要證悟如來藏才能悟後起修的佛菩提道了。藏傳佛教諸師全都是六識論者，否定了真實常住的如來藏，說一切法皆空，則其所謂佛的法身就必定是要由修行、觀想後才能出生的；但是有生之法則必定有滅，如此則藏傳佛教諸師所修的「佛果法身」必定也是無常生滅之法了，更不用說是由色、受、想、行、識等五蘊無常生滅之法來觀想所成之「佛的報身」內相分影像，也一定更是屬於一切法空的範圍了。若真的如藏傳佛教應成派諸師所說「一切法空」，那佛子還有什麼佛法好修的呢？不皆是唐捐其功了嗎？因此多識喇嘛所說都是荒唐言。多識此段話更是明顯的告知全天下，藏傳佛教確實是背離經中處處說「色等五蘊無常」之聖教，明顯違反四法印，也等於就是承認並證實多識喇嘛自己及所有藏傳佛教諸師確實都是外道。此外，當多識極力主張「一切法空」時，卻又認定意法因緣生的意識心是常住法，連這種極簡單、極容易自我檢查出來的前後矛盾，自己都還不知道，竟然敢寫文章指責自己所無法親證、而且完全不懂的第八識妙法，只能說是天下最無智的人了。

³⁰ 《大正藏》冊 8，《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頁 752，上 17-18。

再者，密宗觀想成佛的邪說，平實導師早就於《狂密與真密》中破斥了；之後藏傳佛教上師提出質難，並誣賴 平實導師否定顯教《觀無量壽佛經》所說的觀想法；因此 平實導師在《佛教之危機》書中，有詳細開示藏傳佛教喇嘛觀想成佛與《觀經》十六觀的法門差異。密宗觀想成佛法門所成就的「佛」，純然只是觀想之覺知心中所出現的內相分影像，根本是虛妄想。此處篇幅有限，祈請諸讀者請閱《佛教之危機》中詳細的辨正，或者請上「成佛之道」網站³¹閱讀。

又多識喇嘛也服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說的邪說，因此才舉出宗喀巴專弘雙身法的這一部邪論來佐證，而宗喀巴在《密宗道次第廣論》中極力鼓吹弘揚雙身法，落入意識的我所之中，這是不可否認的事實。我們且看宗喀巴的《廣論》中怎麼說：【為講經等所傳後密灌頂，謂由師長與自十二至二十歲**九明等至**³²，俱種³³金剛³⁴注弟子口，依彼灌頂。如是第三灌頂前者，與一明³⁵合受妙歡喜；後者隨與九明等至³⁶，即由

³¹ 網址：<http://www.a202.idv.tw/a202-big5/book1021/book1021.htm>

³² 也就是說，這必須由師長與自十二歲至二十歲各種不同年齡之九位明妃，一一與之交合而同入性高潮中而觀樂空不二，說此為「等至」，而後一一射精於明妃下體中而收集之。

³³ 具備九個明妃之紅白菩提（也就是上師與明妃混合後之淫液），宗喀巴說這樣乃是具有男女雙方之種子。

³⁴ 宗喀巴說此淫液混合液名為金剛菩提心。

³⁵ 前面一種灌頂乃是與一明妃合受欲界低劣淫樂的歡喜。

³⁶ 灌頂後者則是隨即與九位明妃同入性高潮中受用欲界低劣淫樂之喜。

彼彼所生妙喜³⁷，……】³⁸ 要求徒弟供養十二歲到二十歲等九位少女，讓喇嘛輪座雜交以後，再收集所有淫液來注入被密灌的徒弟口中，這就是藏傳佛教的祕密灌頂內涵，這就是藏傳佛教喇嘛不可告人的底細，因為不可告人所以稱為祕密法。他們所弘揚的就是喇嘛教無上瑜伽雙身法，這全然是外道法，與佛法的修證完全不相干，卻用佛教的修證名相來包裝掩護，欺騙廣大無知的善良人民；並且結合清朝與蒙古政治力量，臣服於清朝而作為清朝的屬地，成為中國的一部分，藉此實行「政教合一」用來統治西藏人民。因此藏傳佛教這些手法及理論都違背解脫的正理，完全在三界有為的蘊處界著手與用心，根本連二乘斷我見的智慧都沒有，更何況號稱活「佛」，世間豈有未斷我見之活「佛」？大概只有藏傳佛教喇嘛教這種外道才有這種名不符實的「佛」吧！

第二節 生死流轉與涅槃實相

多識喇嘛自言：

佛教和外道的分別標準在佛經中有明確規定，是“四法印”，即“諸行無常、有漏皆苦、諸法無我，涅槃寂靜”。**如承認這四法印者是佛教，不承認四法印者是外道。**佛教的一切正邪見分判標準和戒律都是佛祖制定的，其餘諸大弟子和論師都無權制定新的標準和新

³⁷ 宗喀巴說這些藏傳佛教上師取得名為甘露的淫液混合液來為弟子灌頂。

³⁸ 宗喀巴著，法尊法師譯，《密宗道次第廣論》，妙吉祥出版社，1986.6.20. 精裝版，頁 399～400。

的戒律。凡有佛教常識的人都懂得這條法定原則。³⁹

多識這一段說法，已經全面否定他自己了，可是多識對此是全無所知的。由於多識主張意識是常住法，也主張雙身法的樂空雙運是究竟法；然而，雙身法只是意識的我所境界，都還不是意識自身；而意識也是生滅法，當意識存在之時已經落入行陰中了！當多識喇嘛的意識住在雙身法的樂空雙運境界中，那時仍然是落入身行、口行、意行之中，仍然違背諸行無常的法印。可是多識對自己落入諸行無常之中而自認為是究竟常樂的過失與無智，是全然無所警覺的，由此可見多識是多麼無智。

若依《解深密經》、《般若經》等大乘經典來說，多識此處說法亦非是究竟了義說，因為 佛陀一向雖皆恆處中道而說法，然而大多數聽聞大乘法之二乘人，對微妙甚深之大乘法心無愛樂，未得勝解而無有成就大乘法之念心所，故由彼等所結集之《阿含經》中自然亦多只見解脫道之闡述，其中對於大乘法的闡述卻只剩下一些名相，沒有實際內涵說明，這就是因為二乘人無法勝解實證大乘法，故無法成就對大乘法義之念心所。儘管如此，於《阿含經》中，二乘人無論是三法印（將諸行無常與諸行苦合為一法印）或四法印皆僅能說到世俗諦而已，因為二乘解脫道之修證本是依於世間有漏之蘊處界法之無常生滅，而建立「諸行無常、有漏皆苦、諸法無我」等法印；又依此因緣所生之蘊處界法完全滅除後，僅餘第八識如來藏獨存之境界而建立「涅槃寂靜」法印；故其修行重點唯在世俗蘊處

³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 年 11 月初版一刷，頁 118。

界生滅法的能斷，不在如來藏涅槃本際之親證，其對涅槃本際內涵全無了知，從來不曾涉及法界的實相，與第一義諦專對法界實相而作修證完全不同，故稱世俗諦。而無論三法印或四法印，皆是依諸法實相之本際法、如來藏、第八識能生世間萬法之勝義諦而建立。如 龍樹菩薩於《大智度論》卷 32 中言：【「如」者如「本」，無能敗壞，以是故佛說三法爲法印，所謂一切有爲法無常印、一切法無我印、涅槃寂滅印。】⁴⁰

可是尙未迴心大乘之阿羅漢，雖深信有如來藏之本際不滅，而知入涅槃後不墮於斷滅，因而肯滅盡自身蘊處界一切法而入無餘涅槃，然而不證真心如來藏故，因此仍無般若智慧現觀，不能了知自身之如來藏何在，也不瞭解實相心阿賴耶識的一切功德體性。而大乘法之真見道者，明心初悟之後即具有般若智慧的總相智，不但能證知及體驗自身如來藏之體性相用，亦可輕易於《阿含經》中得見大乘如來藏法隱藏於其中。凡夫眾生則普皆具有無始無明與一念無明，無足夠智慧瞭解世間的真實理，其心顛倒而不自知，對此 佛陀於《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17 有更明確的教示：

諸有情類於長夜中，其心常行四種顛倒，謂常想倒——心倒、見倒，若樂想倒——心倒、見倒，若我想倒——心倒、見倒，若淨想倒——心倒、見倒。我爲如是諸有情故，應趣無上正等菩提，修諸菩薩摩訶薩行，證得無上正等覺時，爲諸有情說無倒法，謂說：生死——無常、

⁴⁰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2，頁 297，下 22-24。

無樂、無我、無淨；唯有涅槃微妙寂靜——具足種種常、樂、我、淨，真實功德。⁴¹

由此段經文，可清楚明瞭 世尊所說的是：蘊處界等因緣所生之有爲法是有生有滅的，是無常、無樂、無我、無淨的，而眾生心倒與見倒，所以都將無常、非真實樂、非真實我、不清淨的意識認爲常、樂、我、淨，多識喇嘛正與四倒眾生完全一樣落入意識心中，並且在文字上說爲常、樂、我、淨的心。經文中雖說眾生全都不離四倒，但另一方面，卻說有一非因緣所生、非安立的無爲法，顯然是在隱說如來藏本自具足種種常、樂、我、淨以及無量真實功德；這種法義，佛陀於《大般涅槃經》中有更詳盡的說明。凡此無非就是在闡明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如來藏，而般若部經典中處處提及「真如」及「諸法實相」，亦同此義。但諸眾生在無明深坑的長夜中頭出頭沒，長時生死流轉，就是因爲其心常行四種顛倒邪見的緣故，因此 佛世尊於因地時，即起於大悲而爲諸有情眾生廣修菩薩摩訶薩行，最後證得無上正等正覺，爲諸有情眾生宣說真實的無倒法，正確宣說「常、樂、我、淨」及「無常、無樂、無我、無淨」成就中道義；由此宣說的「常、樂、我、淨」及「無常、苦、空、無我」之義而觀，可知無論是初轉法輪的阿含諸經，或是二轉法輪的《般若經》，抑或三轉法輪之唯識經典，皆同作是說，皆是不離中道而說，只是如《解深密經》所說，有隱說、顯說之差異爾。

⁴¹ 《大正藏》冊 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17，頁 647，中 24-下 2。

然教證理證雖清楚若此，藏傳佛教外道諸師卻總是歪曲事實、扭曲經文，作不實之說，如達賴喇嘛說：

相較於唯識宗，中觀宗肯定《般若經》所說「諸法無自性」是了義。中觀宗並沒有區分主體與客體——心與境——的存在。《十萬頌般若經》中也詳述這種說法，就勝義諦而言，一切現象都不存在。因此，對中觀宗來說，《般若經》仍然是假名安立，只有諸法空才是了義。⁴²

藏傳佛教外道諸師總是攀緣 龍樹菩薩為中觀派之宗主，說 龍樹菩薩支持「諸法空、諸法無自性」為了義，但其實都是誣謗顛倒之說。龍樹菩薩所造之論，無不是依於 世尊《般若經》之真實義而說，更於文中訶責諸如藏傳佛教外道主張之惡取空邪見。如《大智度論》卷 32 中云：

如《般若波羅蜜經》中，了了說諸法實相，有人著常顛倒故，捨常見、不著無常相是名法印，非謂捨常、著無常者以為法印；我乃至寂滅亦如是。般若波羅蜜中，破著無常等見，非謂破不受不著。得是諸法「如」已，則入「法性」中，滅諸觀、不生異信，性自爾故。⁴³

龍樹菩薩於論文中清楚的說明：《般若波羅蜜經》中了了分明的解說本性自在、法爾如是之諸法實相——真如法性，因為有人執著「常顛倒」的緣故，所以說「捨去常見、不執著無常

⁴² 達賴喇嘛著《達賴喇嘛談心經》，圓神出版社，2004 年 3 月初版，頁 113。

⁴³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2，頁 297，下 29～頁 298，上 6。

相」爲法印；並不是說「捨去常、執著無常」而可稱爲法印。接著又說：《般若波羅蜜經》是在破「執著無常」等見解，並不是在破「不受不著」。當證得諸法之根本「真如」以後，即能體驗並安住於其「法性」中，滅去本自無常的諸覺觀法，不會出生不同之信解，因爲「真如本性」是法爾如是的緣故。

藏傳佛教古今諸師因爲無法實證本就「不生、不滅、不來、不去、非有、非無」的「真如法性」，不知「真如法性」本來就是無我性，怕自己落入「有、常」等法中，故堅執「無常法」爲實，因此無法斷除我見、我所見，反墮意識心中，所以才會弄出一大堆索隱行怪之外道世間法來混充爲佛法；又因爲大多數人不解經論真實義理，才會被藏傳佛教邪說隨意唬弄。龍樹菩薩處中道而說法，明明就是在訶責藏傳佛教等輩執著一切法空的「惡取空」之人，達賴卻強行曲解說 龍樹菩薩支持「一切法空」爲了義法，故說達賴真是不信因果、毀謗佛法勝義僧三寶的愚癡外道，自造長劫地獄三塗惡業而仍洋洋自得。

而且二乘解脫道本來就是 佛陀爲眾生去黏解縛而說，因爲絕大多數之眾生皆貪著誤計爲常、樂的五陰—特別是指意識—以及身口意行，不肯放捨而不得出離，故爲眾生說「諸行無常」、「有爲法無常」之法爲諦，如 龍樹菩薩又於《大智度論》卷 31 中如是說：

如般若波羅蜜中說：常觀不實、無常觀亦不實；苦觀不實、樂觀亦不實。而佛說常、樂爲倒，無常、苦爲諦。以眾生多著常、樂，不著無常、苦，是故以無常、苦諦

破是常、樂倒，以是故說無常、苦爲諦。若眾生著無常、苦者，說無常、苦亦空。⁴⁴

由多識等藏傳佛教外道之書中，即可知其不但破斥三法印之根本——真如實相，將三法印、四法印所依之如來藏完全否定，而且完全背離三法印、四法印，所以多識喇嘛雖然口說：「如承認這四法印者是佛教，不承認四法印者是外道」，但其實皆是徒託空言、毫無實義、自欺欺人之說，因爲多識所支持的藏傳佛教外道之見、修、行、果正是完全違背三法印、四法印的，於下文中亦將舉經論爲證。（待續）

⁴⁴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1，頁 291，中 16-21。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二十九)

第四節 結生相續

第一目 死亡的過程

《廣論》中結生相續的部分，是抄自《瑜伽師地論》；如果抄之並依文解義而正確解釋之，於眾生也能有大利益。但是實際上，藏傳佛教密宗喇嘛們卻有另一套說法與做法加以曲解，所說之義理都不同於《瑜伽師地論》的本意。

依據索甲仁波切《西藏生死書》書中所引用《中陰聞教得度》¹的內容來看，藏傳佛教是以此來引導臨終者及亡者的特殊技巧，而書中所描述的死亡過程，荒謬而不符實際，大意是說：死亡時首先五根停止運作，然後依地水火風空五大的次第

¹ 此即蓮花生所著《西藏度亡經》（原名《中陰聞教得度》），是最具有曲解的代表性。

開始分解。地大是色蘊，地大分解時，是由地大支撐意識，此時就像高山壓下來，身體覺得被壓扁的感覺，全身無力，這是地大溶入水大的象徵，此時所見到的是閃閃發光的幻象，水大越來越明顯。水大是受蘊，地大溶入水大後，轉由水大支撐意識，水大開始分解，就好像掉入大海，被海水吞沒滅頂一樣，這是水大溶入火大的象徵，此時所見到的是一片霧氣，火大越來越明顯。火大是想蘊，水大溶入火大後，轉由火大支撐意識，火大開始分解，就好像身陷入熊熊烈火中，這是火大溶入風大的象徵，此時所見的是紅色火星在空中閃爍，風大越來越明顯。風大是行蘊，火大溶入風大後，轉由風大支撐意識，風大開始分解，就好像旋風橫掃整個世界，這是風大溶入空大的象徵，這時所見的是一把火炬發出紅色的光芒，空大越來越明顯。空大是識蘊，風大溶入空大後，轉由空大支撐意識，空大開始分解，吸氣越來越短促，呼氣越來越長，最後停止呼吸。²

如上所說，有很多不如理的地方，違背五陰與世間法的理證；而且《瑜伽師地論》並沒有如上所說，所以也是自行嫁枝說為論中的意思，事實上也是違背教證的。譬如死時的解肢節，不是按地水火風的次第解肢節，也不是地大溶於水大、水大溶於火大……等，也不是用什麼來支撐意識而使意識繼續存在。意識的存在必須靠五根、意根與法塵，加上如來藏中所含藏的意識種子，因此意識不是靠五根所依的地水火風四大種來

² 取材自索甲仁波切著，鄭振煌譯，《西藏生死書》〈臨終篇第十五章 死亡的过程〉，張老師文化事業（股），1998 年 4 月初版 210 刷，頁 315～318。

支撐；眼、耳、鼻、舌、身五根才是由地水火風四大造色而成，但也都必須由本識如來藏來支撐才能不壞、不爛。又色受想行識五蘊中，只有色蘊是由地水火風組成，其他四蘊都是心法，所以意識不是由四大來支撐的。又，水大不是受蘊，火大不是想蘊，風大不是行蘊，空大更不是識蘊，不應如此亂配一場，將佛法正理全面扭曲而成爲妄想。

又五蘊中受、想、行三蘊只是識蘊與色蘊的行爲，識蘊若壞滅時，則受、想、行三蘊才會跟著壞滅；識蘊若未壞，則受、想、行三蘊一定還在運作；所以必須等識蘊壞了，受、想、行三蘊才壞滅。又地水火風四大種，是色身組成的要素，死亡後色身開始壞滅而使四大漸漸分離，故色身壞滅即等於四大分離。又正死位前識蘊還在運作，因此有情才能覺知四大解肢之苦，等到識蘊中的意識壞滅，受、想、行三蘊才停止運作，是爲正死位，此時意識已壞滅而不復起；同時意根與阿賴耶識亦已逐漸離開色身，如秤兩頭低昂時等，成立中陰；意識要等到具微細五根之中陰身生起時才會再度生起，入胎後與此世意識的聯結隨即永滅而不能出現了。

又，空大永遠都不可能是識蘊，識蘊是心法，是由本識如來藏中的識蘊種子流注而出生的。四阿含諸經中所說的空大是六界中的一界，是指色身裡的中空部分，說的是色身中食物通過的空間、糞尿排出時通過的空間、身中液體流通的空間，是色身中預留的空間，是相對於色身而預留的空間，不可能成爲死亡過程中的識蘊；《中陰聞教得度》中說空大在死亡過程中會成爲識蘊，太過於荒唐；但卻有許多自覺很有智慧的人竟然

會相信這種荒唐言，當然更是荒唐。

《瑜伽師地論》卷 1，於死亡之過程著墨甚詳，大意謂死心有三種：一、**善心死**：生命將終時，由自己憶念或他人助唸，或由善知識開示、信等善法現行於覺知心中，是為粗想現行；細想現行時善心即捨，住於無記心境界中。行善之人將死時，無極苦逼迫於身，而可以看見可愛色相，安樂而死。二、**不善心死**：正好是善心死的相反，是造惡者臨命終時貪瞋癡等不善法現行於心，故惡相現前而有種種苦。三、**無記心死**：不能憶念生前所造善或惡法，死時不苦惱也不安樂。

又不善心死，所見不可愛相，就像夕陽時所見很多山峰，峰影覆蓋光明，故由明入暗。作上品（最大）不善業者，命將終時，就像夢中見到了變來變去奇奇怪怪的種種相，此時冷汗直冒，毛孔豎起，手足無措，大小便失禁，捫摸虛空，眼翻白，嘴吐沫。造中品不善業者，變怪之相或有或無，或只有其中一、二等。造善業者，則與造不善業者相反，從暗入明。又眾生生命將終時，還未到惛昧想位時，我愛現行，自認「我的色身」快要消失了，便愛自身，於是中陰身就生出了。如果是預流、一來果聖人，欲界我愛也會現前，但是有智慧力制伏我愛。不還果的聖人，則欲界我愛不再現起，但未斷盡我慢而生色界天中，無絲毫痛苦。又，除了生欲界天、色、無色界天與無間地獄中，沒有四大分離解肢節之苦，其他生處則有解肢節苦。造善業者，無解肢節苦亦或較輕，反之較重。以上是聖 彌勒菩薩所說的死亡約略情形，與藏傳佛教的《中陰聞教得度》所說內容完全不同。

第二目 如何攝煖

前段說的是密宗《中陰聞教得度》所說的外四大分解的錯誤，接著是《中陰聞教得度》說的內分解，大意是：「內分解就是意識分解，也就是意識的出離色身。死亡過程正好是受生的相反，生時識（密宗說的受生識是意識）入受精卵（父精又稱白菩提，母體精血又稱紅菩提），白菩提就留在中脈的頂輪，紅菩提就留在臍輪的下方，當呼吸停止時，白菩提就從頂輪慢慢下降到心輪，紅菩提慢慢上升到心輪，紅白菩提於心輪會合，此時意識就被紅白菩提包圍，這時的意識稱之為『死亡明光心』，這時會覺察到突然進入中陰身。進入中陰身，風大再度出現，貪瞋癡等業隨著風大而來，形成意生身。」³ 以上是藏傳佛教密宗蓮花生所說意識出離色身的過程，純屬自意妄想猜測的說法。

死亡時的紅菩提、白菩提、明光心、意生身等，都是密宗自己發明的虛妄想，在實際的死亡過程中都不存在；若有人信受了，當他死時將會產生困惑而不知所措，因為《中陰聞教得度》中所說的種種情境都不會出現，那時將會發覺自己被《中陰聞教得度》欺騙了。其實密宗說的紅、白菩提原是母與父下體的產生物，是四大所組成。阿賴耶識入住受精卵後，受精卵會變成胎兒五色根生成的基礎；阿賴耶識從母血中吸取四大來增長它，來製造肉身，這時意識還不存在，所以是入胎識阿賴

³ 取材自索甲仁波切著，鄭振煌譯，《西藏生死書》〈臨終篇第十五章 死亡的過程〉，張老師文化事業（股），1998年4月初版210刷，頁318～319。

耶識執持爲自己來世色身增長之所依，受精卵不久就會壞滅而不再存在的，怎麼可以說出生後直到老死都還存在？更何況能自己上、下移動而在死時來包圍意識？

又一般人沒有學習密宗紅白菩提明點的觀想，也不會有紅白菩提明點的存在，又如何能在死亡時有紅白菩提明點上下會合在一起？縱使學密者生前觀想紅白菩提明點成功了，也只是想像所得的法處所攝色，根本就與前世死後入胎時所執持的父精、母血無關，又怎能說是紅菩提、白菩提？而且，父精、母血都是物質之色法也與菩提心完全無關，怎能說是菩提心？心與物質是不同的二法，父精、母血是物質，不可能變成心，而菩提心是本識心阿賴耶識，是第八識，不是物質，怎能混同？藏傳佛教密宗的密續中如此胡湊亂配的情形非常之多，使信徒們對佛法的認知全都亂了套，永遠無法學到真正的佛法。

再說阿賴耶識捨離頭部時，意識就斷滅了，又怎麼會有意識能跑到心臟來？意識必須依五色根的勝義根及意根而存在，永遠都只在勝義根中生起、存在及運作，怎能跑到心臟來？而且意識是在本識捨勝義根已必然斷滅而不能一直存在，要等到具微細五色根的中陰身被本識生起時，才能又在中陰身中出生的，怎能脫離色身而成爲明光心？這些都是藏傳佛教密宗的虛妄想。又意生身並不是中陰身，意生身是三地滿心菩薩具足修得四禪四空定、四無量心及無生法忍，再修神通加行而得的，但不圓滿，至佛地才究竟圓滿；三地滿心以下都是沒有意生身的，不是世俗人捨報時可以擁有意生身的。所以藏傳佛教密宗的歷代祖師所說的內容，都是胡言亂語，自以爲知而其實

都不懂佛法。

《瑜伽師地論》卷一所說如何攝煖？大意是說：「生命將終時，造惡業者，從頭部開始生起冷觸，即阿賴耶識從頭部先開始捨離，慢慢地往下捨離而使冷觸到達心臟處；阿賴耶識捨盡頭部時，意識已經滅失；在捨離頭部的整個過程之中，是住在惡業所成境界逼迫之中，其心昏亂；捨離頭部以後，意識全部滅失而不存在了，因此接下來的捨身過程都無所知，屬於不正知捨報。當阿賴耶識繼續捨身到心臟處時，等候由下而捨的過程也到了心臟處時，意根隨同阿賴耶識從心臟處離開色身；阿賴耶識完全離開前一剎那，冷已遍滿全身，但捨離頭部的後段時間意識已經不在了，已無識心觸知全身的遍冷。造善業及斷我見或證本識真如者恰好相反，是從腳底開始捨身而從腳底先生起冷觸，往上到心；意識仍存的時間比較長，屬於正知捨壽，不同於造惡業者，只看見來世的美好境界等他前往，並無四大分離或肢解之痛苦。造惡業者由頭部先捨身，惡境現前，而且死亡不久就無意識存在了，短暫的意識存在期間內，卻是住於惡業風吹的恐懼境界中，成為不正知捨壽。」以上《瑜伽師地論》中的說法才是正確說法，由實證第八識者的比量思惟，也證實應該如此。而藏傳佛教《中陰聞教得度》所說全然不同，證明都是妄想編造，欺騙學密的信徒。而且《中陰聞教得度》所說死亡過程，也與佛陀在大小乘經中說的行善者、一般人、造惡業者的死亡過程全然不同，證明都是虛妄想，只有不懂佛法的人才會信受。

第三目 成辦中有之理

中有不是如藏傳佛教密宗所說的樣子，藏傳佛教密宗認為中有是被事實上不存在的紅白菩提包圍的意識心，離開原來色身、成為明光心而生，因此藏傳佛教密宗的說法違背事實與聖教。《瑜伽師地論》所說成辦中有之理，大意是說：「眾生將死時，我愛執生起，愛自我色身不滅為因，及生前所造的善不善業已經成就之業因，都在有情之阿賴耶識中。由二因的增上，色身漸死，中有漸生，兩者同時進行而沒有間斷，如秤兩頭低昂時等。造惡業者，所得中有色身光明如黑羈（黑色羊皮毛）之光，所觸中有境界如陰暗之夜；造善業者，所得中有身如白衣（或白色皮毛）之光，所觸中有境界如晴明之夜。中有身由原來之阿賴耶識與末那識住身，具有微細物質的五根，意識覺知心住於中有身中。又中有之眼像天眼一樣，視覺無障礙，但只能看到即將要出生的處所及同類有情；中有身也像有天眼通、神足通一樣，看似無遠弗屆，但只能到達將要出生的地方。中有身的壽命最多只有七天，七天中如果未得生緣，死而復生另一中有身；最多七七四十九天必得生緣，不能超過七次的中有身。如果生前誹謗正法、嚴重曲解正法而以外道法取代正法者，屬於三界中的最大惡業，死前惡境現前，受極痛苦、極重悶絕；待有覺知心重新生起時，已是無間地獄身，不經中有，也無解肢節苦，是為化生。若將生於無色界者也不經中有，死前並無痛苦，於此處歿即化生於無色界境界中。其他各處受生者，都必經中有階段。」

但在蓮花生《中陰聞教得度》中竟有如是描述：

第三天，黃光將生起，它是地大的淨性；同時從黃光中，

南方眾寶莊嚴佛土的寶生佛將在你的面前出現，他全身黃色，手執如意寶珠。他坐在馬車的寶座上，與佛母互相擁抱（而交合受樂）。四周有虛空藏和普賢兩位男菩薩，念珠和持香兩位女菩薩。因此，一共有六位佛身在虹光中出現。

受蘊的內在淨性（平等性智）以黃光出現，晃耀閃爍並飾以大大小小的明點，極其明亮，非肉眼所能逼視，從寶生佛和佛母的心中流向你，穿透你的心，因此你的眼睛無法凝視它。

就在智慧光出現的同時，代表人道的暗藍光向你而來，穿透你的心。在傲慢驅使下，你將恐懼地逃離耀眼的黃光，卻喜歡人道的暗藍光，因而對它執著。

這時候，不要畏懼耀眼、明亮、穿透而逼人的黃光，卻要把它認證為智慧。讓你的本覺安住在其中，放鬆、自在、寂靜。對它要有信心、恭敬和殷望。如果你認證它為你自己的本覺的自然光，即使你沒有恭敬心，也沒有唸祈請文，一切佛身和光將與你融為一體，證得佛果。

如果你沒有把它認證為你自己的本覺的自然光，那麼要以恭敬心向它祈求，觀想「這是寶生佛的慈悲光。我皈依它。」因為實際上它就是寶生佛，前來引導你通過中陰的恐怖景象，它是寶生佛慈悲能量的光鉤，因此你要以全然的恭敬心對它。

不要愛上人道的暗藍光，這是你的貢高我慢累積而成的

習氣之道。如果你對它執著，你將掉落人道，重受生、老、病、死之苦，失去出離塵世泥沼的機會。這個暗藍光是阻隔解脫之道的障礙，因此不要看它，卻須摒除傲慢！放棄它的習氣！不要執著（暗藍光）！不要渴望它！你要對那個耀眼、明亮的黃光恭敬和渴望，一心觀想寶生佛，如此祈禱：

啊！我因貢高我慢而生死流轉，唯願寶生佛領導我，走上「平等性智」的光明大道；唯願至高無上的佛母走在我後面；唯願他們幫助我走過中陰的險道，帶我進入圓滿的佛境。

以至誠恭敬心念完祈請文後，你將溶入寶生佛和佛眼佛母心中的虹光，變成南方眾寶莊嚴佛土的報身佛。⁴

蓮花生依雙身修法而說的死亡過程之虛妄，從這裡已表露無遺：寶生佛竟然會與女人（佛母）擁抱交合受樂，還有四位男女大菩薩在旁邊觀看，真是荒唐。不要說真佛，一般販夫走卒也不敢如此大膽，在光天化日之下眾人之前，做那種事而不覺得羞恥，尤其是在亡者面臨死亡的重要時刻；這是只有畜生或者是羅刹鬼道有情才做得出來的事。如果真的是這樣出現在密宗學人死亡的情境中，那一定是夜叉、羅刹等鬼神所化現，來接引亡者下惡趣；如果是正在修學《廣論》的你，將來死時願意跟隨他們去嗎？又，蓮花生說佛菩薩在眾生死亡後的中

⁴ 引自索甲仁波切著，鄭振煌譯，《西藏生死書》〈死亡與重生篇第十七章 內在的光芒〉，張老師文化事業(股)，1998年4月初版210刷，頁351～352。

階段還示現正在修雙身法，而且還分成男女菩薩各二位同在旁觀看，這也只有藏傳佛教密宗的大貪愚人才能够想像出來的；這種謊言只能欺騙無智的凡夫，有智或理性之世俗人就可以看出他們的錯謬處。

佛光唯有一種金色光明，而於金色光明中夾雜無量微妙種種光明，而以金光為主；若是其他顏色的純光，譬如純黃光、純青光……等，不是金色光明，必定是鬼神所化現。又蓮花生說「寶生佛的慈悲光」，是純黃光，又與另一眾生淫合修雙身法而接人往生最愛淫欲的羅刹鬼道中，不可說是慈悲光。而這些死亡情境的敘述，也都是死亡過程中不會出現的事相，都只是藏傳佛教密宗喇嘛們妄想編造出來的謊言。又瀕臨死亡之時，透過善知識之開示，讓將死之人憶念生時所造所修的種種善業、善法，藉由此善念引發善業之等流勢力，配合善知識開示善法的加持力，一入中陰階段就能獲得超度而往生善處；如果是死亡後第三天才善知識來開示，已經太慢了，因為善根不具而性障執著深重的有情，有時業種的現行已經決定，已不能改變了，中陰身只是等待投生或者繼續下一個中有的出生；那個時候親友只能為他多助唸，為他多造功德而迴向給死者，可讓死者好過些，或者等待下一個中有身時是否有因緣再被助唸及超拔。所以藏傳佛教《中陰聞教得度》說的死後第三天的事，不論於理於事都是顛倒，其所說內容全都無意義；事實上也不可能有那種情境的出現，全都是喇嘛們的妄想，完全不符合事實與聖教。

又《阿彌陀經》有說：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說阿彌陀佛，執持名號，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若四日、若五日、若六日、若七日，一心不亂，其人臨命終時，阿彌陀佛與諸聖眾現在其前，是人終時心不顛倒，即得往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

要往生佛國淨土，就要在臨命終前作好準備，當阿彌陀佛通知七日後將來接引時，開始連續七日唸佛，一心不亂，心不顛倒，就可以往生佛淨土。又蓮花生說，中陰可以看到黃光、藍光……等，又說選擇不要藍光而要黃光，才可以生到莊嚴佛土。其實中陰時的意識慧力低劣，只能受業風牽引到自己該投生處去投生；由於業力驅使境界現前，又沒有三乘菩提實證的智慧，造成自己沒有選擇的能力。又虹光也是藏傳佛教密宗所想像的虛妄法，報身佛所顯現的是金光，不是七彩霓虹光，七彩霓虹光一定是鬼神所變現來迷惑眾生之光。綜上所述，《中陰聞教得度》的說法是全不如理的，全都是藏傳佛教密宗上師依其根本教義雙身法樂空雙運，憑想像而說的虛妄法；其中最嚴重的是妄想意識持身而捨身，但持身的識並不是意識，而是阿賴耶識；意識反而是被色身所持，依附於色身才能從阿賴耶識中出生及存在；色身若被毀壞時，意識就不能繼續存在而必須斷滅，怎能反過來持身？藏傳佛教密宗由邪見妄想導致錯認生滅性的意識為常住不滅，這樣六識論的中心思想，已是錯誤而不符中陰境界的妄想；由此妄想所成的說法，將必滅的意識當成核心來衍生的中陰過程與說法，當然也是違背中陰事實的妄想了；有智之人當然不會妄信而使自己將來在中陰階段時，迷茫慌亂不知所措。

第四目 結生之理

宗喀巴的《廣論》中所說的結生之理，一字不漏抄自《瑜伽師地論》，但是他又否認《瑜伽師地論》所說實有阿賴耶識是死生流轉之識，必然會使他所說的法理產生偏差，違背根本論的原意而悖離真正的佛法。根本論原文中既有「阿賴耶識」四字，並且說明了祂的各種體性，即不可否認爲無；因此宗喀巴只能把原文加上一句話來曲解，譬如《廣論》179 頁說：

此復父母貪愛俱極，最後決定各出一滴濃厚精血，二滴和合住母胎中，猶如熟乳凝結之時，與此同時中有俱滅，與滅同時，即由阿賴耶識力故，有餘微細諸根大種和合而生，及餘有根同分精血和合搏生。爾時識住，即名結生。諸有不許阿賴耶識者，許爲意識結生相續。

後兩句「諸有不許阿賴耶識者，許爲意識結生相續。」爲宗喀巴私自加在《瑜伽師地論》原文之後。宗喀巴連最基本的佛法都不懂，他說死後意識不滅，能結生相續；他竟不知意識在五種狀況之下是會斷滅的，所有世間醫師都知道意識在悶絕位中一定會斷滅，因此病患被送到醫院時，主治醫師一定會先問：「意識還在嗎？」

意識在五位中一定會斷滅，其中之一即是正死位；如果正死位時意識仍然不滅，則不算是真正的死亡，人間的死亡境界就必須依宗喀巴所說而重新定義了。正死位中意識斷滅了，經轉入中陰而入胎後意識也斷滅了，又怎麼還可能有意識住於母胎中？怎麼可能還有意識在母胎中結生相續而製造

色身？然後藉色身來出生名色中的意識？聖 彌勒菩薩很清楚的講說阿賴耶識入住受精卵中，來製造及增長名色，宗喀巴卻偏偏反其道而曲解為意識入住受精卵；他一方面抄錄《瑜伽師地論》部分論文來為六識論邪見作證，另一方面又要曲解《瑜伽師地論》中所說正理或改易之，如此心態叵測，他的言說如何能令人信服？

《瑜伽師地論》所說結生之理，大意是：「如果是胎生，則於中有之位時與同類嬉戲，生起往生再得色身之慾望。此時看見父母行邪行所出精血，心中起顛倒想；如果將生為女，則妄想與父起貪愛和合，心欲其母遠離；如果將生為男，則妄想與母起貪愛和合，心欲其父遠離。於是慢慢靠近和合之父母，最後看不到父母，只看到父母的兩根，在此處被拘礙（雖有類似神足通，但穿不過子宮壁）而入卵中，意識即滅而永不再生起，從此與前世無關，正式進入來世。其薄福者當生下賤家，當入胎時便聽到吵雜之聲，並且自見進入叢林竹葦蘆荻中；多福者當生尊貴家，當入胎時便聞美妙聲及見宮殿等可意相。那時父母貪愛到極點，便各出一滴濃厚精血，精血和合住於母胎中。此時中有位的阿賴耶識，含藏著過去業種法種，進住母體卵中，以受精卵為依託，於是中有身即滅，中有身滅時此世意識永滅。此後則依憑阿賴耶識無量種子中的四大種性功德力，與精血四大和合而成為『生有』。這時稱為阿賴耶識安住結生相續中，名為羯羅藍位。依羯羅藍中的四大種色法與阿賴耶識中本有的大種性自性心法和合運作故，胎兒眼等諸根次第生出，由以阿賴耶識心法為依託，

是故色不爛壞而持續增長；色有損益故，意識覺知心隨之亦有損益。又阿賴耶識最初入住受精卵，最先形成是心臟，捨身時也是此處最後捨。」

再抄錄一段宗喀巴《密宗道次第廣論》「中有入胎」之虛妄想，證明他的說法其實是不依聖 彌勒菩薩法教，而是依自意妄想所說的。他說：

又當中有入胎，父母俱為樂所悶絕，為順彼相，故於中有種子入母胎後，父母俱現溶化。化後以歌勸請，若依果德而釋，是由四無量心，發動利他，於諸有善根者現起色身。（《密宗道次第廣論》417 頁）

宗喀巴不知中陰入胎之當下，中陰階段的意識即告永滅，滅後永不復生，不能去到下一世；所以胎中前約六個月（有者或是四個月）中，下一世的五色根還沒有生長到能接觸外五塵的功能時，都是無意識狀態。入胎後，前世已滅之中陰意識已經永滅不現，此時並無意識，怎能觀想傾聽「父母俱現溶化，化後以歌勸請。」如果父母以歌勸請，或勸請以果德開示，或由尚未生起的意識來開示四無量心利他，就可以使自己現起色身，三乘菩提正法就必須全面改寫了，從實證的現量及比量上都不可能，何況是聖教量中？因此宗喀巴的說法是極荒唐而且違背事實、毫無根據的虛妄想。

前《廣論》所說入胎過程是抄襲《瑜伽師地論》，宗喀巴作了如此說法；但是在《密宗道次第廣論》所說的法又是另一回事，難道宗喀巴認為人類入胎結生相續的過程會有二種嗎？

宗喀巴《密宗道次第廣論》418～419 頁說：

次由五相所成因金剛持父母入定，中有行相由見彼故而入母胎。此亦如祥米金剛云：「由見金剛薩埵（父母）入大樂（進入性高潮中），定拔濟一切眾生，故往彼處，為得上妙境故起欲樂心。當生如是勝解：有情雖具煩惱所知二障，然一入此法生印中（子宮中）即得成佛，我為獲得普賢尊故，亦當入此。此念堅住，表中有之五字，猶如燈滅，入智慧祕密蓮花中（進入代表智慧的祕密子宮中）。」

此說由見何利，如何入胎。

宗喀巴所說的中陰入胎，全都是胡言亂語。中陰意識本來低劣，不會生起如是想利樂有情之心，妄謂「為了拔濟一切眾生，為了獲得普賢尊」，這是宗喀巴的虛妄想。

絕大部分的無明眾生雙具煩惱與所知二障，都是由於我見、我執與欲心顛倒以及業力驅使而入胎的，都不是為了想要成佛之想，而使中陰有情進入母親的祕密蓮花中。中陰身之所以會入胎，前《瑜伽師地論》已有說明，是由我愛熾盛，由無明業力的牽引而入胎，中陰身自己很難作主；除非斷了我見也證得般若智慧的證道者，以三乘菩提實證的智慧力方得解脫。所以宗喀巴所說的：「一入此法生印（子宮）中即得成佛。」全是騙人的。他說的道理若是正確的，你我都曾經進入「法生印」，也曾經從「法生印」中生出來，依宗喀巴的說法應該都已成佛，為何你我都沒有成佛？為何一切凡夫有情都仍然是凡夫？在這一世中為何如同宗喀巴一般，連我見

都斷不了？像宗喀巴這樣，連聲聞初果都無法證得，更別說是證如來藏而成爲菩薩了！

又「普賢尊」就是普賢行，《華嚴經》中 善才童子五十三參，參訪五十三位大善知識，最後依聖 彌勒菩薩的開示，成爲等覺位菩薩，五十三參完畢就是經歷三大阿僧祇劫的學法，是故說爲遊盡普賢身。那是 善才童子福厚慧高，示現把三大阿僧祇劫在一生當中修完；如果換成一般凡夫，生了又死，死了又生，所棄捨的白骨堆積如須彌山，都還不得開悟，宗喀巴自己就是現成的例子，如何能說是入了「法生印」（投胎入了子宮）即能成佛？有智之人一聽，即知宗喀巴真是癡人說夢話也。

（待續）

遊於畢竟空

—兼議釋印順主張二諦永無自性

正慶居士

(連載五)

八、不可得義

諸法實相，名爲般若波羅蜜；畢竟空，亦名諸法實相。是故，畢竟空波羅蜜，是般若波羅蜜。般若波羅蜜，非生非滅、非常非斷，平等性，無異相。是以，《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云：【何等爲畢竟空？畢竟，名諸法畢竟不可得，非常非滅故。何以故？性自爾，是名畢竟空。】¹

眼識不離如，眼識見色不離如；耳識不離如，耳識聞聲不離如；鼻識不離如，鼻識嗅香不離如；舌識不離如，舌識嚐味不離如；身識不離如，身識覺觸不離如；意識不離如，意識知法不離如；意根不離如，意根默容十方三世、一切世間出世間法涯際不離如，……等一切種種相不離如，此種種不離如即一

¹ 《大正藏》冊 0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問乘品〉，頁 250，下 2-4。

如相。一如相是實相，實相是畢竟空，是故畢竟空具一切種種相。畢竟空平等性、不受、不取、非見、非聞、非覺、非知，是故說不可得。一切種種相說為眾因緣生法，此是於依他起上遍計執而妄情安立有諸法因緣種生，實則無遍計執性；無遍計執性故，是故依他起一切種種相實則無生；無生，是畢竟空，是故一切種種相畢竟不可得。一切種種相是真如相，真如中不可得，是故一切種種相不可得，以是說畢竟空義是不可得義。但此不可得，並非是「法」無之義，而是此「法」是無所得之法，非是有所得，如佛所說：是法「離妄想無所有境界」²也。龍樹菩薩《大智度論》說言：

觀是有為法「虛誑」，如如、法性、實際，是「實」，以人於「法性」取相起諍，故言「無」。法性，或說有、或說無，各有因緣故無咎；如、實際、不可思議性，亦如是。³

龍樹菩薩說有為法「虛誑」，然有為諸法係於遍計所執妄情安立為有諸法生滅，故說虛誑；若離有為而觀察真如無為時，真如無為即不可得；二法不可相離，故有為法實無生也。此猶瞪發勞相以為空中有花，實無有花，於此故說有為法自相無、或說無自性、或說無自體，義同名異。而眾因緣生法之有為諸法是「真如、法性、實際」相分非餘，是故有為諸法是實、

² 《大正藏》冊 16，《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一切佛語心品〉，頁 489，中 8。

³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51〈勝出品〉，頁 424，上 16-19。

不虛誑；因為有為諸法是眞如、法性、實際所攝，故是「實」法而有自體；如是法界常住，佛說是「法」非佛作、非餘人作，法爾如是故。但若有人於眞如、法性、實際、不可思議性「實有」上取相而起諍，論以爲無，增益實無爲實有，由是緣故有時亦說言法性「無」。然而言詮法性「有」、「無」，皆不礙「正體湛然」，豈不見克勤菩薩如是言：【「有」佛處互爲賓主，「無」佛處風颭颭地。】⁴

何以故？如佛云：【般若波羅蜜無所生、無所滅，諸法常住故。】⁵

所以龍樹菩薩於《大智度論》開宗明義即說：【「有」「無」二見滅無餘，諸法實相佛所說，常住不壞淨煩惱，稽首佛所尊重法。】⁶

勝義是非心行處、非言語道故也。

眞如、法性、實際，亦名畢竟空；是故此「空」義非是「無」法之義。所以者何？佛法以「空」喻「法性」，是以「法性」其性如虛空故，非無法性。一切有情、一切法由此「法性」而施設故，是故爲一切法之實相；一切諸法無不如相，佛出世一大事因緣在於此，由此故說唯有一佛乘；此佛乘亦名菩薩乘，或名大乘。所以眞如法性是施設大乘之因由，是佛菩提道之「法

⁴ 《大正藏》冊 47，《圓悟佛果禪師語錄》卷 2，頁 719，中 5-6。

⁵ 《大正藏》冊 0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1〈方便品〉，頁 370，下 25-26。

⁶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1〈序品〉，頁 57，下 13-14。

道」，故是法亦名之爲「道」；佛亦由此眞如法性而施設故，故證得眞如法性名爲「近」佛；圓證即究竟，故名「成」佛。是故大乘經論亦以「大乘」一名喻「眞如法性」。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佛言：

善現！又如虛空非常非無常、非樂非苦、非我非無我、非淨非不淨；大乘亦爾，非常非無常、非樂非苦、非我非無我、非淨非不淨，故說大乘與虛空等。善現！又如虛空非空非不空、非有相非無相、非有願非無願；大乘亦爾，非空非不空、非有相非無相、非有願非無願，故說大乘與虛空等。善現！又如虛空非寂靜非不寂靜，非遠離非不遠離；大乘亦爾，非寂靜非不寂靜、非遠離非不遠離，故說大乘與虛空等。⁷

此中道不二性之法性，即「眞如法性」，此「性」非無。以是故說法界有「法」如虛空性，非是虛無；若是虛無，則同龜毛兔角，性空唯名，只成世間戲論。龜毛兔角無，即無有是法之意，是名「自相無」，或名無自性，或名無自體也，性空唯名故。佛法則非是，若是，則非佛法，盡成「無義」之言，名爲戲論，是外道說，不是佛說。是故龍樹菩薩說一分大乘行者不明佛法空理，以爲佛法取空爲喻；然空實是不生不滅，則一切法不生不滅；不解此義故，即以爲「法性」是實無、空無所有；以是，有爲、無爲，一切皆無自性；易言之，世俗、勝

⁷ 《大正藏》冊 05，《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讚大乘品〉，頁 323，中 3-12。

義皆「自相無」也。此非唯龍樹菩薩時代有如是深重邪見事，當今釋印順亦復如是，彼亦同申二諦皆「無自性」故。

此「不可得」義，是法性「常在動用中，動用中收不得」⁸之義。故說法性是「無所得」法，非無法性之義，亦非無有法性種種功能差別相，是故成佛應於如是「無所得」之「法性」法中成辦，於是佛云：【若菩薩摩訶薩能以如是「無所得」為方便，學般若波羅蜜多，乃至一切相智，當知是菩薩摩訶薩能成辦一切智智。】⁹

是以，何者是「不可得」？若得證知，即破無始無明，得諸法實相般若慧，故宗門多有公案傳世。此公案，釋印順有所言說，彼於《寶積經講記》云：

有心可得，為眾生妄執的最後堡壘；所以非進求心相不可。從前慧可禪師，向達磨禪師求安心法。這也是以為有心可得，而只是憂悔不安，不得自在。達磨禪師說：『將心來與汝安』！這就是要他返觀自心，勤求心相。可¹⁰禪師求心的結果是：『求心了不可得』。這與下文的觀心一樣，這才是安心解脫的不二法門！……「菩薩」應「如是求心」。怎麼樣求呢？應推求觀察，「何等是心」？求心，是求心的自性是什麼。但求覓起來，心是

⁸ 《大正藏》冊 47，《圓悟佛果禪師語錄》卷 4，頁 729，下 5-6。

⁹ 《大正藏》冊 05，《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2〈譬喻品〉，頁 235，下 28～頁 236，上 2。

¹⁰ 釋印順此文中之「可」字，即是「慧可」之略書。

畢竟不可得的。……從時間去觀察，心是「過去」的嗎？「未來」的嗎？「現在」的嗎？「若心」在「過去」，過去是已滅，那「即是盡滅」而不可得。「若心」在「未來」，未來是「未生」起，「未至」現在，那不是等於沒有嗎？「若心」在「現在」，現在只是不離過去未來的假名，並沒有一念安住不動的現在。所以經上說：『即生即滅』。這樣，現在是即生即滅，「無有住」相，那又指什麼爲現在心呢？作三時觀察，心是了不可得，所以《金剛經》說：『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¹¹

作此解言，是不明佛法，非攝宗門；此種人，非唯今時釋印順獨有，過去時曾大有人在；爲此，克勤菩薩即說：

「說似一物即不中」，亦不免涉三寸路。直得不墮常情、不拘格式，諸人若能於此定當得，更不在指東劃西；若定當不得，不免重重指注去也。¹²

復次，如何是定當得？《碧巖錄》克勤菩薩云：

初到澧州，路上見一婆子賣油糰，遂放下疏鈔、且買點心喫。婆云：「所載者是什麼？」德山云：「《金剛經疏鈔》」婆云：「我有一問，爾若答得，布施油糰作點心；若答不得，別處買去。」德山云：「但問。」婆云：「《金剛經》云：『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

¹¹ 釋印順著，《寶積經講記》，頁 172～174。

¹² 《大正藏》冊 47，《圓悟佛果禪師語錄》卷 4，頁 729，下 7-10。

可得。』上座欲點那箇心？」山無語。婆遂指令去參龍潭。纔跨門便問：「久嚮龍潭，及乎到來，潭又不見，龍又不現。」龍潭和尚於屏風後引身云：「子親到龍潭。」師乃設禮而退。至夜間入室，侍立更深，潭云：「何不下去？」山遂珍重，揭簾而出。見外面黑，卻回云：「門外黑。」潭遂點紙燭度與山，山方接，潭便吹滅。山豁然大悟，便禮拜。潭云：「子見箇什麼便禮拜？」山云：「某甲自今後，更不疑著天下老和尚舌頭。」至來日，潭上堂云：「可中有箇漢，牙如劍樹，口似血盆，一棒打不回頭；他時異日，向孤峰頂上立吾道去在。」山遂取疏鈔於法堂前，將火炬舉起云：「窮諸玄辯，若一毫置於太虛；竭世樞機，似一滴投於巨壑。」遂燒之。¹³

誠然！窮研諸玄妙巨論作為論辯，亦猶如扔一根毫毛於虛空，實在無用；竭盡心力於世智辯聰而欲剖解佛法關樞，亦不過投一滴水入於大海，無有是處。德山菩薩領去「不可得」之旨後，將自己所造專解《金剛經》之《青龍疏鈔》一火焚之而無吝惜；當時慨然而嘆之言，值得務在知解之徒深思五祖之言：蓋「不識本心，學法無益」¹⁴也。

怎麼！且問：德山悟在何處？代云：「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再問：「《金剛經》云：『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仁者！欲點那箇心？」代云：「蚬仔麵線。」

¹³ 《大正藏》冊 48，《佛果園悟禪師碧巖錄》卷 1，頁 143，下 1-20。

¹⁴ 《大正藏》冊 48，《六祖大師法寶壇經》卷 1，頁 349，上 21-22。

知否？莫問末學我，我也不知。

九、無明明義

欲知無明明，當須先知什麼是無明？什麼是明？《雜阿含經》云：【所謂無明，無明者為何謂耶？……不知，是無明。……明者，云何為明？……知者，是明。】¹⁵

今者釋印順主張世俗、勝義二諦永無自性，或名自相永無，或名自體永無，故而彼於《中觀今論》一書中如是說：

滅與無，都不是沒有，如說：現在沒有抗日戰爭，這確是什麼也沒有了。如說：抗日戰爭已過去，沒有了，但歷史曾有此抗日戰爭，此項戰爭的影響仍在。所以即生而即滅，有而還無，與都無斷滅不同。雖念念生滅，剎那不住如石火電光，過去行業已滅而能不失，予未來以作用。月稱論師說：滅非無法，故業雖滅而仍感生死，……有而還無，才生即滅，是如幻緣起流行變動的全貌。……又此所謂滅，係指無常滅，與性空寂滅不同。無常滅是緣起的，有為的。如誤會這點，把它看成性空寂滅，這即會說：滅即諸法歸於本體寂滅。又自然要說：生是從寂滅本體起用，那是倒見了！¹⁶

釋印順此說是無因唯緣之斷滅論，違背佛、菩薩有因有緣不生不滅之聖教；如提婆菩薩於《大乘廣百論》中皆一再破斥，護法菩薩釋論亦復說：【若一切法「實性」都無，所有世間因

¹⁵ 《大正藏》冊 02，《雜阿含經》卷 10，頁 65，上 20-27。

¹⁶ 釋印順著，《中觀今論》，頁 139。

果差別，謂從眼等眼識等生，此皆應無，「無」無別故。」¹⁷

龍樹菩薩《大智度論》復說：

若一切「實性」無常，則無行業報。何以故？無常名生滅，失故，譬如腐種子不生果。如是則無行業，無行業云何有果報？今一切賢聖法有果報，善智之人所可信受，不應言無。以是故，諸法非無常性。如是等無量因緣說，不得言諸法無常性。¹⁸

復如《大方廣佛華嚴經》云：

說眼無生無有起，性空寂滅無所作。……說耳無生無有起，性空寂滅無所作。……說鼻無生無有起，性空寂滅無所作。……說舌無生無有起，性空寂滅無所作。……說身無生無有起，性空寂滅無所作。說意無生無有起，性空寂滅無所作。¹⁹

復云：【一切諸法離言說，性空寂滅無所作；欲悉明達此真義，菩薩以此初發心。】²⁰

聖教皆教示說：一切法離言說，有真實性，性空寂滅。聖教亦教示說：菩薩是以此初發心。釋印順說法何以不能如理作

¹⁷ 《大正藏》冊 30，《大乘廣百論釋論》卷 10〈教誡弟子品〉，頁 244，中 29-下 1。

¹⁸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1〈序品〉，頁 60，中 28-下 5。

¹⁹ 《大正藏》冊 10，《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5〈賢首品〉，頁 78，上 3-23。

²⁰ 《大正藏》冊 10，《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十住品〉，頁 86，上 29-中 1。

意而說，處處違背聖教及實相？因為「無明」之故，故「不知」佛法正理；尤其大乘佛菩薩法教，設若釋印順能敬遵佛菩薩大乘法教努力參究，方有可能破無始劫來心不相應之無明住地，頓時證知「性空寂滅」義，爾時即能正知佛言：「**無有兩法，用之本淨，故曰爲一**」²¹之義理，由是則知：若見法滅，即諸法歸於本淨（「實」則無滅）；若見法生，即是本淨之用（「實」則無生）。如此，即是於法「明」，即破「無明」；在此之前，是爲於法「無明」，永遠處於無始無明中。如《大寶積經》云：

諸起煩惱，一切皆依無明住地，無明住地爲因緣故。世尊！此起煩惱，剎那剎那與心相應。世尊！無明住地，從無始來心不相應。……一切皆是無明住地依持建立。²²

復次，《般若心經》言「無無明」者，何謂耶？《般若心經》是說「心」之經也，故名《般若心經》。以是故知「無無明」，係指有情眾生之「本心」無無明，彼「本心」是常寂光淨故。常寂光，是實際理地，亦是佛所住處。

《大方廣佛華嚴經》教示云：【如心、佛亦爾，如佛、眾生然，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諸佛悉了知，一切從心轉，若能如是解，彼人見真佛。】²³

此言意顯佛與眾生皆因此本心而名爲佛、眾生，非離本心

²¹ 《大正藏》冊 08，《道行般若波羅蜜經》卷 3〈清淨品〉，頁 442，下 20。

²² 《大正藏》冊 11，《大寶積經》卷 119，頁 676，上 7-11。

²³ 《大正藏》冊 09，《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頁 465，下 28～頁 466，上 2。

有佛、有眾生。故本心者，即佛、即眾生之實際理地。

《維摩經略疏》曾如是誠實依文解義，不似釋印順妄想發揮，而有如是之言對治釋印順之說：

經云：其佛住處名常寂光，遍一切處無處不有。極智所觀，觀一切法無非法性，故知「法性」名為常寂。經言：無明明者，名畢竟空。畢竟空，即是無明之性。此「性」明故，名為寂光，常住不變，名之為常，是故同虛空無有若干。²⁴

此法性之「性」者，常住、不變、真實、如如，故法性亦名真如，如上文所說。又「本心」者，其心體亦復常住、不變、真實、如如，是法界實相，故龍樹菩薩論云：【如，名一切法實相；心實相，亦名如。】²⁵

復云：【小乘智慧力少，不能觀「心即作實際」。】²⁶

又復云：【今「實際即是涅槃」，須菩提久貴涅槃故，不能即以「心為涅槃」，是故言「不也！」復次，以實際無相故，不得言「心即是實際」。】²⁷

龍樹菩薩說：實相心即涅槃，真如即涅槃。何以故？真如即「心」之實相（實性）故，表「心」之真實性、如如性，無為常住性故；真如義者，真實、如如，無為常住性也，即「心」

²⁴ 《大正藏》冊 38，《維摩經略疏》卷 10〈菩薩行品〉，頁 701，上 5-10。

²⁵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75〈燈炷品〉，頁 586，下 9。

²⁶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75〈燈炷品〉，頁 586，下 6-7。

²⁷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75〈燈炷品〉，頁 586，下 11-14。

之實義。佛法雖以種種言說、種種譬喻，然法同一味；是以，玄奘菩薩解佛語，依佛教示復云：【真如亦是識之實性，故除識性，無別有法。】²⁸

其弟子窺基菩薩亦復云：【若攝諸境，皆從於心，名唯識者。真如既是識之實性，亦名唯識。】²⁹

復云：【色法，心之所變。真如，識之實性。】³⁰

是故《華嚴》所云：【三界唯心、萬法唯識】，實乃佛法大意。

雖說心、佛、眾生三無差別，然眾生有無明，非無無明；唯佛方始無無明，佛無有所知障故，一切法無所不知故，圓滿一切種智故，故佛已一一證知真如中具恆河沙佛法也；唯因地佛心第八識方無無明，無明依無知而有故，無知則依六塵中能見聞覺知之了別識而有故，此等了別識則依無始無明而無始受生故，因地第八識佛心則離諸了別識之種種了別故，即無無明，亦無無明盡。又，一切種智者，佛地真如智慧之異名故，以是，佛教示云：【「真如」，是佛境界。】³¹

復教示云：【遊「心法界」如虛空，是人乃知佛境界。】³²

²⁸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10，頁 59，上 15-16。

²⁹ 《大正藏》冊 43，《唯識二十論述記》卷 1，頁 980，下 14-16。

³⁰ 《大正藏》冊 43，《成唯識論述記》卷 3，頁 320，下 4-5。

³¹ 《大正藏》冊 10，《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0〈十迴向品〉，頁 163，下 29～頁 164，上 1。

³² 《大正藏》冊 09，《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盧舍那佛品〉，頁 409，下 1。

是故要圓滿成就佛菩提，必須要「圓」滿「成」就一切真「實」，亦即於「真如心」中過恆河沙數佛法無所不知。如佛云：

菩提者是空義，是真如義，是實際義，是法性義，是法界義。復次，善現！假立名相施設言說，能真實覺最上勝妙，故名菩提。復次，善現！不可壞義是菩提義，無分別義是菩提義。復次，善現！是真、是實、非虛妄、非變異，故名菩提。復次，善現！唯假名相無實可得，故名菩提。復次，善現！諸佛**所有真淨遍覺**，故名菩提。復次，善現！諸佛由此於一切法、一切種相現等正覺，故名菩提。³³（待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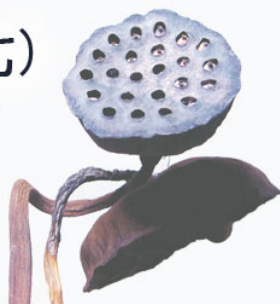


³³ 《大正藏》冊 0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64〈菩薩行品〉，頁 344，上 15-23。

救護佛子向正道——(七)

論釋印順說佛陀當時並沒有 用文字來表詮佛法

游宗明 居士



釋印順在《佛法概論》中說：「釋尊的時代，雖已有書寫的文字，傳有抄錄經文的故事，但至少當時並沒有用（書寫的）文字來表詮佛法，作為弘揚佛法的工具。所以佛經中所說的文字，還是語言的，不是書寫的。」¹

這是印順的一個大膽揣測，而不幸的是他把這胡亂猜測的想法當真，才会有「大乘非佛說」的說法。印順的揣測極不合理，既然知道當時「已有書寫的文字，傳有抄錄經文的故事」，為何還敢判定說「但至少當時並沒有用（書寫的）文字來表詮佛法，作為弘揚佛法的工具。」對寧捨世俗五欲的貪愛而出家學佛的人而言，有什麼事會比佛法更重要而不以文字來記載下 佛陀所說的話？也許印度當時沒有像中國一樣有甲骨文，不然去撿甲骨也要把它記載下來，難道沒有紙就不能書寫嗎？印順的腦筋也未免太僵化了。利用貝葉、白絹寫經是當時早已存在的，這是印順早就知道的事；那時的人又不是石器時代，難道那時的人沒布絹作衣服來穿著嗎？

佛經的弘傳在紙張尚未發明之前，是用貝多羅樹的葉子作

¹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2003年4月新版二刷，頁31。

爲文字的載體，因此最初的佛經是刻寫在貝多羅葉上，稱爲「貝葉經」，由於此種材質特殊且是佛教弘傳上最原始的記錄媒體，因此當今很多學者爲了探討佛教原始佛典的真義，都特別到印度、西藏等地蒐集貝葉經²。貝葉，是「貝多羅」樹的葉片，它是南印度、緬甸和斯里蘭卡常見的熱帶性植物，一種闊葉棕櫚樹。這種樹的樹幹挺拔，不分枝，葉片肥碩厚實，集生於頂，一般樹齡可達六十多年。唐朝段成式的《酉陽雜俎·廣動植之三》載：「貝多出摩伽（揭）陀國，長六七丈，終冬不凋。」

作爲書寫用的必須有八年以上樹齡的貝多羅樹葉才可採摘應用。此棕葉在幼嫩階段卷爲筒狀，呈淺黃色；等它稍大變爲淺棕色時，從葉柄割取下來，展開鋪平，成爲扇形，其大小足可蓋滿一面牆壁；如裁開做傘，可得四、五把。每張葉片上有近三十條粗硬的葉脈，用利刀除去葉脈後，便可取得近三十張小葉片，每個小葉片有二米多長，一端稍寬，另一端稍窄。用貝多羅葉寫經必須經過特殊的水漚製作。首先，要把裁好的葉片橫向卷起，放在大鍋裡用水蒸煮，然後撈出晾乾。這樣處理後，葉片就變得質地柔韌，不易折斷。接著，將一根面杖粗細的桄榔木棒橫架在兩根木樁上，將晾乾的葉片掛在木棒上，兩手攥住葉片的兩端，上下拉磨。因桄榔木棒質地粗糙，葉片的表層便可磨掉，使葉片變得潔白而光潤³，可供書寫經文記

² <http://www.gaya.org.tw/journal/m17/17-main1.htm> 佛教圖書館館訊 第十七期 88 年 3 月〈佛教特有的非書資料：貝葉經〉，香光尼眾佛學院 釋舜惠

³ http://www.hkbuddhist.org/magazine/486/486_08.html，《香港佛教》

載，略稱為貝多或貝葉。《周蔭聯竺紀游》卷 2 第 14 頁：「貝葉是大西天一種樹葉，光潔可書。」在紙張尚未發明以前，古印度以貝多羅葉記載佛教經典及宮廷文獻資料，現今南印度及南傳佛教地區仍有人繼續使用⁴。2011 年 2 月 23 日雲南西雙版納組織還拍攝貝葉經傳承製作技藝，古人智慧還是有其珍貴的文化價值。

依南傳《島史》記載，公元前一世紀時，比丘們為了便於弘法，首先把巴利文的經典書寫在貝葉上，以免聖典散佚，由此可見貝葉經在佛教弘法上的功用⁵。

《添品妙法蓮華經》序：「遂共三藏崛多笈多二法師，於大興善寺，重勘天竺多羅葉本。」此中「多羅葉本」即指《法華經》的貝葉寫本。由此可知大乘經典《法華經》初期即是抄寫於貝葉上的。此外，在《佛本行集經》卷 51 所載，釋尊成道後，曾於貝多羅葉上寫明耶輸陀羅所生之子羅侯羅為其子息，以洗刷耶輸陀羅的不貞之冤，使其母子免除災難。這顯示佛陀成道前後已經用貝葉刻寫文字。根據傣文經書《尼賤坦帕召》（關於佛祖歷史的經書）和《坦蘭帕召》（佛祖的經）記載，貝葉

月刊，486 期〈**奇妙的貝葉經**〉。

⁴ <http://www.gaya.org.tw/journal/m17/17-main1.htm>，佛教圖書館館訊，第十七期 88 年 3 月，〈佛教特有的非書資料：貝葉經〉，香光尼眾佛學院 釋舜惠。

⁵ <http://www.gaya.org.tw/journal/m17/17-main1.htm>，佛教圖書館館訊，第十七期 88 年 3 月，〈佛教特有的非書資料：貝葉經〉，香光尼眾佛學院 釋舜惠。

經在歷史上的使用及傳播，已有二千七百多年的歷史了。⁶ 中國的貝葉經大多於盛唐時期傳入，在經典中常以「貝葉」表詮佛典之意，如《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卷 6：「法師（玄奘）操貝葉開演梵文。」又《貞元新定釋教目錄》卷 16：「將敷貝葉之文用啓蓮宮之會。」從漢譯經典中，顯出「貝葉」在佛教文獻的特質，在中國貝葉經幾乎成了經典的代名詞，和佛教關係密切⁷。

一部經典需要多片貝葉才能完成，其製作過程為採葉、水煮、晾乾、磨光、裁割、燙孔、刻寫、上色及裝訂等步驟。製作貝葉經之貝多羅葉以嫩葉為佳，且葉片要柔軟強韌。樹葉採下後先經水煮、晾乾，使葉片變得柔韌不易斷裂，再用粗木棒將葉片表層兩面磨光。然後將葉子裁成所需規格，每片葉子長約二英尺、寬約三英寸，或將一片裁成多片。在葉面中間穿一或二小孔，或在靠邊穿一個孔，以備裝訂之用。穿孔後的貝葉即可以刻寫，通常每面最多刻寫七、八行，並於每一刻完之葉面邊上刻上頁碼。用特別調製的墨水塗在葉面上，再將葉面擦拭乾淨。古代大乘經典的貝葉寫本，都用筆尖沾上墨汁寫出來的；南傳佛教巴利經典的貝葉寫本，則全都以鐵筆刻上文字，塗上黑墨之後，再擦掉表面，讓字體浮現出來。最後，以繩、棉線或似竹篾物穿過葉面上的孔，並用與貝葉一般大小的

⁶ 王懿之，楊世光編，《貝葉文化論》10 頁中國雲南：雲南人民出版社，1990。

⁷ <http://www.gaya.org.tw/journal/m17/17-main1.htm>，佛教圖書館館訊，第十七期 88 年 3 月，〈佛教特有的非書資料：貝葉經〉，香光尼眾佛學院 釋舜惠。

木質夾板為封面及封底固定，以免散亂而利於攜帶，我國稱此裝訂形式為「梵筴（夾）裝」。如此一部貝葉經就算完成了。

由於貝多羅葉具有防水及經久耐用的特性，製作完成可再以肉桂油及燈煙所調製的特殊墨水塗在葉面上，更可增加其保存的時間。這是因為肉桂油具有防潮、防腐及防止蟲蟻蛇蝮蛀食的功能。若為長期保存，若干年後可再塗抹一遍，或在經典外觀再塗上生漆及金粉，也可使貝葉經不易腐毀。目前被發現的貝葉經，大都經過千年歲月考驗及風霜的侵蝕，但它們仍可保存至今不壞，這是它所具有的最大特色，（成為研究印度思想史、印度佛教史、及梵文文法的第一手資料）也是受重視的原因之一⁸。

二千五百年前的古印度，並無紙張的發明，也沒有印刷術，而當時絹疋也很貴重，出家人身無長物，不可能以大量絹疋來書寫經文⁹，所能做的就是用貝葉來寫。

《阿含正義》云：

四阿含的每一部經文分量，各有六十疋素絹之多。眾比丘說：「應該寫下四部阿含的經文，未來就可以興盛的行傳於天下。」所以就在佛身闍維（火化）處，以前自然生長的四棵大樹上，大家互相聚集樹葉，分成四個部分來書寫佛的十二部經，戒律和種種法因此都具足了。¹⁰

⁸ 同上。

⁹ 〈四阿含諸經之結集——真實的佛教史 02〉

<http://hi.baidu.com/cankui2021/blog/item/8466b704540a331f738b651d.html/cmtid/3e1dbf373f22ca4cac4b5fe1>

¹⁰ 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6年9月初版二

人類不同於一般動物是因為有語言也有文字而有文化，有文字當然會有書寫的工具，不論寫在甲骨上或石頭、竹簡上都是就地取材，以備不忘而能流傳久遠。不可能如釋印順所說的只會口耳相傳；口耳相傳很容易產生偏差而變成「水老鶴」，這只是因為有因緣能擁有貝葉經典的比丘人數很少所致。所以我們認為佛陀時代就有文字記載流傳下來，而事實也證明當時就有這種工具。佛陀所說的話都是後世弟子修行的重要依據，若沒有把語言用文字記錄下來而成為經典，則後世要流傳就會很困難，而且難免因為有人聽錯而誤傳；講錯了的人也無有經典可以證明他說錯了。

擺在眼前最明顯的例子就是藏傳佛教，西藏密宗標榜它是直接從印度傳入的佛教，所以稱為藏傳佛教。西藏密宗自認為它是可以成就雙身法的金剛佛，比顯教的佛更高級。而他們的修行口訣是代代口耳相傳下來的，不可以用文字記載，理由是因為「太珍貴」了。可是經典中記載：佛堂是不可以畫男女雙身佛像，出家人必須勤修梵行，入初禪時則必定已離開男女欲貪。怎麼可能反倒成佛時必須要抱一個異性而成為雙身法的「金剛佛」？顯然這種「佛」不是佛教所說的佛。藏傳佛教口耳相傳的秘密口訣，是連教人斷我見、斷三縛結證初果都不可得，因此這種口耳相傳的秘密口訣是毫無用處的，可見藏傳佛教根本就不是佛教！更有甚者，佛說識心共有八個識，西藏密宗竟然口耳相傳成只剩六個識，更證明密宗是「喇嘛教」而非佛教。喇嘛教更異想天開，祖師爺蓮花生更說要用神通力把密

刷，頁 63。

法隱藏在地水火風空之中，讓後世的岩傳師取出來而有「伏藏之說」。但這只是讓後世的喇嘛有藉口亂編造密法騙人罷了，《楞嚴經》中早就預言那是邪魔外道掛羊頭賣狗肉的伎倆，可見口耳相傳是不可靠的。

如果口耳相傳是符合佛教經典的，那才可以相信，但是最終還是要回歸到文字記載，才比較能保持久遠；古人的智慧早就想到了，因此不論如何困難一定都會用文字把佛說的話記載而長久流傳下來，方便後世學佛者實證及簡別邪說。當重要佛經如《楞嚴經》失傳的時候，也就是佛教即將滅亡的時刻，所以文字的記載是非常重要的工具。這也是隋代雲居寺僧人要千辛萬苦把經文刻在石板上藏諸名山以益後人之目的；當然他們曾思考寫在紙上、刻在竹上，但都不如石板可以恆久不壞，可以流傳更久遠。

有遠見的佛弟子，一定會想辦法把 佛陀開示佛法的語言用文字記載下來，就算辛苦刻在石板上也非不可能，何況當時已有貝葉可以記載。若說 佛陀當時沒有文字，這只是釋印順的胡亂猜測；印度外海，考古學家就發現沉沒海底的城市大約存在於三萬二千年前，只是現代人讀不懂海底城古人的文字，而不是古人沒有文字。佛陀時代人類已經有文明很久了，怎麼會沒有文字？印順卻昧於史實，胡亂臆測說成：「但至少當時並沒有用（書寫的）文字來表詮佛法，作為弘揚佛法的工具。」他說這話的目的，只是想要說服佛教徒信受他的說法：大乘佛經是後人創造而寫出來的。所以印順的想法實在有違常理。（待續）

我們回家啦

—張正華—



我此世的五陰身出生在佛國的邊地，很不幸。但我們聽聞到了 平實導師的了義正法，又是很萬幸的。今年三月，當善友們傳說 平實導師要為我們這些邊地的學人傳授盡未來際的菩薩戒時，我真是難以按捺住內心的激動，喜悅之情不可言喻。我們也能見到 平實導師，我也能回家了。

當我們坐在寶島的大巴上，共同唱起：「願我修學大乘理，不遇聲聞緣覺師……」時，我不知怎麼那麼委屈、激動，說不出來的感受怦然湧起，淚水不由自主的流下來。平實導師您那麼慈悲，告誡我們要修學大乘理，不隨二乘師僧只學解脫道。我真幸運的「遇到菩薩僧。」「受學大乘第一義，不久見道證真如。隨度重關見佛性，……」越唱越感激涕零。

我未跟隨 平實導師學佛前，從未想過今生今世是可以開悟佛菩提道的。當代許多佛門外道說，末法時期只能唸佛（但念佛法門函蓋甚廣，並非僅僅侷限在最表淺的持佛名號而已）成就，沒有開悟的，更沒聽說過見佛性。「隨我導師入宗門，親證三乘人無我。」在 平實導師的攝受下能斷三縛結，太幸福了！「願具妙慧勇摧邪，救護佛子向正道，普入大乘第一義，受學究竟微妙理……」我們是 平實導師從佛門外道那裏救出來的佛

子，終於邁向正覺，邁向回家的「道」。「願隨導師學種智，通達初地法無我……」哇！還能通達初地！太神了！真是不可思議！

平實導師真是用心良苦，不辭辛勞的爲我們前行鋪好了坦途！我唱不下去了，我哭、我感動、我悔、我嘆：我曾八個春秋在學佛路上原地踏步，只是一句佛號，一本《無量壽經》，每日背誦卻未找到回家的路。我雖然很「聽話」，但終於安忍不住，想尋求向前邁進一步，於是尋求其他經書。我看《大智度論》，看《瑜伽師地論》，這哪裏是我們能看懂的。不言而喻的就想看《大乘起信論》，我想：「經」我看不懂，就從「論」看起吧！一念相應，我在善友那兒看到了平實導師的《起信論講記》，我如饑似渴的看、寫、抄，從未見過的真實義理沁入我禁封八年的心田，從此一發不可收拾地把平實導師的講記幾乎都看了。近兩個月來又重學了《優婆塞戒經講記》，臨來前看完第一冊《楞嚴經講記》，我太慶幸遇到了善友，遇到平實導師，跟隨平實導師學第一義諦……。

我回過神，又隨大家繼續唱「修除性障起聖性，發十無盡大願王；願我依佛微妙慧，善修菩薩十度行，無生法忍增上修，地地轉進無障礙」，平實導師呦！您早已爲我們繪製出通往成佛的坦途。「乃至究竟菩提果，不捨眾生永無盡，願我世尊恆慈愍，冥祐弟子成大願。」我們盡情的唱啊唱，淚珠兒斷線般的流啊流……，忽然「穿越時空——超意識」的旗幟映入眼簾，看！那不是我們正覺的宣傳旗嗎？我們就要到家了！

我們來到巨蛋，列隊準備進會場時，早已守候在門外的師姊說：「歡迎你們回家！」「回家」，這是我們盼望已久的事；這一句「回家」，我們都哽咽了……。我們不能流露我們的情感，因為領隊叮囑我們：見到平實導師不要問訊，不要叩拜，不要說我們是來做什麼的，低調處理一切事情，以免惹任何麻煩……。所以我們只能壓抑悲苦之情，不與任何人接語；我們入會場，進家門，卻不敢表達真情，真是苦不堪言！當平實導師來到會堂時，我們情不自禁的起立，唯一能代表我們心願的，就是雷鳴般的掌聲。

我舉目巨蛋四周，各地的佛子彙聚在這裏。平實導師在這萬人大會上，向全世界莊嚴宣講佛法真實義：穿越時空——超意識，只有第八識。告誡我們只有第八識才能去來無量世，但祂又是不來不去、不生不滅的；法離見聞覺知，但卻能出生萬法，出生我們的五陰十八界法，出生宇宙萬物萬類法；祂是默然的，但卻是無漏有為的。平實導師為世界學人開示：參加此次法會的人，利根者聽後能斷三縛結，首先是斷我見——即是聲聞法中初果人所斷的我見。凡夫誤認意識覺知心為常住不壞法，佛門外道認為長久安住一念不生境界中之離念靈知心是真如，他們認為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意識心可以入住涅槃，這是不符合佛說而落入我見中的。《四阿含》中佛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這個靈知心細意識是藉意根與法塵為緣出生的法，是有生必有滅的法，怎能以這個生滅法去入住不生不滅的涅槃呢？

解脫道四果證的無餘依涅槃，連七識都不存在了，還有哪

個細意識會入涅槃呢？寂靜涅槃是不生不滅、不來不去，「穿越時空——超意識」的不是靈知心。意識，是第六識，不是第八識，不許稱為第八意識。聽 平實導師的演講，還能執著靈知心是我嗎？我見就斷了！那「我」不存在了，各大山頭的六識論還能站住腳嗎？這樣疑見斷了！那佛門外道制定的戒，還能執持嗎？那戒禁取見也斷了！斷了三縛結，就是初果聖人了。平實導師！您太慈悲、太寬厚，不論怎麼「認識」的學人，您都平等的送給斷三縛結、證初果的果位；您救濟了全世界的佛子向正道，您是佛子們的恩人！平實導師還向全世界宣告了導師的那朵八寶池中璀璨的紫金蓮已經不存在了，平實導師決定，奉佛使命，續佛慧命，仍在五濁惡世弘揚正法；這種臨危不懼，大慈大悲的胸懷，讓我們倍感溫暖；我們這些佛子，能繼續得到母親般的呵護與教誨，我們真是回到家了！

平實導師「斷三縛結」的諄諄教導縈繞在耳邊，「穿越時空——超意識」是我們談論的話題，我們興奮得夜不成寐，但又要迎接明天菩薩戒的熏習，我們這些來自內地的佛子們，任重道遠；同修會學員們學習十個月的菩薩戒律，我們只能用一天時間來學完；親教師白老師，爭分奪秒的為我們灌述，捨不得點滴時間用齋等事，言簡意賅的講述菩薩十重四十八輕垢戒。如何做到不殺、不盜、不邪淫、不販酒、不說出家在家菩薩罪過，不自讚毀他、不故瞋、不故慳、不謗正法……。這一崇高的上品戒，驚天地、動山河，我們無暇顧及講堂的搖晃，目不轉睛的盯著 平實導師宣講，聲聞戒是戒相，菩薩戒則是戒心，起心動念就犯戒；當做而未做也犯戒，菩薩真不是人當

的；但我們必須當，我們要跟隨 平實導師披荊斬棘，摧邪顯正，救護佛子向正道。

我們飛速的學完了戒條，白老師再為我們爭取時間，讓我們都有時間懺悔，但時間太短暫，我沒捨得占用大家的時間去懺悔個人的業障；我年輕還未學佛時，聽說螞蟥能治風濕，於是我領著孩子上山捉螞蟥，烘乾備用；當我學佛受五戒時，我腸子都悔青了，儘管當時倒掉未用，但也於事無補；多少年來我一直耿耿於懷，我多想請我的老師，我的同學作證，在佛前懺悔啊！我還有過一次流產經歷，現在認識到這也是殺業；我還有過盜業，一次在廣佑寺聽講《金剛經》，我沒有經書，老居士讓我到前面請一本，我會後也沒還回去，後來結緣給別人了。

看到 平實導師誤帶回一支圓油筆都趕快還回寺院，可我那書已經結緣了，損失不可挽回，我特想在這正覺寶地懺悔；白老師特別理解我們的心情，讓我們節約時間，共同懺悔：「誰有殺業，自責其心」，「是」，「永不復作」；「誰有盜業，自責其心」，「是」，「永不復作」……白老師啊！您真是菩薩，您真太聰慧，您給我們內地佛子這一珍貴的懺悔機會，您還一再督促我們：「希望你們能早日成佛，我在你們座下當菩薩。」多麼慈悲，多麼和藹！是如來藏都一樣平等平等嗎？我們師生緊趕慢趕的運作，也還是占用了同修會 15 分鐘的學習時間；他們百般呵護我們，為我們能順利「回家」創造了很多方便善巧條件；他們勤勤懇懇，任勞任怨，不知犧牲了多少日日夜夜的寶貴時間……。現在又把這最寶貴的學習場地讓給我們，歡

迎我們共修。

恰好這次禪三結束，有兩頭金毛獅子脫穎而出，他們見道作獅子吼，我身臨其境感受他們見道的愉悅、證悟的宏鳴！我太羨慕了！我激情湧動，我啥時方也能參加禪三啊？儘管我沒有資格報名「禪三」，但在如來藏這兒，還有什麼面子可言？我就是參加「禪三」，拜請 平實導師給我們指點，幫助我們「見道證真如」，使我們及早回家園。

我們真是難以入眠，明天就要受菩薩戒了！平實導師親手贈我們縵衣，為我們傳授盡未來際的菩薩戒，我們這些內地佛子做夢都不敢想的事，明天就能成為現實了，我們怎麼能不高興，怎麼能不激動！4 月 27 日午後三時，這一激動人心的時刻終於來到了，我們終於有機會叩拜 平實導師。「向傳戒和尚三拜」，「頂禮十方一切三寶」。我們同聲回答 平實導師：我們「是菩薩」，我們「已發菩提心」。我強力控制自己，不要哭泣。「往昔所造諸惡業……」我再也控制不住了，由於多生多劫的貪瞋癡，使我還在輪迴中；有幸得人身了，卻又生在邊地，悲痛至極，怎能不痛哭流涕。我慚愧，我懊悔，同時我必學會堅強，我一定要在 平實導師的指導下，邁向正覺，證悟菩提，跟隨 平實導師荷擔佛的家業，世世常行菩薩道。

我們受四不壞信戒：「歸依十方一切世尊，歸依諸佛了義、究竟正法，歸依十方大乘賢聖菩薩僧，歸依三聚十重菩薩無盡戒；盡未來際，頂戴受持四戒；受四宏願戒；受三聚淨戒；正受攝律儀戒，正受攝善法戒，正受饒益有情戒。」平實導師又

親手爲我們這些來自內地的佛子贈縵衣，當 平實導師贈我縵衣時，我撲伏拜謝，跪行接擎，一句「恭喜嘍！」撞開了悲喜交加的閘門……。在 平實導師指導下，披上「解脫服」，扣好「禮懺衣」，「我今頂戴受，禮佛求懺悔」。

我們受戒圓滿後，平實導師不顧連日來的辛勞，又輪流接待我們，怎奈人多、時間短，才幾分鐘的時間；我們默默面對平實導師，我不能哭，怕淚水模糊雙眼；我不願說話，怕語言打破這寂靜短暫的時限。平實導師，您是我們的恩人！是您救護了我們，才有我們的今天，萬語千言道不盡我們肺腑情感，海水爲墨寫不盡我們感恩的心願；是您告誡我們修學大乘了義正法，是您開闢了正覺的航線，是您指明了「穿越時空——超意識」——只有第八識才能穿越時空——的真實理念；是您夜以繼日的寫書弘揚證悟菩提的新篇，讀了您的書，我們震驚，我們感悟，我們找到了回家的路；您懇切告誡我們，其實我們本來就在「家」，在「家」生，在「家」長，從來未離開過這個自性清淨的「家」！

我們本來就在如來藏「家」，我們已回家，但還有多少悠悠學子不知這個永遠的「家」；我們入菩薩數，我們不但要自利，我們更有責任利他，讓佛子們都回家……

菩薩戒子張正華

2010 年 5 月 10 日



邁向正覺

— 林正溪 —



從小就在思索，我怎麼會來到這個處處充滿險惡、痛苦，又充滿貪瞋癡慢疑、互相猜忌利用的五濁惡世呢？在這世間短短幾十年的性命結束後，又將往何處去？如何探知？我要如何才能作主，去到自己想要去的世界？要用什麼方法及途徑，去達成自己的願望？人生的意義何在？

有人說：「人生的意義在創造人類繼起的生命」，這是真實的嗎？疑！疑！疑！在迷迷糊糊的情況下來到人間，又在茫茫然、爾虞我詐、艱難困苦、渾濁世間，每天為三餐溫飽，而不得不賣命工作。就這樣尋尋覓覓四十五寒暑，仍在茫茫苦海中浮沉，不知所向。只能體認到世間的一切，都是剎那剎那地生滅變異，一切都是虛妄不實；也了知這個世間是無常的，眾生都是在苦中作樂，醉生夢死。有人說「人生如夢，夢如人生」，就是一個很貼切的描述。

公元一九九〇年，經我的同學介紹而歸依宏海法師，並在臺北市羅斯福路的道場修學佛法。因是第一次接觸佛法，感到很驚奇。由學法中，讓我漸漸地了知一點佛法的內涵，但仍是極其粗淺的。同年，道場舉辦了一次禪七，我因從未參加過禪七，在好奇心的驅使下，報名參加。在禪七中，依照法師的教

導，學習坐禪，感到真的不可思議。在禪坐中，只覺得一瞬間經過一道時光隧道，進入了好像是另一個時空的境界。頓時，雙腿酸痛到極度的痛感沒有了，再則呼吸及心跳也沒有了，整個色身都沒有了。但意識心仍是了知自己在打坐。對一個初學佛法、知見極其不足的我，初次打禪七，能進入這樣前所未有、未見、未知的殊勝境界，太不可思議了。可惜一支香的時間就好像只有三至五分鐘的短暫而已。引磬「ㄅㄧㄣ」的一聲，把我從定中驚醒；不得不起身跑香，否則真想一直坐下去，看它往後如何繼續演變下去。其實，那只是禪定中的意識心與五別境心所有法的定心所相應，所生的意識境界而已，乃是虛幻不實的境界相。如《金剛經》所說：

一切有爲法，如夢幻泡影，

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

自從那次禪七之後，我了知佛法是很深奧的，深到令人難以臆測。釋尊在經典上所說的，應該是如實語，是可以實證的；因此，我對佛法開始生起信心與興趣。直覺下，佛法這一條路，是唯一可以達成我日夜期盼的目標，也是能解開「人從何而來，死往何去？」的唯一途徑。當時因身負養家活口的重任，每天忙於賺錢養家；說真的，實在沒有多餘的時間，可用於修學佛法及閱讀經典上。

二年後（公元一九九二年），聽說萬里靈泉寺要舉辦禪七。我排除萬難，請了七天假報名參加；同時又歸依了惟覺法師。此後，由靈泉寺一直打禪七，打到中台禪寺；在八年間，共打了

十次禪七。每次打禪七，於四、五天後，定中常常會出現許多境界相，且那些境界相非常殊勝，非世間所能見到的。有一次在中台禪寺打禪七時，於一瞬間，整個禪堂化成了像金碧輝煌的寶殿一般，金黃色的光，遍布整個禪堂，即使張開眼睛，左看、右看、上看、下看，都是一樣，好像自己進入了另一個時空世界似的境界。其金黃色光非常溫柔舒適，雖超光亮，但不會刺眼。那種舒暢神怡的感覺，從未曾有，真的太殊勝了。

第七天在小參室時，我請問主七和尚：「我在打坐中，瞬間整個禪堂化爲輝煌又溫柔的金黃色光芒，遍布整個禪堂，身如進入另一個時空境界似的，這種境界是什麼境界？爲何會化成這樣？請和尚開示。」師父回答說：「那就是常寂光淨土的境界。」我又問：「師父！這樣是不是入魔？」師父回答說：「不是！別人想求都求不到，怎麼會是入魔呢？」當時，我仍懷疑及不解。因爲《心經》上說：

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身香味觸法，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智亦無得，以無所得故……

但是，當時我能感覺非常溫柔舒適的金黃色光芒，就有能觀的意識分別心與所觀的色塵境界相（內相分），這已不符合《心經》所說的。同時《金剛經》亦說：「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

而此禪坐中所見的境界相，是由如來藏所出生的內相分境

界相，是意根觸法塵所生的意識境界；它是因緣所生法，有生必有滅，乃是生滅不實的虛妄之法，是由第八識如來藏所生的法，是空相的，如何是真實法？竟然說是諸佛所住的常寂光淨土的境界。

然而如來藏的體性猶如虛空，是空性心，祂離六塵境界相、離見聞覺知、離覺觀、離能所、非有非無，但能生萬法。當初因佛法的正知見不足，雖《心經》已背得很熟，但不能了知《心經》中所說的真實義。所以心中仍然半信半疑，讓我這個修學佛法的菜鳥，證入「常寂光淨土的境界」，著實很難令人相信。會不會是師父為鼓勵我，讓我能對佛法更有信心，而說的方便話語罷了；但因為當時對佛法瞭解不多，所謂「常寂光淨土是什麼？」根本一點概念都沒有，也不知是什麼境界？只覺得佛法太深妙，深不可測。由於每次禪七到最後幾天，都會呈現一些境界相（內相分），自己很害怕會走火入魔，陷入魔境之中而無法自拔，所以後來就不敢再去打禪七了。因為不曉得那種修法到底對不對？頗有疑慮，以致產生恐懼。其實那只是打坐入定時，由勝義根所顯現的內相分境界相，仍是意識境界而已。然而，我學佛的宗旨，是想要能夠探知人生與宇宙的真實相是什麼？有什麼樣的法能夠與《金剛經》及《心經》上所說的法義相同，且可印證的，那才是我所要的法。

公元二〇〇一年初，到景美爬仙跡岩時，在山上一座小廟中休息，旁邊擺著一堆結緣書，我挑一本 平實導師所著、佛教正覺同修會印製的《無相念佛》一書。翻閱前面自序及緒言，

平實導師教人以無相憶念拜佛之法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可以入三摩地；而且要在拜佛中，訓練動中定的工夫。當時感到驚喜萬分，直覺到這就是我所要的大法，當場請了一本，回家讀了三遍。因當時佛法知見不足，經典又看得不多，無法融會貫通書中所說的真實義。雖然，自己也照書中所說方法，學習無相憶念拜佛的動中功夫，但不得要領，拜了一、二週後就停止了。當時很想學習，但因自己因緣尚未具足，也不精進。若能積極一點，馬上撥打書後面的同修會電話，應當可提早進入同修會進修，那該多好。

公元二〇〇三年十二月，經同修會林益銓師兄介紹，到同修會聽《菩薩優婆塞戒經》，覺得很受用。並於二〇〇四年四月參加陳正瑛老師授課的禪淨共修班，修學佛法的正知正見。經過兩年半的熏習，才能對佛法有一個基本認識及概念。對於佛菩提道修學的次第內涵及方法，有一個大略的認知，不會像以前茫然不知趣向。了知佛法是要由佛菩提道及解脫道，二道並行進修，此外無別的佛法可修、可證。同時了知佛菩提道函蓋了解脫道，解脫道是佛菩提道成就時的附帶產品。修學佛法首重如何去尋找那個離見聞覺知、離覺觀、離能所而本來自性清淨的第八識如來藏真實心。當我們找到祂時，即是所謂明心、開悟。正因為如來藏含藏一切種子，而一切種子的智慧，即成佛所必修的一切種智。如來藏心體本來就自性清淨，祂能出生世間及出世間的一切萬法，即所謂萬法唯心所造，也同時含藏無量無數的染汙種子在那裡。我們學佛修行，即是在日常

生活、行住坐臥、真心與妄心和合運作中，在歷緣對境，轉依於如來藏的本來自性清淨體性；將祂所含藏的染汙種子，在隨緣應物當中、於種子現行之際，一分一分的修除，令種子漸漸地清淨。同時，我們成佛的道業，也隨之一分一分的向前邁進。如此的學佛方式，是多麼的快樂、幸福、實在、明確的事；不會像以前學佛，茫然不知所向，又怕走火入魔，越學越心虛、越不安，懷疑所學是否為真實正確的佛法？

到正覺修學佛法最令我讚賞、滿意的是，無論 平實導師或親教師所教、所說的，都有一定的先後次第性，方向清楚明確，法義法理正確，都是正知正見。我常喜歡用《心經》或《金剛經》，去比對確認 平實導師及親教師所說的內容，結果皆完全符合經文的義理，讓我學習起來十分安心，而且法樂無窮，法喜充滿。平常白天工作再怎麼累，晚上一到課堂聽課，精神就大好，絕不會打瞌睡，應是法樂無窮的緣故吧！有緣遇到大善知識 平實導師，在其教導下；再配合自己行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般若智慧的正知見等六度波羅蜜的修集，以及福德、信力、戒力、定力、慧力增長，來消除貪瞋癡慢疑等；再加上肯發大願，生生世世捨身命財護持正法，以利益眾生為職志，成為一個具足菩薩種性的學佛者。如果能夠這樣，不明心開悟也難。這一點，我絕對相信，因為正法的知見與種子已經種下去了，快者今生可明心，慢者未來世，只要因緣成熟時，必能成就。希望凡是跟我一樣渴望著，要探究：

1、人生從何處而來，死將往何處去？

2、人生的真實相是什麼？

3、是由誰來創造主宰十方世界萬法的真實相？

4、你我是上帝創造的嗎？

5、人死後，就能一了百了嗎？

若想要了知真相，只要到正覺來，您就能漸漸明白；並能讓您自己親身證悟，甚且眼見佛性，那是多麼殊勝的法啊！

南無 阿彌陀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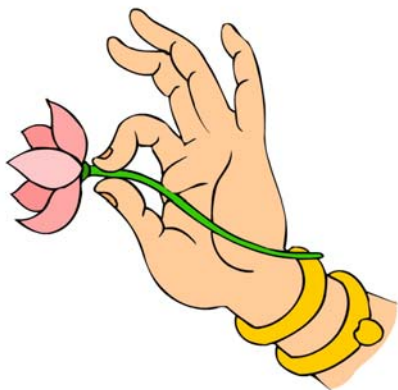
林正溪 合十



《優婆塞戒經講記》

讀後心得

吳承勳



2010年六月底，第一次購得《優婆塞戒經講記》，當時也是家母生命漸漸走向盡頭之時，讀到講記中平實導師所提到的「布施」，心裡總有很多的澎湃與感想，卻沒有辦法在第一時間整理出心裡的思緒，因為太粗心；而在同時，身邊卻有件事情發生而有所心得。

家母是一位不喜吵鬧、人聲鼎沸環境的人，當最後在醫院時，家母總是告勸家人不要找人來探病，她想要安安靜靜的休息。住家周圍的鄰居，有許多都是環保慈善教團的信徒，平時因為要衝業績與找下線，總會與鄰居互動頻繁；但是因為被「慈善」這兩字名利所包覆，總是會發心號召左鄰右舍一起做「善」事。於是在六月底時，號召十二位鄰居，未事先告知的情況下，到家母所住的病房中探視家母，並且對家母祈福，同時傳教；一間五坪大的小病房，那時擠滿了十二人；本應是保持安靜來探視生病的鄰居，最後卻是在病房中高談闊論起來，讓家母因此無法得到適當的休息，並且難過與生氣。而事後得知此狀況的鄰居，卻將本持「探視鄰居並且祈福」的本意，變成了「我們也覺得再不去看就看不到」的藉口。當天，我告訴這些鄰居：

「有慈心是美意，但是以此事爲借鏡，真的要體會什麼是有智慧的布施才好。」而鄰居卻被「他人稱我爲菩薩」與「我大菩薩做的都是大慈悲」等名相、名聲所框架，自認爲是菩薩身分，自認爲所做之事是大慈悲，無法忍辱我的善言納諫。

有一則故事：有個人看到一頭牛，在寸草不生的地方受飢餓的煎熬，於是他發心要布施給這頭牛，就找了一塊牛肉要餵牛，但是牛不食肉，而此人口中說著：「快吃，這是我發心要布施給你的，我不求功德福德，只是爲了讓你不餓。」迫食許久，牛仍然不食牛肉；此人一氣之下，就把牛給殺了。在家母最後幾日的這段過程中，並非是要抱怨或是責怪這些俗人，她只是希望安靜的環境罷了。

事後我讀 平實導師《優婆塞戒經講記》時，發現 佛陀早在《優婆塞戒經》中就有開示這個部分，經典中說：【施已不求世之果報，不以能起煩惱因施，是故能得無上淨果，名曰涅槃。】¹平實導師對這一段佛語，以白話說明得非常清楚：

所以，以起煩惱因來布施，當然無法得到無上淨果名曰涅槃。不以能起煩惱的清淨因來做清淨施，就能獲得無上淨果，名曰涅槃。而且 佛在阿含中也說過佛法背俗：「道之所樂，俗之所惡；俗之所珍，道之所賤。」佛法與俗法是相背離的，因此不求世報，不以能起煩惱因施，這樣的布施才能得到無上淨果，名曰涅槃。²

¹ 《優婆塞戒經》卷 5〈19 雜品〉(CBETA, T24, no. 1488, p. 1059, a12-14)

² 平實導師著，《優婆塞戒經講記》第六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7

如 平實導師與親教師所教導，俗人本因無明而身陷五濁惡世，因此想要布施本身卻是起煩惱之因，原因就是沒有智慧。若我們還對俗人們責怪，這不就是與他們一般見識嗎？因此我也不怪罪他們了。但是在這整個過程中，我體會到了「布施」真的是要有智慧，這件事讓我學到：原本發心要替人祈福，雖表相上慈悲，卻沒有考慮到受者是否合當；而當結果不是自身所預期，則替自身找藉口；並且無法安忍，而在此生中一次又一次的造作同樣的無智行為。理論上，布施應當是將我有而他沒有的利益，與他人分享而同樂；是與捨心相應的，卻不是以能起煩惱因來布施。但是現今看來，許多人雖然也是有慈心，並且將自己有的分享給沒有的人，卻沒想到自己所有的是否為良善的、是否對眾生解脫智慧有利益？與人分享是否是他人合用的，分享後他人是否真的「有利同樂」或是「無利同苦」？

回想四年前，當時在美國工作，因為車子開得比較大型，想說反正閒著也是閒著，朋友找我去幫忙，於是假日都會去幫環保慈善團體發放糧食與幫忙載運發放物品；在發放食物的過程中，當租借的場地搭起帳篷，周圍的遊民就大量的聚集過來，搶著要佔位置等待食物的發放；每個人所散發的味道與情緒，卻不是飢餓而是貪婪。因為在同一條街上，有其他的教團也在發放糧食，發放善心人捐的白麵包；而此慈善團體，卻是經過三四道工序所做出來的速食漢堡。若以「填飽肚子」來說，大塊的麵包不但比較吃得飽，而且比較容易存放，能吃比較久，而受者吃不完時也能布施給其他眷屬或是朋友。我在那時

年 10 月初版二刷，頁 110。

幫環保慈善團體發放的過程中，於冗長的隊伍中，看到很多重複的面孔；走到隊伍後面才發現，有許多年輕力壯的遊民，拿了一份之後，就到後面再插隊一次，而實質需要食物的老弱遊民，就這樣一直被插隊，到最後排了四個小時只能分到壓箱底幾塊破碎的麵包。當時我把這類的狀況反應給該教團，發現他們也知道此情況，卻不在乎；一方面因為他們自認為做了慈善而躲在自認為慈善的喜樂之中，一方面是不想多找麻煩，認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這看在我的眼中，發覺是這些義工覺得需要的是布施的業績，而不是滿足匱乏的受者所需要。讀過《優婆塞戒經講記》才知道布施的定義乃是有智慧的布施才對，故名為惠施。

再次將 平實導師著的《優婆塞戒經講記》第一輯讀完第二次時，對照心中與身旁的一切，瞭解要布施是不能「嫌麻煩」，不能「自以為是」，不能「浮躁」。書中 平實導師教示：許多菩薩，度人一世又一世，一點都不嫌麻煩，也不會當自己悟道時就不救度有緣眾生；也不會因為眾生心性難伏，就起瞋怨惱；若受善知識的幫助後而有所心得，但卻只想自己精進，那不就如同比聲聞聖人還不如的妄想俗人了？所以我們行菩薩道者，在布施前應該有智慧抉擇啊！今把 平實導師對這一段經文精彩開示中的另外一段節錄供養大家，以祈有緣的菩薩能夠有智慧的布施而不以煩惱因布施，而且不求世間名聞利養等果報的布施，平實導師開示：

菩薩布施了以後並不牽掛自己後世可以得到多少福德回報，也因為心中不追求未來世在世間法上的布施果報

而無煩惱；並且不以能使別人生起煩惱的原因、不以能使自己生起煩惱的原因來布施，也就是菩薩布施時對自己沒有負擔，對受施者也沒有負擔，都無煩惱，所以能得到無上清淨的果報，叫做涅槃。如果施主的布施，是會使受施者生起煩惱，這樣的布施，施主將來無法得到無上淨果的涅槃。³

從這些開示當中，我們學習到很多的次法智慧，勸請有志追求智慧者，能夠請閱 平實導師《優婆塞戒經講記》，相信必定對自己及他人，都能夠得到大利益的。



³ 平實導師著，《優婆塞戒經講記》第六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7年10月初版二刷，頁108。



✉一、後學從事農業科技推廣與管理工作，指導農事生產過程中，不免叫人殺生(防治病蟲)，農業乃人之生存基本行業，蜎飛蠕動，土中空中水中，無處不存，相互共生，生態平衡，現代農業生產不論無公害栽培，還是防網隔離栽培，也難免殺害蟲命，田間操作，舉手投足，傷命無數，從慈悲而言，不忍爲之，從世間法言，如不爲之則可能無收，或別人也不允許。如何避免不殺生或不間接殺生，後學敬請師兄賜教！

答：菩薩要在五濁惡世弘法度眾，有些事是無法完全避免的，因爲所處不是純一清淨的世界，就必定會有共業之雜染，有不得不然的惡緣，這也是眾生的業力使然。不說農業生產過程中所可能造成的殺生，即使一般人於日常生活中的開車、走路、清理環境，又有誰能保證完全不傷及生命？可是，可以因爲可能會傷及生命便不乘車出門、不清理環境了嗎？若如此，則是拘泥於戒相，被戒相所束縛，一切將無所能爲，更不要說要弘法度眾、行菩薩道利益眾生了。

從事農業生產也是一樣的道理，重點在於以什麼樣的心態來面對、來處理。過程中若是以「教人殺生」的心態爲之，就不對了，因爲本意即是在殺生。但若是以防治、避免蟲害、爲供應眾生必要之飲食而爲之，則無殺生之本意，甚而是爲了利益眾生而作，如此則可！有一則典故：

有一次 佛陀外出回到精舍，要沐浴盥洗，請阿難先去清理浴缸，結果阿難回報說浴缸裡有很多蟲子，清理恐會殺生而不敢清理！佛告阿難說：「我是要你清理，不是要你殺生啊！」阿難隨即意會，於是清理浴缸，其意在此。

再以菩薩戒的觀點來說，殺生固然是重戒，但卻是在「根本、方便、成已」皆具足的情況下才是最重罪，否則皆是輕垢罪。而且，殺人與殺畜生，罪的輕重也有所不同，殺人爲重，殺畜生爲輕；因爲人乃是道器的緣故，故惡心殺人將斷眾生進修功德法的因緣，此性罪不輕而成最重罪。因此，菩薩戒中的每個戒都有輕有重，也都要看根本、方便、成已三事，才能判斷有罪無罪、罪責輕重；當中也有諸多差別，很難一語概括，所以才有所謂的「開、遮、持、犯」之教誡。基本上，只要沒有根本罪，也就是沒有犯意、沒有動機，即使所殺是人而犯殺戒，也是輕垢罪。若是爲種植及預防病蟲害而鋤田及噴藥，本意並無殺生之意，則殺業之根本罪不成立；於是所爲之方便及成已，即非殺生；縱使鋤田及噴藥時有所傷損而有殺罪，已經是另一罪而非殺生之罪，因爲並無故殺之意，無根本罪。此時再探究種植及預防病蟲害是何根本罪，若種植及預防病蟲害二事並無根本罪時，則鋤田種植及噴藥等事即是無罪，無犯意故，事所必然故；此時縱使種植及噴藥過程中有少量傷損，亦無違犯菩薩戒可言。也就是說，持戒應秉持菩薩戒的「精神」來持守，才是如法持守戒律；而不是拘泥於戒相，拘泥戒相反而容易被戒相所束縛，導致無法持戒而不得不放棄。

當然，若能以無害眾生的方式來從事農事，當會更為圓滿。但若真的無法避免，則應選用傷害最輕的方式為之，選在害蟲大量繁殖之前噴藥預防；而且，若能於施作之前數日，於施作處誠心告知諸眾生，將於何日施作某農事，請該處眾生先行離開，則有緣的眾生自能感應得到而離開。這是在自己能力範圍內，可以盡到告知的責任；但對於那些沒有離開而受到傷害的眾生，就跟牠們結了小的惡緣，此時佛弟子當藉此惡因緣而發起悲願，願意在道業上精進用功而能實證增上，未來世碰上了此等有情時，雖然此世所結之惡因緣現行，但是卻成為菩薩攝受眾生成就佛土之逆增上緣，藉此逆增上緣再以佛法度化進入佛法的實證行列，菩薩就能這樣不離世間這些煩惱而行菩薩道。再者，曾有位務農的師兄，每當要噴灑農藥前數日，便會在田邊焚香跟佛菩薩稟白，也順便昭告田裡的眾生，請其早日離開而免誤傷生命。這樣的作法，您也可以參考！

另外，遇到這樣情形的菩薩，也應該要常常於佛前懺悔、迴向，也應該常參加大悲懺等法會，懺悔自己的業障，並可將修學正法的功德迴向給這些眾生，希望這些眾生能早日脫離畜生道，早日修學佛法，邁向佛道。因為懺悔、迴向乃是七種最上供養之二，常行此二善淨法，對於自己的道業與戒行都有莫大的幫助。有關殺戒及其他相關戒律的法義，平實導師於《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有甚為詳細的開示，祈請於戒精進的學子至各大實體書局或者網路書局請購閱讀。

☒二、學佛人的福報問題：現代人求名求利不擇手段，虛名確實可以帶來現實利益，學佛人往世福德不具者，今世爲求佛法，自甘寂寞，自守清淨，除了一些不該爲的求財機會外，求正財之機會也少有之，在家居士福慧皆具者，才不失爲弘法之典範也(易攝受眾生)，後學知之，無興趣追逐世間利益，浪費時光，而現實確實需要一定的資財供養眷屬基本生活之需，供養三寶護法弘法之用等，如何處之？

答：首先，因緣果報難以了知，唯佛與佛乃能究竟知之。修行人這一世是否能有福德因緣修學了義究竟正法，要看過去世是否曾經努力布施，是否曾與正法結過善緣乃至護持正法，是否曾經抵制正法、誹謗正法等，相關的因緣與障礙甚爲複雜，難以一概而論。

一般而言，若這一世能有因緣修學了義究竟正法，能夠安住於正法中修學，福德通常不會過於貧乏，因爲菩薩必有可愛的異熟果報。若是福德仍不具足者，還須爲生活、爲三餐奔忙而無閒暇，這種人不容易有因緣修學了義究竟正法；即使有因緣也不容易安住，因爲世間法中能讓他煩惱的事情太多了，根本無暇修學佛法，亦即其事障較多而阻礙修學正法。因此，能安住於正法中修學者，其基本的、生活上所需的資財通常不至於匱乏。若還有生活上面的困苦，學人當思：吾等往世必定在布施度方面所作缺乏，此世能夠有因緣學習正法，必是往世與善知識結過善緣，但是自己累世修福的部分仍有匱乏，所以此世

應當更為努力的在布施眾生、利益有情，乃至護持正法上面努力。以此逆向操作的方式，期能快速在此世以後，就能遠離貧窮匱乏的業行，古德有云：「要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要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有智的學佛人，當以此來檢視自己的處境與行為，以智慧來面對環境及轉變自己的命運。

再者，一般的在家學佛人，尤其是菩薩道的行者，還是得兼顧家中的生活、照顧一家老小，因此確實需要一定的收入作為基本生活之需而長養道器；因此，雖然是心求解脫、心求佛道，但因並未出家專心修行，故能有一個穩定的收入，這還是必要的。但學佛人對於錢財的基本心態是夠用就好，菩薩雖不會刻意排斥錢財，但也不會為了貪圖享受或為了累積財富而不擇手段獲取不當錢財。大德您雖然無興趣追逐世間利益，但是基本的生活條件仍然應該要先滿足，才能進一步修學正法；否則，冒然辭去工作或提早退休，若父母親或配偶都不是學佛人，則易引起他們的瞋惱之心，甚至會怪罪正法，未來要接引他們入佛門可就難了；而您自身的學佛過程也一定不會順利，會因為家裡成員的阻撓而有諸多障礙產生，仍然不能於正法中得安住。而且，世間法的工巧歷練也是菩薩道必須要修集的資糧，因此當以長遠觀點來看成佛之道。

另外，若是辭去工作或提早退休來專修，也不必然能保證修行一定因此得力、功夫一定增長；反之，有固定工作的人，也不必然會因為工作而影響其修行。因為修行是

一條長遠的路，如您提到的，必須「福慧皆具」，不只在家居士必須福慧皆具，出家菩薩亦是要福慧皆具；尤其是佛菩提道的修證，許多的因緣是必須在世間法當中去成就，因此有句話說：「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雖然處於世間雜染法中，卻能夠依此緣之激勵而能夠對於解脫與智慧的增上有助益，端看您以什麼角度來面對。所以，若是工作性質不是與惡律儀有關，因此不會影響修行，並不一定要因修行而辭去工作或提早退休，尤其是家中成員若不是也在修學佛法時更是如此，因此攝受家人趣向解脫及佛道的成就，也是菩薩應該要做的事情。

事實上，如果有正確的知見，再加上有上求佛道的堅定心志，即使平日有工作，乃至工作忙碌，照樣可以成就無相念佛的功夫，照樣可以護持三寶、護持正法；而且在動中所成就的功夫不怕喧鬧，能夠騎聲蓋色而淨念相繼，這才是將來參禪所需的基本功夫。當然，若您家中未來生活的所需都已安排妥當、不虞匱乏，家中成員也都樂於配合您的修行，您也可以辭去工作或提早退休而一心專修。此中各類情況甚多，企望努力精進於佛道者，當以智慧為先導來衡量自己的狀況，選擇應有的作法，用長遠心配合勇猛心的精進方式正確有智的修道。

最後，對於供養三寶、護持正法的問題，其實要供養、護持正法的方式很多，並不一定要以錢財的方式為之才算是護持、供養；財布施只是三施其中之一，還有無畏施、法布施等方式也都可以。經典說：【佛子！我常以法施

爲首，出生長養諸白淨法。】¹法施亦有甚多種，譬如，於正法團體中幫忙打掃講堂、整理蒲團、搬運書籍，或是幫往生者助念、出外擺書攤、發結緣書接引眾生，讓眾生有因緣能接觸正法、修學正法；或者幫忙校對經文、翻譯等等的身力、腦力、時間的付出，都算是供養三寶、護持正法；乃至自身或邀請親朋好友前來聽經聞法，甚至參與講堂所辦的法會、演講等，也都是護持道場、護持正法。甚至能夠破除邪說，對於藏傳佛教雙身法的揭露，能夠讓眾生遠離這些邪淫的惡行，讓眾生不受邪見、邪教導的戕害，讓眾生遠離邪見、邪教導的恐懼，這也是兼具法施與無畏施的廣大布施之一；此一福德更甚於一般的布施，因爲破邪顯正、救護眾生遠離邪見乃是兼具財施、無畏施及法施之功德與福德。因此，不一定要以錢財的方式來布施才算是布施，端視大德個人因緣的不同，以己所能配合、付出的方式而定，當然若能既布施錢財，又付出身力腦力時間於正法，則未來的福德功德一定更大、更殊勝。

✉三、時下青年學子諸多沈迷，應如何接引親近佛法？

答：沈迷於世間五欲之樂不是現代人的專利，而是自古以來皆是如此；也不一定是青年學子才這樣，而是大多數人都這樣子。就算是現代許多身披佛陀僧伽梨，名聲廣聞的大法師一類的聲聞出家眾，也大多難脫沈迷於世間五欲的窠臼，才會公然與喇嘛親近，暗中修習藏傳佛教的男女雙身法；這是近百年來佛教界被外道邪見所影響（如藏傳佛教六

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3〈34 入法界品〉 (CBETA, T09, no.278, p.738, b3-4)

識論雙身法邪見），而造成知見錯誤；也是與每個人過去世熏修佛法的時劫長短，以及所累積的善根福德因緣有關，反而與時代背景，或青年與否，或出家與否，並沒有直接的關係，頂多是間接關係。本會的同修就有很多是早發善根的青年學子真參實修的親近佛法、探究佛法，是故接引眾生親近佛法無須區分年齡對象或時空背景，但應該隨緣隨力而平等的接引眾生親近佛法。然而什麼是佛法呢？是努力於慈善事業救濟眾生就是佛法嗎？如果這樣就是佛法，那基督教的救世軍更應該是佛法了！還是提倡「心六倫」重整社會秩序就是佛法？那倒不如孔老夫子所提倡的「三綱、五常」還來得實際。那這樣子儒家所說的就是佛法了？可是這些都不是佛法而是世間法，當這些世間法夤緣於佛法而冠上佛法名相時，就成為相似佛法了；佛陀已經開示說，相似佛法的發展，最後必然會導致佛教正法的衰亡。

這些相似佛法的發展，自佛教傳入中國之始即已存在，起先是以老莊的清談無為之學解釋佛法；自宋朝以降，由於理學的發展，雜揉道家與儒學來解釋佛法，蔚為時尚，更將真正的佛法扭曲殆盡。從唐朝開始，乃至到了宋明以後，以男女雙身法為本質的喇嘛教大舉入侵（美其名為「藏傳佛教」），大力鼓吹不離淫慾而能證菩提，並將其男女行淫的雙身修法冠上佛法名相，欺騙善良而無知的廣大眾生，形成相似佛法中最惡毒的一支。今世的慈濟、法鼓山、佛光山、中台山等各大佛教山頭無不承襲自相似佛法的世間思惟，而且或直接或間接的與藏傳佛教諸喇嘛們交流互通。而世間思惟本不離識陰六識之範疇，故相似佛

法之弘傳者必以意識覺知心為基礎而落入斷、常二見中；若再涉及藏傳佛教——喇嘛教的雙身邪淫法，則必將成就地獄惡業。而 世尊於四悉檀中也處處說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等世間善法，但是 世尊無論是說世論善法或解脫法、大乘法，都是以有一能出生萬法之本體為前提而說，這個出生萬法的本體是迥異於六識心的，是不墮三界六塵萬法的，祂是萬法出生的根源，叫作第八識如來藏，也叫作阿賴耶識、異熟識或無垢識……等名。

有關於了義正法與相似佛法之差異，此處限於篇幅，無法詳述，請參閱 平實導師所著之《宗通與說通》、《邪見與佛法》……等書。所以，時下影響眾生親近相似佛法的最主要原因，除了上述各人過去世熏修佛法的善根福德因緣之外，另一個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假名善知識的邪教導，以相似佛法矇蔽了眾生的眼睛而阻隔了眾生親近學習真正佛法的因緣。若要接引眾生親近佛法，這個佛法當然是真正的佛法而非相似佛法，要以這個前提為先；否則光看表相，就容易被相似佛法所欺騙，因此建立正確的知見乃是非常的重要；確立正確知見才能夠學習正確的佛法，則應該使自己及諸青年學子建立簡擇的智慧，不迷信盲從，乃至不看表相、不落入僧衣崇拜，要以佛法的實質內涵正確為前提，以此為先來釐清了義正法與相似佛法之差異，再隨緣隨力的為眾生解說以方便引度，這才是真正的接引眾生親近佛法。

✉四、1. 往生極樂世界的人有沒有經過中陰身？

2.明心開悟之人往生時見到的佛，是化身佛？報身佛？
還是法身佛？

3.往生極樂是哪個心去的？

答：1.往生極樂世界是經由中陰身往生的。眾生若因緣具足得以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於此世捨報時此世五陰已滅，此時極樂之五陰尚未生起，必藉中陰身方得往生。或由中陰身乘坐蓮臺，至極樂世界後直接化生極樂五陰色身；或由中陰身入住蓮苞，至極樂世界後待緣花開，然後出生極樂五陰身。凡此皆與往生之品位高低有關，然而不管任何品位，皆是經過中陰身往生。如《佛說觀無量壽佛經》所述上品上生往生之狀況：【行者見已，歡喜踊躍，**自見其身乘金剛臺**，隨從佛後，如彈指頃，往生彼國。】而上品中生亦復如是：【行者**自見坐紫金臺**，合掌叉手讚歎諸佛，如一念頃，即生彼國七寶池中。】……，九品中其他諸品亦復如是，於此不再重複舉證。由如上經文中可知，行者**自見之身**正是其中陰身，因為此世五陰已滅，故不可能是此世五陰身；而極樂五陰身亦不可能於此時此地出生，因為娑婆世界非極樂五陰托胎之依報土故。所以極樂五陰之出生，當依於極樂世界之依正二報而生，而非依於娑婆世界而生，故須藉由此世之中陰身，才能托質於蓮苞之中而被過度到極樂世界，然後等待花開之時才能滅此中陰而出生於極樂世界中。

2.如《佛說觀無量壽佛經》所云：【生彼國已，見佛色身

眾相具足，見諸菩薩色相具足，光明寶林演說妙法，聞已即悟無生法忍。】由此可知，明心開悟之人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所見之阿彌陀佛是莊嚴報身佛，所居之處應是極樂世界的色究竟天宮；而「悟無生法忍」最少是入於初地，此果位正是十方世界，諸莊嚴報身佛接見菩薩的最低果位。也就是在娑婆世界明心開悟後，發起至誠心、深心、迴向發願心，雖然未證初地無生法忍，而若求生西方極樂世界，因阿彌陀佛之慈悲攝受、開示加持，即能悟入無生法忍，都得以親近阿彌陀佛的莊嚴報身，隨之修學道種智，地地進修轉進成阿鞞跋致菩薩。若是中品往生，即是出生於方便有餘土中，不可能見到阿彌陀佛的莊嚴報身，只能見到應身或化身；下品往生則只能見到二大菩薩的化身，或者聽聞二大菩薩說法的音聲，仍見不到二大菩薩。至於法身佛，屬於諸佛的常寂光淨土境界，唯佛與佛乃能相見，並非菩薩們所見之。

3.如問一所答，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既是以中陰身往生，而中陰身是微細的五陰，此五陰亦是依如來藏而生而住，故往生西方極樂世界的中陰身當然是八識具足的，所以沒有哪一個心去的問題。然而，若要詳究這個往生的動力，末那識意根當然是最主要的，如來藏只是被動的與之配合生出中陰，然後藉之往生；往生之後，如來藏亦是被動的與末那識意根配合，成就極樂世界之色身，或隨即花開見佛，或化生蓮胎。而雖然如此，這一切卻也和每一個人如來藏中所含藏的染淨業種有密切的關係，更是與此一淨土

行者信願行成就的功德力有關，也與 阿彌陀佛攝受淨土的慈悲願力有關，如是自力、他力相應而成。因此行者生前於憶佛念佛功夫上得力，以及自己在求往生極樂時對三福淨業資糧的修集努力，亦皆是影響因素，故所修所行念佛法門皆是功不唐捐。此處篇幅有限，欲知相關深入的內涵，歡迎讀者請閱 平實導師著《無相念佛、念佛三昧修學次第、禪淨圓融》等書，或者參考正德老師所著《淨土聖道》，當中都有甚為深入的開示。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

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一、本會在台灣與美國，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經過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辨明；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又，本會 平實導師至今仍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人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中，才會由 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 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 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

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 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 平實導師好友，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 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 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為亦

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

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1 年下半年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三個月內仍可報名插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3段277號9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10、11、12、13；十樓15、16；五樓18、19；二樓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1（週五）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21:00。以及2011/10/24（週一）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一晚上19:00～21:00；學人可斟酌自己方便的時間，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286號10樓等，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30～11：3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

班2011/10/21(週五)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21:00。

新竹講堂：新竹市南大路 241 號 3 樓，電話：03-561902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2(週六)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上午9:00～11:00。

台中講堂：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666號13樓之4等，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30，週日晚上19：00～21：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 2011/10/19(週三)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三晚上19:00～21:00。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15號4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9：20～21：20，週六下午14：00～16：00、晚上19：00～21：00，雙週六上午9：00～12：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 2011/10/22(週六)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六晚上19：00～21：00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45號5樓等，電話：

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1（週五）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五 晚上19:00～21:00。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位於洛杉磯市東方約16英里（20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17979 E. Arenth Avenue #B,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電話：(626) 965-2200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10：00～下午17：30。每週六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DVD：下午13：00～15：00播放《金剛經宗通》。2009/10/24（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成佛之道」網站下載：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doc/form/download-new.doc>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正在講授《妙法蓮華經》：開講時間 18：50～20：50（台南講堂為 19：20～21：20）座位有限，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詳解 釋迦世尊與諸佛如來示現成佛於人間，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所知、所見、所證的法界實相之正理，為說唯一佛乘之真實義，揭示真實佛

法唯有成佛之道，不以聲聞、緣覺的解脫道化城爲究竟；闡釋二乘菩提之解脫道只是從唯一佛乘中析出之方便道，不能令眾生成就佛道，只有圓滿佛菩提道的實相般若及一切種智才能成就佛果。歡迎已發成佛大願、有心實證佛菩薩實相智慧之學人，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爲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亦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DVD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爲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 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振興紹繼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爲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 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台北講堂將於 2011/8/14（日）& 台南、高雄講堂 2011/9/25（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1/9/11（日）& 台南、高雄講堂 2011/9/4（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九、2011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為 8/7、8/21、8/28、9/4、9/18、9/25，共六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為：8/28、9/25，各二次；台南、高雄講堂為 8/28、9/18，各二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11/7/1（週五）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 十、2011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7（週五）～10/10（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10/14（週五）～10/17（週一）舉行；2011/7/1（週五）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1/8/16（週二）報名截止，2011/9/29（週四）開始分批寄發禪三錄取通知。
- 十一、2011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3、9/4、11/6。（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41、42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藏傳佛教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
- 十二、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

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無根毀謗善知識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250 元。

十三、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四、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五、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第十一輯已於 2011 年 7 月底出版，第十二輯將於 2011 年 9 月底出版，每輯成本價新台幣 200 元，共計十五輯圓滿。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

解說五陰區宇，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並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亦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正法。

十六、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的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

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八、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每本售價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九、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CD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每片售價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店上市，（正智出版社及各地講堂都不販售）。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

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CD第三輯定名為〈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仍將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預定出版時間為2012年4月初，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將不再錄製CD，特此公告。）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2007年4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售價新台幣200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2010年4月初出版，售價250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

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二、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敬告大陸地區讀者：因為大陸 部分地方政府 認為台灣地區佛法是「境外」佛法，非屬中國佛法，故常常加蓋「不許進口」字樣而退回本會郵寄給大陸同胞的贈閱書籍；尤以閩南地區最常被大陸廈門海關退回，不知廈門海關現在是否仍然如此，或是已經承認台灣是境內了？請各自向廈門海關查詢確定後，再由本會另行寄贈。

二十三、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

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

二十四、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零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二十五、《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二十六、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

「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1/07/09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成本價 2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
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
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
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
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

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流通價每輯 14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25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

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預定 2012 年四月一日公開發行，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禪意無限〉出版後將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23. **我的菩提路**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2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25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2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各 20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011.06.01 出版第十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成本價 250 元
31.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00 元
32.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33.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凡夫見本質 正德老師著
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之 出版日期、書價未定
34.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之。
35.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36.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7.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8.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39.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0.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4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2.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43.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4.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5.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6. **阿含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三輯 每輯 25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7.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8.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49.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0.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51.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2.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3.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4.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6.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8.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9.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0.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1.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2.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3.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4.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5.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6.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7.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總經銷：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點：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新北市：**

佛化人生 北市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北市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石牌路二段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大安路一段 245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37 號 B1

人人書局 北市北安路 524 號 永益書店 北市木柵路一段 57-8 號

金玉堂書局 三重三和路四段 16 號 來電書局 新莊中正路 261 號

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3. **桃園市縣：**桃園文化城 桃園復興路 421 號 金玉堂 中壢中美路 2 段 82 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 263 號 內壢文化圖書城 中壢忠孝路 86 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4.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市建功路 10 號 聯成書局 新竹市中正路 36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民族路 2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5. **苗栗市縣：**建國書局 苗栗市中山路 566 號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頭份鎮和平路 79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興大書齋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參次方國際圖書 大里大明路 242 號

儀軒文化事業公司 太平中興路 178 號

7.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04-8338485）

大大書局 民權街 33 號（04-8381033）

溪湖鎮：聯宏圖書 西環路 515 號（04-8856640）

8.南投縣：文春書局 **霧峰鄉**中正路 1087 號

9.台南市：吉祥宗教文物 **台南市**公園路 595-26 號

宏昌書局 **台南北門路**一段 136 號 禪馥館 **台南北門路**一段 308-1 號

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豐榮文化商場 **新市**仁愛街 286-1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志文書局 **麻豆**博愛路 22 號

10.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城市書店 **三民區**明吉路 9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039-534909）

12.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3 樓）

青年出版社（北角渣華道 82 號 2 樓）

各省新華書店、方廣郵購書店（請詳見：〈敬告大陸讀者〉文）

15.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請盡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台灣印行的各種書籍中，《真實如來藏、禪淨圓融》二書，已由宗教文化出版社，在大陸印行流通出版了。《真實如來藏》定價人民幣 18.8 元、《禪淨圓融》定價人民幣 10 元，已在全國各省市的新華書店上架流通了。

《禪—悟前與悟後》一書，在更早之前，授權與四川大學出版社印行，現在也已經出版了，售價人民幣 28 元。

以上三書，大陸讀者可逕向各省市新華書店或其他書店指名購閱。若書架上已售出而無書籍者，請向書店櫃檯訂購。凡是已經在大陸出版之書籍，既可由各地書局買得，則正覺同修會將不再購贈或寄贈，敬請大陸讀者們鑑諒。

若您所在的縣市還沒有設立新華書店，亦無其他書店可以訂購，亦可向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圖書部〕訂購。各書店若欲訂貨者，請填妥「圖書征訂單」，直接向該公司傳真訂貨，征訂單格式請從成佛之道網站或該公司網站下載。又：正智出版社其餘書籍，凡尚未在大陸出版者，未來將委託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在大陸經銷流通，敬請讀者注意正式銷售日期，詳情請逕洽該公司〔圖書部〕：

TEL. 010-68433191 68433189

FAX. 010-68412048 68415917

E-MAIL. ts2@mail.cibtc.com.cn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 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cm 寬 21cm 高 7.5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 26.5cm×寬 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八、九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 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辨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製作工本費 100 元 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工本費 160 元，一套 17 片。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敬告大陸讀者：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台灣印行的各種書籍中，《真實如來藏、禪淨圓融》二書，已由宗教文化出版社，在大陸印行流通出版了。《真實如來藏》定價人民幣 18.8 元、《禪淨圓融》定價人民幣 10 元，已在全國各省市的新華書店上架流通了。

《禪—悟前與悟後》一書，在更早之前，授權與四川大學出版社印行，現在也已經出版了，售價人民幣 28 元。

以上三書，大陸讀者可逕向各省市新華書店或其他書店指名購閱。若書架上已售出而無書籍者，請向書店櫃檯訂購。凡是已經在大陸出版之書籍，既可由各地書局買得，則正覺同修會將不再購贈或寄贈，敬請大陸讀者們鑑諒。

若您所在的縣市還沒有設立新華書店，亦無其他書店可以訂購，亦可向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圖書部〕訂購。各書店若欲訂貨者，請填妥「圖書征訂單」，直接向該公司傳真訂貨，征訂單格式請從成佛之道網站或該公司網站下載。又：正智出版社其餘書籍，凡尚未在大陸出版者，未來將委託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在大陸經銷流通，敬請讀者注意正式銷售日期，詳情請逕洽該公司〔圖書部〕：

TEL. 010-68433191 68433189

FAX. 010-68412048 68415917

E-MAIL. ts2@mail.cibtc.com.cn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39.西藏文化談—耶律大石先生著 正覺教育基金會印贈 回郵 20 元
- 40.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1.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2.導師之真實義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3.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4.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一貫道與開悟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6.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7.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30 元
- 48.繫念思惟念佛法門 蔡正元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9.廣論三部曲 正益老師著 回郵 20 元
- 50.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第七、八識有可能是意識嗎？

平實導師述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

- 51.邪箭噬語—從中觀的教證與理證，談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反擊蕭平實對佛教正法的惡毒進攻》邪書的種種謬理。

正元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 52.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3.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4.雪域同胞的悲哀—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王心覺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網址：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61-9020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626) 965-2200 & 454-0607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1 年 8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七〇〇〇冊

菩薩底憂鬱

覺明人 著

【邀您齊來傾聽】

令您淚水奔流不已的「意境」

菩薩地是教與心懷表露無遺

吟誦唱誦聲中，寄語您無盡的悅樂與祈願

發覺！是覺及此，感懷心扉：

永世相伴，直到成佛。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愚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

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這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覺明人 著
西曆 2008 年



(附贈精美解說小冊及2張佛經54咒正智法修持講義分傳卷)

【定價】新台幣320元

